

公司代码：688132

公司简称：邦彦技术



BANGYAN 邦彦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军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受最终用户的具体需求、每年采购计划、采购预算及国内外形式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以及因客户采购存在部分单个订单金额较大、执行周期较长、交货时间分布不均衡等特点，且客户采购受到行业政策、军事及外交环境、编制体制与机构设置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营业收入在不同会计期间具有较大的波动性。受上述因素影响，可能导致项目延迟交付、项目取消、需求发生重大变化，使得公司不同季节利润波动加大，甚至出现亏损的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祝国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家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小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因公司以前年度存在亏损待弥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本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3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邦彦技术、公司、本公司	指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特立信	指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网信安	指	深圳市中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
邦彦通信	指	深圳市邦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清健电子	指	深圳市清健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邦彦物业	指	深圳市邦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劲牌有限	指	劲牌有限公司
中彦创投	指	深圳市中彦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君丰华益	指	深圳市君丰华益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土生物	指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红土创投	指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君丰启新	指	深圳市君丰启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邦智投资	指	深圳市邦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山红土	指	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永阳泰和	指	北京永阳泰和投资有限公司
国信资本	指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	指	深圳星网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证股份	指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诚恒富	指	深圳市信诚恒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信裕投资	指	深圳信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张许投资	指	深圳市张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粤财投资	指	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鑫福投资	指	深圳鑫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潇湘君凌	指	长沙潇湘君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诚鑫福	指	深圳信诚鑫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海控天程	指	青岛海控天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投控私募	指	深圳投控园区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盈健科	指	广州创盈健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湾园创	指	深湾园创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易对方	指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海新、深圳市信诚恒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信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张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鑫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王薇、长沙潇湘君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信诚鑫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海控天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超杰、林元明、深圳投控园区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创盈健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湾园创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标的公司外部机构股东	指	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潇湘君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海控天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投控园区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创盈健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湾园创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初样	指	按照研制要求、合同规定以及相应的标准规范进行产品的设计过程，主要验证设计方案、新技术、新工艺的可行性和原理的完备性。
正样	指	在初样的基础上，根据需求调整并对产品进行改进、优化设计、试验验证的过程，主要验证产品功能、性能和可靠性指标与研制要求的符合性。
型号	指	“型号”是军用产品的专门代码，与实际产品一一对应。军用产品种类繁多，为方便管理，在军用产品中通过“型谱”进行管理，型谱上每个代码（即“型号”）即对应一个固化产品，该产品的元器件的构成、产品功能、性能、软硬件设计、外观等都已确定不变。
定型	指	军工产品定型，指国家军工产品定型机构按照权限和程序，对研制、改进、改型、技术革新和仿制的军工产品进行考核，确认其达到研制总要求和规定标准的活动，包括设计定型和生产定型。
列装	指	即列入军队的装备序列。军方根据编配计划，按计划采购型号产品并实际分配到部队使用。
指挥调度系统	指	又名指挥调度通信系统，是用来实现传递与生产、组织、协调、运营相关的指令与信息的通信系统。它与一般通信最基本的区别在于它可以实现稳定、可靠、高效的点对点通信，以及点对多点会议型通信。
软交换	指	软交换是 NGN（下一代网络）的核心技术，为 NGN 实时性业务提供呼叫控制和连接控制功能。软交换独立于传送网络，主要完成呼叫控制、资源分配、协议处理、路由、认证、计费等主要功能，同时可以向用户提供现有电路交换机所能提供的所有业务。
ATCA	指	Advanced Telecom Computing Architecture，即高级电信计算架构，是为下一代融合通信及数据网络

		应用提供的一个高性价比的，基于模块化结构的、兼容的、并可扩展的电信级硬件构架。
C4ISR	指	即军事指挥控制通信专网系统，用电子计算机将指挥（Command）、控制（Control）和通信（Communications）、计算机（Computer）、情报（Intelligence）、监视（Surveillance）、侦察（Reconnaissance）各分系统紧密联在一起的综合系统。
IPD	指	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即集成产品开发，是一套产品开发的模式、理念与方法。
H.264	指	由ITU-T 视频编码专家组（VCEG）和ISO/IEC 运动图像专家组（MPEG）联合组成的联合视频组（JVT, Joint Video Team）提出的高压缩率的数字视频编解码器标准。
H.265	指	也称 HEVC，是为新一代高分辨率视频而设计的视频压缩标准。HEVC/H.265 是被广泛使用 AVC/H.264 的继承者。
PTN	指	Packet Transport Network，即分组传送网，是一种光传送网络架构和具体技术：在 IP 业务和底层光传输媒质之间设置了一个层面，以分组业务为核心并支持多业务提供。PTN 主要为数据业务的传输而服务，它以 IP 包形式提供 GE、FE 接口与 2M 或者 STM-N 接口。
VPN	指	Virtual Private Network，即虚拟专用网，在公共数据网络上通过采用数据加密技术和访问控制技术，实现两个或多个可信内部网之间的互联，以实现数据在公共信道上的可信传递。
QoS	指	Quality of Service，即一个网络利用各种基础技术为指定的网络通信提供更好的服务能力以解决网络延迟和阻塞等问题的一种技术。
OAM	指	Operation Administration and Maintenance，即操作、管理、维护。操作主要完成日常网络和业务进行的分析、预测、规划和配置工作；维护主要是对网络及其业务。
SDN	指	Software Defined Network，即软件定义网络。
VPX	指	基于高速串行总线的新一代总线标准，为了满足恶劣环境、高可靠性、高带宽要求下由 VME 国际贸易协会组织制定的下一代高级计算平台标准。
TR	指	Technical Review，即技术评审，目的是为了尽早发现工作成果中的缺陷，并帮助开发人员及时消除缺陷，有效地提高产品质量。
DCP	指	Decision Check Point，即决策评审点，是公司决策层人员对项目进行继续进行或终止开发的决策评审节点。
融合通信	指	Unified Communication，也称统一通信，是指把有线网络、无线网络进行融合，计算机技术与传统通信技术融合一体的新通信模式，其核心内容是让人们无论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都可以通过任何设备、任何网络、获得数据、图像和声音的自由通信。
VDI	指	Virtual Desktop Infrastructure，虚拟桌面基础架构，

		为当前云桌面市场主流技术架构之一，VDI 的核心是云桌面的计算存储网络在服务器端完成，通过专有协议连接云桌面，对云终端性能要求较低。
IDV	指	Intelligent Desktop Virtualization, 智能桌面虚拟化架构，为当前云桌面市场另一主流技术架构之一，IDV 的核心是服务器端集中管理，虚拟系统在终端本地运行，由于部分数据处理可由云终端完成，对网络依赖较低。
CCI	指	Cloud Computer Infrastructure, 云计算基础架构，是一种创新的云计算架构，它将传统的物理主机云化，以计算刀片的形式集中部署在数据中心，通过网络为用户提供与本地 PC 几乎一致的使用体验。
邦彦云 PC	指	邦彦技术的创新产品，基于 CCI 架构，提供一种“云上真机”理念的新一代商用办公 PC 解决方案。
计算刀片	指	Compute Blade, 一个模块化的计算单元，仅包含 CPU、内存、网络接口和本地存储。没有独立的电源和散热系统，依赖于云 PC 服务器机箱提供的共享资源。
AI Agent	指	基于大型模型的人工智能体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字一般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邦彦技术
公司的外文名称	Bangya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祝国胜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志鹤路100号2101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第5栋B座901室、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清华信息港研发楼A栋501室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志鹤路100号2101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5
公司网址	www.bangyan.com.cn
电子信箱	irm@bangya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家瑞	王梓怡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志鹤路100号2101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志鹤路100号2101
电话	0755-86168628	0755-86168628
传真	0755-26030177	0755-26030177
电子信箱	irm@bangyan.com.cn	irm@bangya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中国证券报》 http://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stock.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 http://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志鹤路100号2101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邦彦技术	688132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1061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A栋1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宣宜辰、杨艳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信金融大厦33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伟权、宿映梵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9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46,880,645.67	180,689,921.15	91.98	370,078,948.62	370,078,948.6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38,145,075.85	173,586,058.50	94.80	367,949,654.52	367,949,65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05,190.70	-52,250,798.84	不适用	41,117,840.38	41,117,84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117,671.74	-111,928,436.82	不适用	21,648,897.23	21,648,89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4,426.38	94,578,658.30	-55.05	61,131,219.35	61,131,219.35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9,408,530.92	1,530,386,017.69	-4.64	1,581,013,811.13	1,581,013,811.13
总资产	1,715,588,496.20	1,893,267,897.84	-9.38	2,035,441,868.27	2,035,040,239.1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4	不适用	0.33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4	不适用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74	不适用	0.18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	-3.35	增加0.90个	4.93	4.93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9	-7.18	增加3.69个百分点	2.60	2.6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87	49.99	减少29.12个百分点	20.46	20.4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91.98%和 94.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53.44%。变动的主要原因系：

(1)营业收入影响：主要系本年度舰船通信板块依托公司在行业领先的技术实力及市场地位，并受益于客户交付计划稳步推进，驱动整体营收大幅增长。但信息安全板块仍受客户任务下发进度影响，该板块收入有所回落。

(2)期间费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落实提质增效举措，持续创新创造，优化业务结构，强化费用管控，本报告期内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呈现下降趋势。为维持行业地位及满足后续发展需求，坚持技术创新，持续保持高研发投入水平，报告期内还加大了对公司新产品线云 PC 及 AI Agent 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7,239.46 万元，占销售收入比重 20.87%。

(3)信用减值影响：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以背靠背付款方式为主，回款需要一定周期，公司自上市以来，连续三年每年回款均在 3 亿元左右。报告期内在军队职能重塑过程中导致业务滞缓以及财政预算约束趋紧的大背景下，部分项目应收账款由于账龄拉长，根据会计准则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4)政府补助影响：报告期内，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上年收到不可重复资助的产业园建设补贴，以及确认军品增值税免税收益，本年度军品增值税免税收益暂未全部下发。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5.05%。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54.0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8,131,366.18	88,903,290.59	37,066,548.49	92,779,44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22,518.87	3,092,360.72	-39,340,306.98	-35,679,76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167,097.37	-1,234,579.61	-42,799,261.77	-39,250,92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2,386.60	28,582,356.57	-2,110,113.47	42,484,569.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89,569.90		1,765,813.91	863,253.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42,976.43		31,310,681.58	20,536,183.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625,400.31		4,162,390.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004.73		22,487,251.52	-1,801,017.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19.90		28,294.16	55,424.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340.97		20,205.53	74,051.74
合计	15,512,481.04		59,677,637.98	19,468,943.1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900,334.82	326,940,561.23	-36,959,773.59	9,625,400.31
合计	363,900,334.82	326,940,561.23	-36,959,773.59	9,625,400.31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防科工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相关法规，对于涉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公司部分客户及供应商名称属于商业秘密，报告中采用代称的方式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长期以来，公司主要是军工业业务一条腿走路，独腿难支更难行。2023年，公司以“稳军工、创民品、开新局”作为经营方针。在此方针牵引下，加大对民品业务的投入及拓展，优化重构业务结构，开辟民品产品线赛道，力争开创新发展格局。为此，公司确立了新的战略定位：以AI技术为核心驱动力，深耕网络通信、多媒体处理、云服务等领域，致力于为全球用户提供智能且安全的解决方案。“智能且安全”将是公司未来技术创新、产品创造与市场布局的基本属性，并在此基础上指导公司的业务发展。在此战略框架指引下，2024年公司经营管理呈现以下关键特征：

（一）公司军民两条腿走路的业务布局基本形成

2024年是公司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公司从单一行业市场拓展到民品市场，并继续重构业务结构，形成两个事业部和两条产品线的“2+1+1”的业务板块布局，即两个事业部、两条产品线，包括融合通信事业部、信息安全事业部、云PC产品线、AI Agent产品线。融合通信事业部（军工业务）是公司的基本面和公司收入利润的压舱石；信息安全事业部（商用密码产品、信创产品）瞄准电力行业布局并拓展行业专网市场；云PC产品作为公司的重点布局产品，其切割的是商用电脑的市场空间，是继传统台式电脑、云桌面电脑之后，公司打造的一个计算机新品类，致力于满足用户安全高效、多网办公及移动办公需求；AI Agent是公司战略布局的创新型产品，既赋能公司传统的信息通信和信息安全业务，同时提供通用智能体数字人产品服务用户。

（1）融合通信事业部：把原军工业务的舰船通信事业部、融合通信事业部和信息安全事业部合并为融合通信事业部，由子公司北京特立信经营。其主要业务是面向军工领域提供信息通信及信息安全的整体解决方案，业务目标是从信息化向智能化转变，基于用户需求叠加AI技术提供智能化的解决方案，形成AI+网络通信、AI+智能指挥为用户提供服务。

（2）信息安全事业部：依托原军工信息安全形成的技术和能力，面向民用领域行业专网提供安全可信、自主可控的解决方案，包括商用密码产品、信创产品，成为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重要保障力量。

（3）云PC产品线：集公司20多年来军工技术打造的一个创新型产品，提供一种“云上真机”理念的新一代商用办公PC解决方案。它将传统物理主机以计算刀片的形式集中部署在数据中心，为用户提供与本地PC几乎一致的使用体验，解决用户安全高效、多网办公和移动办公的需求。

（4）AI Agent产品线：基于AI Agent技术，自主研发“智商+情商”的双脑架构大模型，提供通用智能体数字人产品，赋能用户提升生产效率。

（二）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上升，总体经营情况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688.06万元，同比增长91.9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60.52万元，同比减少亏损29.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211.77万元，同比减少亏损53.44%。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及净利润同比出现较大亏损减少，主要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影响：主要系本年度舰船通信板块依托公司在行业领先的技术实力及市场地位，并受益于客户交付计划稳步推进，驱动整体营收大幅增长。但信息安全板块仍受客户任务下发进度影响，该板块收入有所回落。

（2）期间费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落实提质增效举措，持续创新创造，优化业务结构，强化费用管控，本报告期内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呈现下降趋势。为维持行业地位及满足后续发展需求，坚持技术创新，持续保持高研发投入水平，报告期内还加大了对公司新产品线云PC及AI Agent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7,239.46万元，占销售收入比重20.87%。

（3）信用减值影响：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以背靠背付款方式为主，回款需要一定周期，公司自上市以来，连续三年每年回款均在3亿元左右。报告期内在军队职能重塑过程中导致业务滞缓以及财政预算约束趋紧的大背景下，部分项目应收账款由于账龄拉长，根据会计准则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4）政府补助影响：报告期内，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上年收到不可重复资助的产业园建设补贴，以及确认军品增值税免税收益，本年度军品增值税免税收益暂未全部下发。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状况保持良好，研发、生产、销售有序推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在手订单及备产通知书 15,665.21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71,558.85 万元，同比下降 9.3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45,940.85 万元，同比下降 4.6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9.59 元，同比下降 4.58%。

报告期内，公司军工领域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 87.40%，民品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12.60%。基于 2023 年启动的战略转型规划，公司通过重点布局电力专网、邦彦云 PC 及 AI Agent 三大核心产品，加速推进民品业务发展。报告期内，民品主营业务收入实现同比增长 1,040.98 万元，转型成效初步显现。

（三）持续高强度的研发投入，打造核心竞争力产品

公司拥有高效的研发体系，采用 IPD 创新管理模式，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产品市场部为龙头，以产品架构师和产品经理为产品战略规划团队，综合分析客户需求、行业趋势、技术演进、竞争对手、产品现状等内外部环境，进行产品创新和创造，以 AI 技术为核心驱动力，通过顶层系统设计深耕网络通信、信息安全、多媒体处理、云服务、云计算等领域。2024 年，公司继续加大产品创新和创造的力度，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研发支出 7,239.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0.87%。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 19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1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9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8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160 项。

对于公司报告期内重点打造的云 PC 产品，公司已申请 20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8 项外观设计专利，并有 4 项专利已获得授权，从产品的核心技术、业务逻辑及外观设计等多方面对该产品进行全方位保护，提升产品竞争力。

（四）重点布局云 PC 产品，打造信创生态圈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布局的云 PC 产品在高性能计算、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移动办公、多网办公、跨网单向数据传送及智能运维等方面取得重要突破，推动商用 PC 技术的创新与应用落地。目前已发布 1.0 版本并面向市场销售。与伟仕佳杰签订全国总代理协议，借助其广泛的市场渠道和销售网络，迅速提升邦彦云 PC 产品的市场覆盖率。

同时，针对高性能计算需求，邦彦云 PC 推出了支持独立 GPU 显卡的高性能版本，全面兼容市面主流 GPU，适用于图形渲染、AI 计算、视频编辑等场景，并提供 4U、5U、6U 多种服务器型号，满足不同算力需求。云 PC 产品 GPU 版本支持 DeepSeek 等大模型本地化部署，并内嵌邦彦自研智能体数字人，为用户打造一个更安全、稳定、高效的 AI 应用环境，助力各行业高效落地 AI 生产力工具，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迈向新高度。

在当前信创产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随着全国党政机关、金融机构、央企等单位对国产化计算机替换的需求不断增加，邦彦云 PC 产品凭借其技术优势和创新特点，推出全信创系列的版本。邦彦云 PC 信创产品采用全国产化选型，兼容海光、飞腾等国产 CPU 以及麒麟、统信等操作系统。同时，邦彦技术还与飞腾、海光等 CPU 头部厂家以及麒麟、统信等操作系统厂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打造云 PC 信创生态圈。通过与这些行业领先企业的合作，邦彦技术在硬件、软件、操作系统等层面实现了深度整合和协同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可靠的信创解决方案。

通过与上下游厂商的深度合作，构建云 PC 生态合作体系，推动云 PC 这一新兴品类的标准化发展，吸引更多厂商参与，共同打造完善的产业生态。云 PC 产品生态圈示意图如下：



(五) 开展业务并购活动，夯实军民两条腿走路战略

为深化发展民品的公司战略，应对军工行业波动风险，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星网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此举标志着公司向军民两条腿走路战略转型迈出关键一步，为公司在信息通信领域的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星网信通主营业务包含融合通信解决方案、ICT产品解决方案、原厂软硬件销售、运维服务等，其中融合通信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智能客服、融合指挥、统一通信等智慧融合通信领域。星网信通致力于助力政府、金融、电力能源、互联网、公共事业、大企业等客户实现数智化转型，主要客户有比亚迪、深证通、深圳机场、国信证券等。

公司与星网信通均专注信息通信领域，经过长期积累和发展，各自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同时两者的产品和市场侧重点有所不同，公司下游应用聚焦于军工领域，产品具备高可靠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星网信通主要面向民用市场，平台兼容性强、应用场景多元、客户基础广泛。因此，双方在产品和技术、研发、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等方面预计具有较强的协同性。

通过收购星网信通这一成熟民品企业，可有效增强产品竞争力、提高研发水平和效率、协助公司进军民用市场以及加速新产品商业化，从而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深厚的技术积累也将大大提升星网信通为客户服务的能力，公司也可借助其丰富的客户资源与技术积累，进一步扩大上市公司业务范围和优势，切实提高上市公司的竞争力，加速公司民品布局的发展。

从短期来看，收购星网信通将直接改善上市公司利润结构。从中长期来看，以星网信通市场布局为渠道，有助于公司更快地切入民品市场，丰富产品矩阵、导入成熟客户、拓宽下游应用领域，为公司的业务开辟第二增长曲线。

公司将加速推进并购进程，并在并购完成后通过管理团队融合、技术中台共建、客户资源共享三大抓手，加速释放协同红利，夯实军民两条腿走路战略。

(六) 实施多维度的市值管理策略，增强投资者信心

为做好公司市值管理，公司构建“内生激励+外延沟通+资本工具”三位一体的市值管理框架，通过股权激励绑定核心团队、股份回购传递价值信心、常态化沟通强化市场预期、战略并购打开估值空间四大举措，系统性增强投资者长期信心。

真金白银传递价值底线：2024年2月7日，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事宜。2024年10月11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28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回购最高价格19.14元/股，回购最低价格12.00元/股，回购均价15.3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3,500.23万元。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构建多层次信息披露体系：公司始终保持与资本市场的沟通，通过“公告+调研”的方式向广大投资者积极传达公司信息。2024年披露了《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暨新产品发布的自愿性披露公告》，以自愿性披露公告的方式，向市场传达了公司云PC产品的最新进展。2024年度，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共计三次，涵盖了上证路演中心及价值在线两个平台。同时全年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20余次，接待投资者超200人次。

实施并购强化民品发展战略：2024年末，公司积极利用上市公司的资本市场平台，开启了星网信通并购。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军工业务方面

公司历经二十多年技术创新和产品创造，同时凭借对军工需求的深厚解读，形成了公司特有的基础平台产品、各类资源接入网关、各种应用服务软件，并叠加信息安全防护和保证，为各类应用场景提供服务。基础平台产品包括MTCA、ATCA、VPX等各种架构的硬件平台和各类国产化业务板卡，构建了公司的基础能力平台；依托各类资源接入网关、业务服务器，管理和控制各类通信资源、手段、系统、网络，构建边端接入网，实现互联互通；并根据用户各种业务应用场景，包括通信枢纽、各级各类指挥所、船舶/通信车及单兵等，提供各种指挥业务服务。基于不同业务应用场景的解决方案，这就形成了公司融合通信、舰船通信和信息安全三大军工核心业务板块。军工三大业务板块既是一个完整的体系，又具有各自独立的应用领域和业务特点。融合通信和舰船通信业务主要提供信息传输通道和通信业务应用服务，信息安全业务则是对信息传输和业务应用的安全提供防护和保证，三大业务板块为通信系统的有机整体。三大业务板块的系列产品构建了符合全军信息体系架构标准的基于“云网端”的完整产品体系。

(1) 融合通信

融合通信是指综合利用通信技术和信息技术，通过复用有线无线等多种通信手段，向用户提供数据、报文、语音、视频等多种业务服务。

融合通信产品主要包括富媒体指挥调度系统和分布式音视频控制系统。由融合通信服务平台、指挥调度服务器、智能导控服务器、中继网关、敏捷路由器、音视频编解码设备、通信网络控制设备以及各类通信指挥终端等设备，以及自主研发的核心软件组成，并可根据客户需求灵活实现系统级的组合交付或者单设备交付。

(2) 舰船通信

舰船通信产品主要为军队各类船舶提供信息通信系统级产品，基于融合通信服务平台，提供信息传输通道和通信业务应用，可大规模应用到超大型、大型、中小型及无人艇等各类船舶。舰船通信产品主要包括数据通信系统和船舶通信控制系统。

(3) 信息安全

信息安全业务板块专注于国产可控信息安全领域，构建与指挥信息体系相协同的安全信息传输体系，确保点对点、端到端信息的安全传送与防护。目前，信息安全产品包含网络安全服务器平台产品、安全终端平台产品、安全网关平台产品和安全电话通信平台产品等多种类型的系列化产品，覆盖了从网络终端层到云端服务层的完整生态链。同时，信息安全产品支持包括舰载、车

载、便携等多种形态的设备交付，可满足指挥所、通信机房、船舶、车载、携行等众多应用场景的信息安全需求。

以 AI 技术为核心驱动力，赋能传统军工业务。公司军工产品定位为提供以指挥人员为中心的通信系统级产品，通过管理和控制各类通信资源、手段、系统、网络，实现资源融合、手段融合、系统融合、网络融合，为用户提供语音、数据、报文、图像和视频等业务服务，为用户数据收集、数据整理、数据分析及辅助决策等业务提供服务。公司产品覆盖传输网络、通信服务和信息安全，公司基于 AI 技术，构建智能融合通信服务平台，赋能传统军工业务，提供智能化的解决方案，形成 AI+网络通信、AI+智能指挥，为用户提供服务。AI 与富媒体指挥调度系统深度融合，以提升用户终端的智能化水平。首先，与公司智能体数字人结合，通过全程语音控制技术，用户无需手动操作即可轻松发起通信业务，显著提升使用便捷性。第二，智能体数字人在后台将智能化地组织业务，自动选择最优的网络手段和路径，确保通信的高效性和稳定性。第三，智能体数字人提供数据收集、数据整理、数据分析，辅助决策等功能，为指挥员的指挥业务提供服务。通过提升富媒体指挥调度系统的智能化程度，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服务于各级各类指挥所、通信枢纽及通信节点。

2、民品业务方面

公司以国产自主可控、信息安全等成熟技术为基础，开辟民品产品线赛道。公司规划了面向民品方面的邦彦云 PC 产品线、AI Agent 产品线及以商用密码产品为主的信息安全事业部。

(1) 邦彦云 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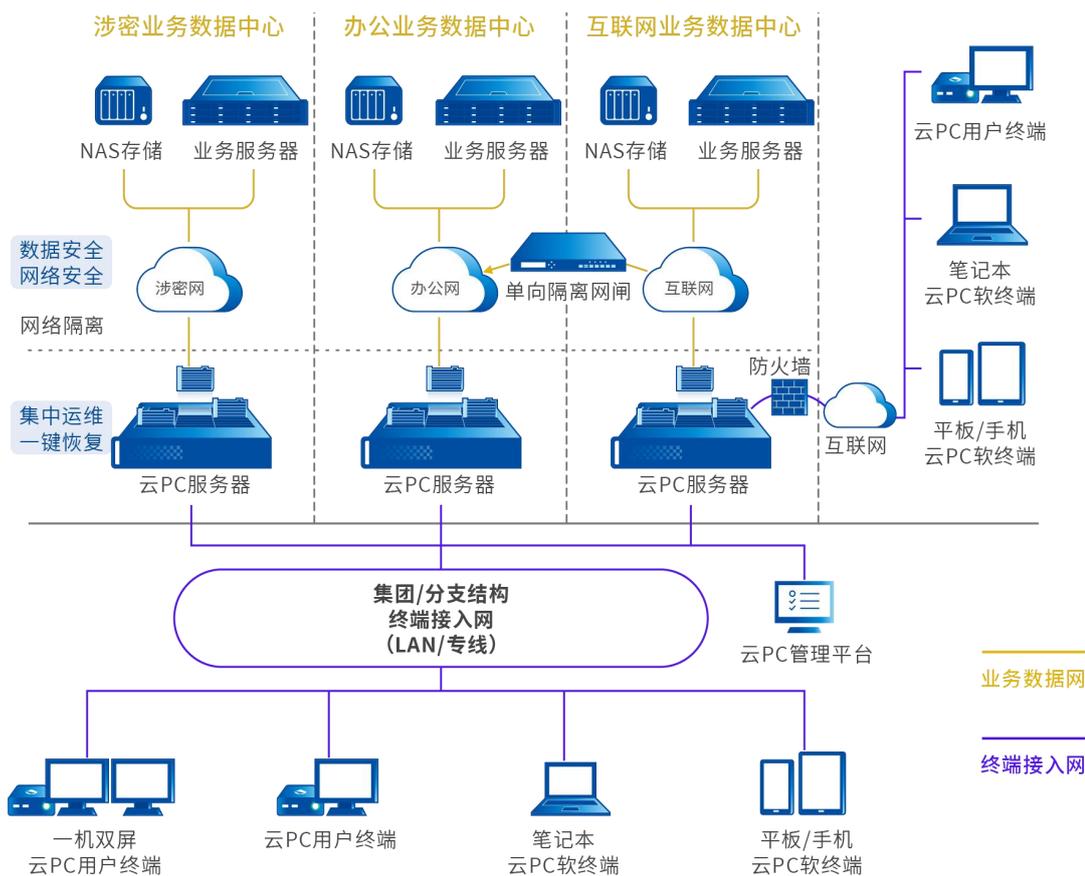
A 邦彦云 PC 系统定义与特性

邦彦云 PC 系统是基于“云上真机”理念打造的新一代桌面云解决方案。它将传统物理主机以计算刀片的形式集中部署在数据中心，为用户提供与本地 PC 几乎一致的使用体验，通过网络隔离与数据安全手段，大幅降低网络互窜与数据外泄风险。

系统内置完整的运维与监控平台，可提供一系列自动化运维工具，满足企业对弹性扩容、灵活办公、多网络并行工作的多重需求。邦彦云 PC 主要特性如下：

- (a) 云上真机体验：保留传统物理机的使用习惯和体验，增强其可维护性与扩展弹性；
- (b) 高强度网络安全：通过多重物理隔离和端到端加密传输，构建高标准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
- (c) 数据中心集中管理：实现数据的集中管控，杜绝数据泄露、提供可靠的灾备能力；
- (d) 计算刀片灵活配置：计算刀片核心部件采用模块化设计，可灵活配置，支持 Intel i3/i5/i7 系列 CPU，内存容量可选 8GB/16GB/32GB/64GB，硬盘容量可选 512GB/1TB/2TB，以满足不同业务场景办公的主机资源需求。支持信创 CPU（海光 / 飞腾），兼容信创操作系统（麒麟 / 统信）、信创行业办公应用软件，从而确保行业用户的办公业务系统性安全。
- (e) 移动办公支持：保障用户可以随时随地接入专属云 PC，享受无缝衔接的跨终端一致体验；
- (f) 多网办公与跨网单向传输：支持多业务并行处理及跨网单向数据流，确保安全高效的跨网协作；
- (g) 智能运维与节能减排：提供五个“一键”运维操作和自动化能耗管理，实现高效与节能的双重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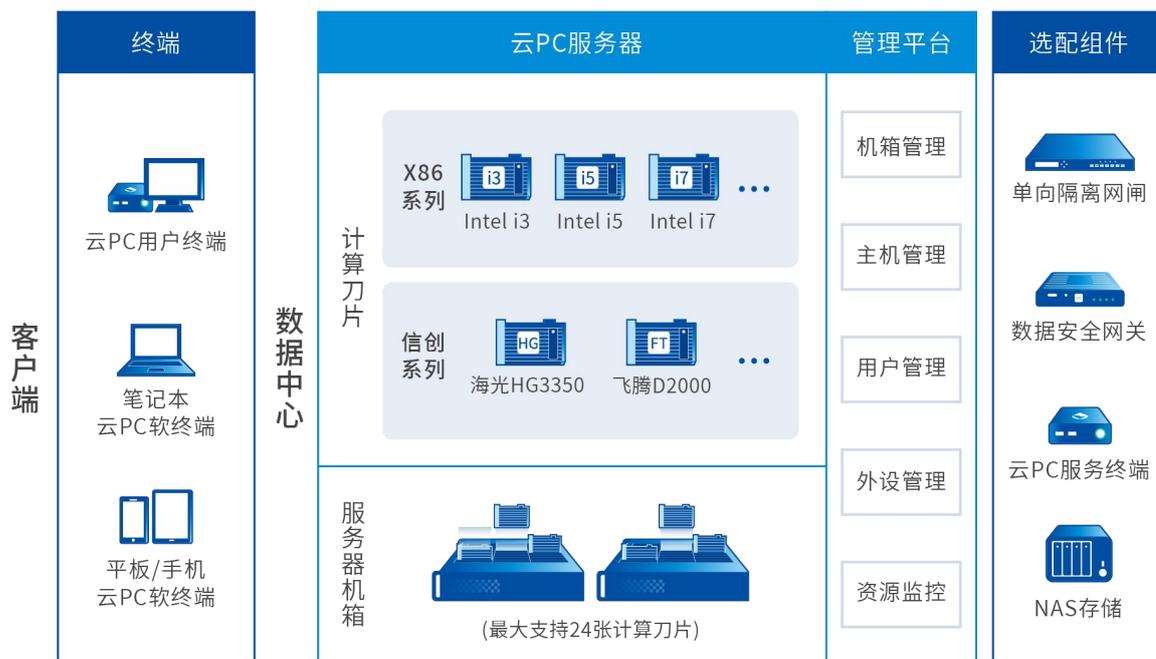
B 邦彦云 PC 系统部署拓扑架构



- (a) 云 PC 服务器部署：根据办公主机资源、接入需求，合理规划特定配置、数量的云 PC 服务器和计算刀片，部署在企业总部或分支机构数据中心；
- (b) 网络隔离设计：多业务数据网络之间（例如互联网、办公网、涉密网）、终端接入网与业务数据网“前后端网络”的物理隔离，确保云 PC 办公数据及后台业务系统数据的安全；
- (c) 管理平台部署：部署云 PC 管理平台，为 IT 部门提供统一的监控与管理功能，包括软硬件状态监控、用户管理、计算刀片分配及策略配置等；
- (d) 终端部署：部署云 PC 用户终端及软终端，支持双屏、多机操作，并通过单向隔离网闸实现多机跨网数据传输，构建高效、安全的办公模式。

C 邦彦云 PC 系统组成

云 PC 系统包括终端、云 PC 服务器、管理平台和选配组件四部分，如下图：



(a)云 PC 服务器：作为计算刀片的部署与运行载体，它是系统计算和存储资源的核心来源，支撑着整个系统的运算与数据存储需求；

(b)管理平台：具备对机箱、主机、用户、外设及资源监控等的统一管理功能，充当邦彦云 PC 系统的管理中枢，确保系统高效、有序地运行；

(c)终端：用户终端负责连接用户的显示器、键盘、鼠标及其他外设设备，提供对云 PC 主机的访问。同时，支持跨移动设备的软终端，实现灵活的移动办公；

(d)选配组件：主要包括安全、利旧、存储等组件，这些组件用于增强邦彦云 PC 系统的部分功能特性，以满足不同场景下的特定需求。

具体来说，邦彦云 PC 产品包括云 PC 服务器（含计算刀片）和用户终端等硬件以及相应的用户终端软件及软件服务平台。

产品名称	功能及特点	产品形态	关键技术	应用场景
邦彦云 PC 服务器	提供用户所需计算及桌面资源，并且负责将计算单元的音视频、USB 信号远程传输到用户侧终端设备。提供两套完全隔离的网络，一套网络供计算单元使用，一套网络连接用户终端。部署于数据中心/机房。	 云 PC 服务器 (GPU) 云 PC 服务器 (CPU)	视频全彩、低时延、低码率采集、编码及传输技术、USB 远程接入技术	教育、金融、企业、政府、酒店等各类需要商用 PC 的场景。
邦彦云 PC 用户终端	负责接入显示器、键盘、鼠标及各类 USB 外设。提供给用户远程使用云端 PC 资源的能力，支持 PC 资源连接、切换，支持云端 PC 资源状态监控，电源控制，			

	支持桌面跟随等。部署于用户侧。			
邦彦云PC显示一体机	显示器集成了云PC用户终端的能力，用户桌面不再需要部署云PC用户终端，桌面更加整洁。			
邦彦云PC用户软终端	负责利用用户手中PC（如笔记本）的屏幕、鼠标、键盘等硬件资源，远程使用云端PC资源。	软件		
邦彦云PC服务平台	提供用户管理、资源管理、软件版本管理、机框管理，提供用户终端和服务服务器间的信令交换能力等。部署于数据中心/机房。	软件		

(2) AI Agent

在人工智能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加大了AI技术创新力度，战略布局了基于大模型技术的AI Agent产品线，推动公司在信息通信、信息安全等传统业务领域的智能化转型升级，形成了AI与网络通信、AI与多媒体处理、AI与云服务等领域的关键技术积累，为公司开拓新业务、新赛道奠定基础。

公司以邦彦双脑架构Agent为核心，通过融合“情商脑（Emotional Brain）”与“智商脑（Intelligent Brain）”，实现了情感理解与交流、精准推荐与任务执行的双重能力，提供了情智融合的智能交互体验，并充分展现出模型驱动的灵活性与适应性。值得强调的是，这种模型驱动的灵活性是整个双脑Agent的优势，而非仅限于“智商脑”模块：系统能够根据不同应用需求，并行或单独调用“情商脑”或“智商脑”，实现对多样化场景的灵活适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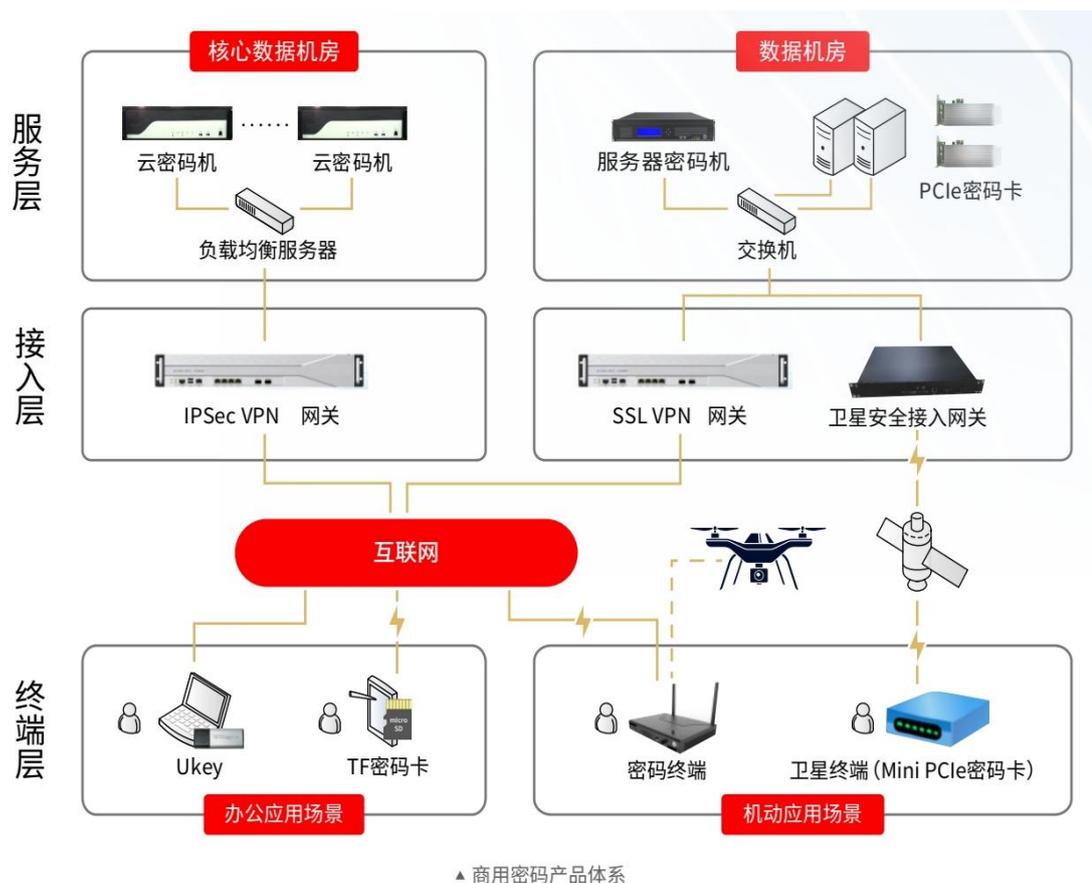
公司积极布局数字员工领域，成功开发了能够融合情感交流和智能任务执行的数字人产品，并在星云星空心理健康平台率先实现应用。该产品能够高效与用户进行共情沟通，精准理解需求并智能推荐服务，已得到市场初步验证。

下一阶段，公司将持续优化邦彦双脑架构Agent，不断扩大模型驱动的灵活适应能力，深度拓展数字员工、数字助理等业务领域，增强公司在网络通信、多媒体处理、云服务等场景下的智能化能力，推动企业技术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的持续提升。

(3) 商用密码产品

公司以国产自主可控、信息安全等成熟技术为基础，主要围绕电力专网行业的需求开展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与研制工作，开拓民品赛道。报告期内，公司已有安全加密卡和安全隔离卡等产品中标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活动并签订框架采购合同，正式进入电力专网行业市场。

公司商用密码产品覆盖终端层、接入层和服务层，形成完整的商用密码产品体系，满足电力专网行业的安全保密需求。终端层产品包括ukey、安全TF卡、PCIE密码卡、无人机密码终端、卫星终端等安全终端产品，主要为宿主机提供加解密、身份认证、数字签名等功能；接入层产品包括安全接入网关、VPN安全网关、隔离网闸等产品，满足IPsec VPN和SSL VPN技术规范，支持加密传输、安全隔离、身份认证等功能，提供高可靠的通信加密传输服务和不同安全等级网络的数据安全交换；服务层产品包括服务器密码机、云密码机、签名验签服务器、密钥管理系统等产品，主要为各类系统提供高性能的数据加解密、签名验签等服务。产品体系如下图：



公司已完成研发的密码产品主要为以下四类：

(a) PCIe 密码卡/Mini-PCIe 密码卡是基于 PCI-E 总线接口/Mini-PCI-E 总线接口的密码运算模块。全面支持 SM1、SM2、SM3、SM4 等国密算法，可作为 VPN 网关、服务器密码机等商用密码设备的密码核心部件，提供多进程、多线程并行的高速密码运算服务，满足其对数字签名/验签、对称/非对称加解密、数据完整性校验、真随机数生成、密钥生成和管理等功能的要求，保证敏感数据的机密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抗抵赖性。

(b) 安全接入网关是具备国密 SM1、SM2、SM3 和 SM4 密码算法运算能力的高性能网络安全接入类网关产品，提供基于 SSL 的安全通道防护，实现终端用户的远程安全接入、身份识别、访问控制，实现对应用数据的机密性、完整性保护。

(c) 安全隔离卡主要应用于网闸类设备中，作为网闸产品“2+1”架构中的专用隔离部件，通过 PCIe 接口分别与内/外网主机（连接两个不同的安全域）相连，为两个安全域之间提供安全隔离和数据摆渡功能。

(d) 隔离网闸主要为不同安全等级网络之间提供安全隔离和数据传输服务，其核心功能是确保数据能够从低安全等级网络单向流入高安全等级网络，防止不同网络之间非法数据渗透。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为需求和技术驱动型的高新技术企业，始终坚持需求导向，有计划地深入开展客户需求和行业状况调研，依据客户需求或行业现状为客户提供针对性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结合客户需求和前沿信息通信和信息安全技术，积极开展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军工业务方面，公司为客户提供定型产品、非定型产品、集成项目交付及其售后服务，承担客户委托研制项目和预先研制项目，实现公司经营收入和利润。民用业务方面，公司主动规划产品满足行业客户需求，以销售自研产品或提供技术服务实现经营收入和利润。

2. 销售模式

公司以长期积累的技术成果和技术创新能力，为客户提供信息通信和信息安全系统级产品。公司军品销售主要分为列装销售和非列装销售两种方式，业务获取机会主要是招投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等；民品主要是直销，并正在建立经销商销售模式，业务获取方式主要是参加招投标销售或客户直接订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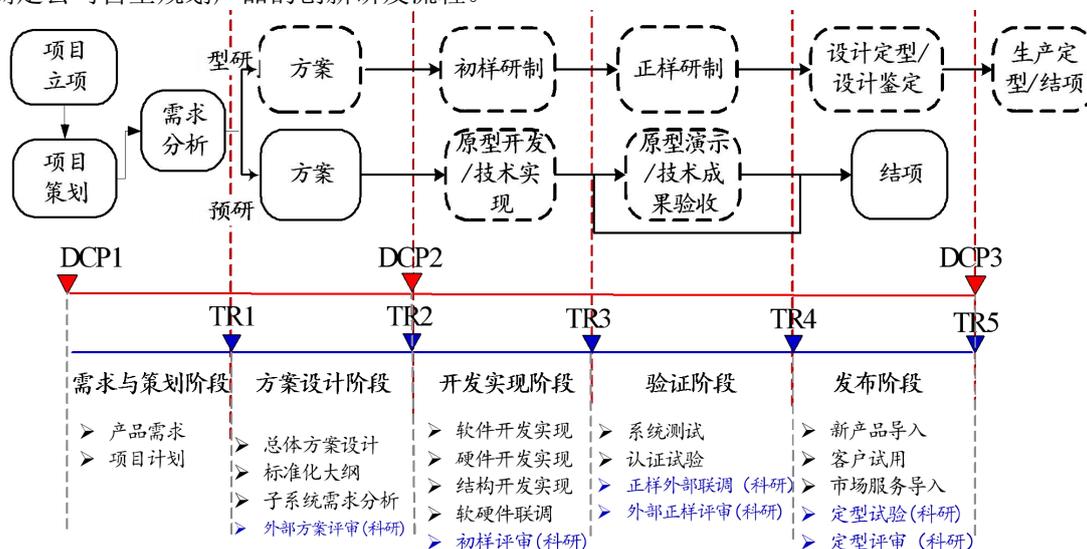
3. 研发模式

公司借鉴业界先进的研发管理流程，形成公司特有的研发管理体系。公司研发包括自行规划的产品创新研发以及接受军工单位委托的研发任务，均遵循既定的规范和要求。

公司自行规划的产品创新研发采用业界先进的 IPD 管理流程，其主要包括五个阶段：需求与策划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开发实现阶段、验证阶段、发布阶段，并通过设置评审点保证产品质量，通过设置决策点来确保客户价值和商业价值。

受托型研任务研发流程：研制方案论证、初样研制、正样研制、设计定型/设计签定、生产定型等，在正样研制与产品定型阶段还可安排厂（所）级鉴定、出厂（所）检验阶段。

公司为提升研发效率，确保产品质量，通过引入业界先进的 IPD 理念，形成符合公司的 IPD 研发管理流程。公司 IPD 研发管理流程既能够支撑军工业务的预研任务和型研任务的研发流程，也能满足公司自主规划产品的创新研发流程。



4.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采取按订单、按需采购模式，采购部门依据各经营单元产品销售、项目交付、产品科研以及公司日常运营对各类物资的需求开展需求分析、品类规划、供应商甄选、招标评标、议价谈判、合同签订、来料跟进、对账付款等系列工作。采购流程和制度主要包括供应商开发认证流程、供应商考核优化流程、集中招标采购流程、议价采购、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成本管控等。

5. 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销定产、兼顾中长期需求预测的生产管理原则，在生产经营中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管理模式，以销售订单和备产协议以及意向订单预测为依据评估产品生产数量制定生产计划，进行备货并组织生产，以保证生产能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

为提高生产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公司将部分结构件加工和特定工程安装外包给外协厂商。外协过程中公司向其提供技术文件和质量标准，外协厂商根据生产计划并按照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进行生产加工，过程实施质量控制，对需要重点控制的外协工序，公司委派专业技术、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公司检验合格后入库。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信息通信行业业务

(1) 通信市场发展阶段

国家重点领域信息化将现代信息技术运用到重点领域,推动战争形态从机械化到信息化转变,是新型国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到2020年我国国防建设要确保基本实现机械化,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根据“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明确指出要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力争到2035年基本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党的十九大、二十大进一步指出,要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随着军队现代化建设的不断加速和国防科技工业体系信息化程度的不断深入,我国军队正处于信息化建设关键阶段。

船舶在海上航行,需要多种通信网络和终端,以保持内部及与陆地、其他船只的联系。船长室往往置有数个终端、电话、卫星电话、岸线电话、视频监控、广播、电台等,令人眼花缭乱,新手更是不知从何下手。海洋通信网络主要包括无线通信系统、海洋卫星通信系统、基于陆地蜂窝网络的岸基移动通信系统等。这些通信系统、制式互不兼容,带宽高低不一,覆盖范围存在盲区,也缺乏高效统一的管理机制,无法确保信息准确高效传输。公司研制的海上通信控制管理系统,可以将原来相互隔阂的各种通信网络,实现不同网络的融合管理、信道无缝切换,为海船筑起一条“信息高速公路”。基于该系统创新打造的融合通信设备,实现海船任何时间或地点的数据、图像、声音自由传输,推动我国船舶通信从单一语言系统向多媒体指挥调度系统跨越,进一步完善海洋技术体系和现代产业体系。

随着通信系统的不断创新与发展,将带动融合通信系统的应用需求以及技术的发展。公司将紧贴相关客户需求,更新作为底层基础架构与设施的行业内通信设备。此外,随着宽带接入和下一代网络技术的日益成熟,行业通信需求正在从单纯以语音为主的通信方式向即时消息、语音、视频、会议、协同等多种通信方式融合的方向发展。未来的行业内通信网络必然向全IP技术体制演进,各种业务和应用也必然向融合化趋势发展。融合通信在未来行业中通信网络中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国防支出稳步增长,国防信息化支出有望随之增长。2024年中央本级国防支出预算为1.67万亿元人民币,相比2023年执行数增长7.2%,保持稳定增长。国防支出稳中有升,随着国家经费投入、平台建设及改革的推进,有望带动国防信息化投入增长。军工通信行业是国防信息化重要部分,国防支出增长将会带动军工通信行业的发展。

(2) 军工通信市场的基本特点

①行业进入壁垒高和资质要求严格。军工业务涉及国防安全,国家对承制单位实行资质许可管理,所有参与军品研制生产的企业必须获得相关资质,未获得的企业,不得从事科研生产活动。

②具有较高的质量要求和标准管理。军工产品性能、环境适应性和保密性等方面有较为严苛的要求。装备需适配包括车载、舰载、机载、弹载等系统平台,在体积、功耗方面需要进行定制化设计和制造,对设备使用材料和工艺结构的要求更高。由于战场地形、气候和电磁环境复杂多变,要求装备具有较好的防水防震、耐高温低寒、抗电磁干扰等性能。为保证装备的高质量,装备研制生产活动有特定的标准和规范,在生产设备、工艺工序、管理方式等方面具有特殊性,承制企业必须具有符合国防科工标准的质量保障条件、安全生产条件和严格的保密体系。

③定型装备批量采购稳定和可持续。军方采购具有较强的计划性,要求企业提供从产品设计、生产、建设和售后维护升级的全程服务,定型后装备从开始列装到完成列装通常需要较长时间,因此企业一旦取得型号装备的研制资格并且完成定型,批量建设启动后装备的采购订单将在较长时期内保持相对稳定和可持续。

④军用通信涉及的信息种类多,通信范围广。军用通信涉及军事活动的各种信息,包括指挥信息、协同信息、报知信息、后勤信息、装备保障信息和武器控制信息等各个方面,应用于各军兵种、各部队和各分队,覆盖陆地、海洋、空中、太空、电磁领域等多维战场,联系战略、战役、战术各个层次。信息化条件下的作战领域众多、部队配置分散,军事通信涉及的空间广阔、领域广泛。

(3) 军用通信主要技术门槛

军用通信涉及的技术种类多、科技含量高。军事通信技术不仅包括传输技术、交换技术、终端技术、计算机通信技术、通信网络技术、通信安全保密技术、通信抗干扰技术等,还与计算机技术、电子对抗技术、信息获取、信息处理、信息应用技术和定位及识别技术等密切相关,技术性很强。

业务和网络的融合能力。公司产品和技术经过多年积累，产品可融合包括 PSTN 程控系统、视频监控系統、视频会议系統、卫星电话、集群电话、短波/超短波电台等在内的多种业务，同时融合包括卫星网络、LTE 网络、微波、散射、超短波等无线网络，通过业务和网络的融合有效提高了指挥调度的效率和可靠性。

先进的音视频处理技术。音视频处理是指挥调度的关键技术，公司视频编解码在 H.264、H.265（国际标准）、JAVS（国家军用标准）基础上，采用软硬件结合的采集编码技术和算法优化处理实现高清低码，在无线信道传输质量不佳的情况下能保证视频传输的最佳效果。在网络延迟 200MS、抖动 50~100MS、丢包率 30%以内，保证视频清晰流畅。在网络质量瞬间恶化情况下，快速感知并自动降低编码码率，调节至低清晰度但流畅的画面，并随网络质量提升而自动恢复视频画质。

国产自主可控技术及密码技术叠加。公司产品已完成国产自主可控技术的积累，相关网络产品和信息安全产品都可进行国产自主可控替换，同时叠加密码技术，使公司产品树立了较高的行业壁垒。

2) 信息安全业务

(1) 信息安全市场发展阶段

受益于网络安全政策加码以及新技术、新业态安全需求不断释放，全球网络安全产业逐步复苏回暖，网络安全企业积极加强业务布局，加速技术迭代创新，人工智能、零信任、量子信息等前沿技术为网络安全产业发展注入新活力，从供需两侧促进全球网络安全投入持续增长，全球网络安全产业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

我国网络安全市场规模稳定增长。根据艾媒咨询数据，2019年至2023年，中国网络安全市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2019年国内网络安全市场规模为478亿元，2023年达到683.6亿元，2019-2023年国内市场规模CAGR为9.36%。网络安全产业发展顶层设计更加完善，促进行业发展的政策基础愈发稳固，数字经济加速发展等正向激励将给网络安全产业注入新动力，根据中国网络安全产业联盟发布的《中国网络安全产业分析报告》预测，到2026年市场规模将超过800亿元。

(2) 信息安全市场基本特征

①战略地位突出，国防安全需求驱动刚性增长

军工信息安全是国防信息化建设的核心支撑领域，直接服务于国家安全与军事机密保护。根据中研网数据，军工信息化系统涵盖装备信息化、作战指挥（C4ISR）、信息安全等五大板块，其中信息安全系统被细分为自主可控、网络攻防等关键方向。随着信息化战争形态演进，军队对网络安全防护、数据加密、入侵检测等技术的需求持续升级。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强军目标”导向，叠加国际局势紧张，国防预算中信息安全投入占比逐年提升，形成刚性市场增长动力。

②高度垄断的市场格局与严苛准入壁垒

行业呈现“国企主导+民企补充”的寡头竞争格局。企业需通过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保密资格、国军标认证等多项资质审查，且核心技术需实现100%国产化替代。老牌军工国企占据主导地位，部分先锋民企在细分领域（如漏洞挖掘、态势感知）形成技术突破。头部企业占据市场主要份额，新进入者面临技术、资质、客户黏性三重壁垒。

③技术自主化与国产替代加速推进

产业链上游高度依赖自主可控技术，硬件端以国产CPU（龙芯、飞腾）、加密芯片为核心，软件端聚焦国产操作系统（麒麟、统信）和数据库（达梦、人大金仓）。中研网报告指出，华为、联想等企业为军工领域提供通信设备与服务器支持，但核心信息安全模块（如量子加密、拟态防御）由军工体系内科研院所主导研发。政策要求关键信息系统国产化率2025年达100%，驱动自主研发投入加快增长。

(3) 主要技术门槛

军工网络安全的技术门槛集中体现为自主可控技术研发与高强度防御能力的深度融合，要求从底层硬件（如国产CPU、加密芯片）到操作系统、密码算法等核心软件实现全栈国产化替代，彻底消除外部技术依赖；同时需构建毫秒级响应的实时攻防体系（如量子加密、零信任架构），并解决指挥系统、武器装备、工业控制等异构平台的兼容性问题，通过网络靶场模拟国家级APT攻击进行实战验证。其壁垒不仅在于跨领域技术整合（芯片设计、密码学、嵌入式系统）和供应

链安全管控能力，更依赖持续迭代的威胁情报库及符合军标认证的研发体系，最终形成“技术-场景-政策”三位一体的护城河，涉及数年研发投入与国家级攻防对抗经验积累。

3) 云 PC 业务

(1) 云 PC 市场发展阶段

云桌面市场增长较快。根据计世资讯研究院（CCW Research）《中国桌面云市场发展研究报告》显示，当前，中国桌面云整体解决方案市场应用场景、部署模式正在发生深刻变化。数字经济加速推动各行业的上云进程，随着各个行业对端到端业务流程的不断优化，高运营效率和降低人为错误的需求不断增长，加速驱动行业数字化转型，也带动中国桌面云市场的快速增长。预计未来几年，中国桌面云市场销售量将以 20% 以上的速度增长，预计到 2026 年，中国桌面云市场销售量将达到 673.0 万个，到 2025 年中国桌面云软件市场规模达到 100.3 亿元。

2021-2025 年中国桌面云市场销售量及增长率预测



数据来源：CCW Research

新应用场景拓展、部署模式变革等将成为市场发展核心动力。桌面云在互联网、交通物流、教育、医疗、金融等领域涌现出越来越多的典型应用。此前，多数行业采用桌面云解决方案主要目的是节省 IT 运营支出与总体营运成本、集中管理等，随着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推进，新的业务部署模式和业务形态的变化，推动用户将桌面云解决方案部署到更多应用场景，特别是在互联网、交通物流、教育、医疗、金融等行业领域中推广速度较快，上述行业中的研发测试、数据整合应用、客户体验管理、智能库存管理、云呼叫中心、智慧教室等典型应用场景中，都对桌面云解决方案有较大应用需求，并且在北上广等区域都出现了较大规模的部署案例。

桌面云市场渗透率低。桌面云自 2012 年在中国商用以来，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在商用 PC 市场的占有率仅为 15%。这一市场份额主要集中在教育、政务等对成本和性能要求较低的低端市场，未能在整体商用领域取得广泛普及。另外，桌面云在企业高端市场渗透率也比较低。桌面云在企业级高生产力、高计算能力需求的高端市场中渗透率较低，增长缓慢。其技术模式难以满足企业对高性能和灵活应用场景的要求，导致市场对高端需求的覆盖不充分。

市场亟需创新产品。当下 PC 行业处于后 PC 时代，行业呼唤一种能替代传统 PC，用于满足 B 端用户对运维效率、数据安全、移动办公、协作通信等方面需求的产品。当前已经有多种技术路线在实施 PC 替代方案，如基于虚拟化、瘦客户端路线的 VDI 云桌面，基于胖客户端路线的 IDV、VOI、TCI 云桌面，以及 Inter 推出的 PCFarm 解决方案。这些解决方案都不能全面满足需求，或者会带来其它问题，如性能体验的大幅损失和成本增加，用户亟需一种更加平衡的解决方案。基于 CCI（Cloud Computer Infrastructure）的邦彦云 PC 就是一种平衡型解决方案，且为客户提供了更多的增值价值，比如协作通信、录制回播等能力。邦彦云 PC 采用不同的技术路线，完美解决了目前主流 PC/桌面上云所存在的问题，有望促进整个行业进入高速发展通道。

（2）云 PC 市场的基本特点

①高度定制化需求

在企业级市场，不同客户在硬件配置、安全性和网络隔离等方面的需求差异较大，这就要求云 PC 系统具备高度的灵活性和定制化能力。以邦彦云 PC 系统为例，通过模块化设计和灵活配置，能够根据企业的具体需求进行定制化处理，确保其能够满足不同市场对于高效、安全办公环境的多样化需求。

②安全性与合规性

企业特别是那些处理敏感信息的企业，如金融、医疗和政府部门，对数据安全和网络隔离的要求极为严格。这促使云 PC 系统在设计上必须充分考虑到数据的物理隔离和高安全性。邦彦云 PC 系统采用了三主机架构和 FPGA 硬件设计，能够实现高水平的物理隔离和数据安全，确保系统在合规性和安全性方面达到行业标准。

③高技术门槛

云 PC 系统的设计和实现涉及复杂的硬件设计、网络传输以及高效媒体编解码技术，这些领域对企业的技术积累提出了很高的要求。邦彦多年来在这些技术领域的积累，使得其云 PC 系统不仅具有领先的硬件设计能力，还能够通过先进的网络传输技术和高效的媒体编解码技术，提供优质的用户体验，构建了坚实的技术壁垒。

④市场渗透率低但潜力大

尽管云 PC 概念提出已有多年，但其市场渗透率依然较低，尤其是在对性能要求较高的行业中。然而，随着远程办公和安全办公需求的快速增长，云 PC 系统展现出巨大的市场潜力。邦彦云 PC 系统通过解决传统 PC 和现有云桌面方案在性能和安全性上的痛点，有望推动整个市场进入快速发展的轨道，为更多行业的企业提供更加平衡且具备增值服务的解决方案。

（3）主要技术门槛

①高性能计算与图形处理能力

为了支持高端应用如 3D 建模、视频编辑等需求，云桌面需具备强大的计算和图形处理能力。这不仅要求高效的 CPU 和内存资源管理，还需要成熟的 GPU 虚拟化技术或 GPU 直通方案以提供必要的图形加速。然而，实现这一目标面临着成本控制和兼容性的双重挑战。

②应用程序及外设兼容性管理

管理用户端应用程序的自动更新、安装以及确保各类外部设备（如打印机、扫描仪等）的兼容性和高效使用是另一大技术难题。一方面，需要开发可靠的无代理杀毒解决方案来减轻对系统性能的影响；另一方面，必须解决不同品牌和类型的 USB 设备在外围环境中的重定向问题，确保无缝的用户体验。

③智能资源调度与性能优化

实现动态且智能的资源分配机制，能够根据实时负载情况灵活调整每个用户的计算资源配额，是提升整体服务质量的关键所在。通过利用机器学习算法预测用户行为模式并进行预分配，可以有效减少延迟并提高响应速度。同时，优化的电源管理和负载均衡策略有助于降低运营成本，并确保系统的高可用性和稳定性。

④网络优化与数据安全

高效的网络传输协议和带宽管理机制对于保证云桌面服务的质量至关重要。特别是在远程工作日益普及的情况下，如何在有限的网络条件下提供流畅的用户体验是一个关键考量点。此外，随着数据泄露风险的增加，采用先进的加密技术和严格的安全策略来保护数据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性变得尤为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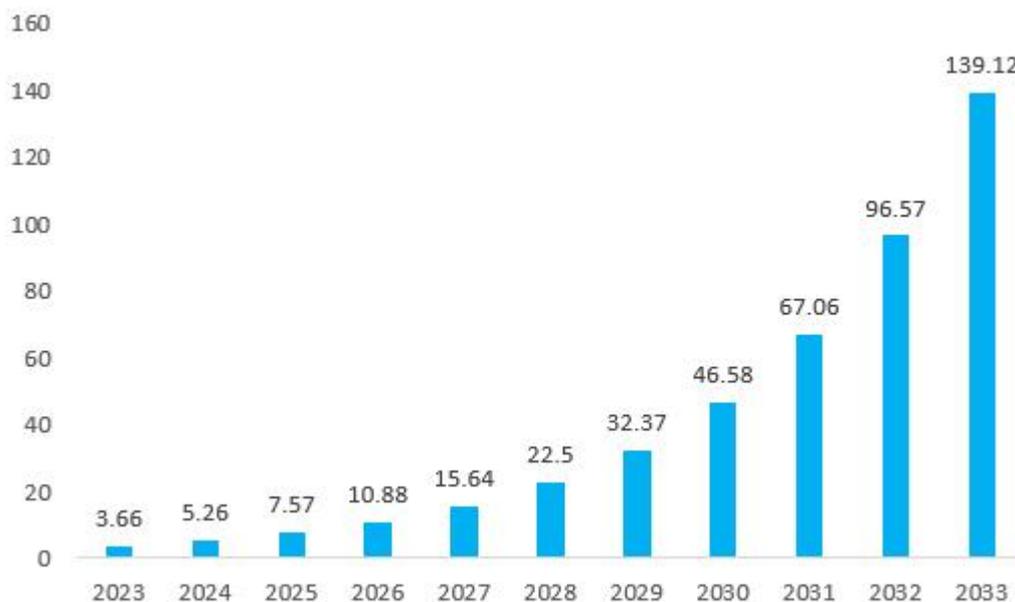
4) AI Agent 业务

（1）AI Agent 市场发展阶段

AI Agent 可称为人工智能代理，是一种具备自主性、环境感知能力和持续学习能力的人工智能系统。其核心特征是通过与环境互动收集数据，独立规划任务路径、调用工具并执行决策，最终在无需人工干预的情况下实现预设目标。AI Agent 系统架构可分为：大模型+规划+记忆+工具，其中大模型是 AI Agent 核心能力。由于 Copilot 的模式需要人指挥，而 Agent 则是直接对目标任务，具有自主记忆、推理、规划和执行的全自动能力，因此终极形态下的 AI Agent 只需要用户的起始指令和结果反馈，中间过程并不需要人介入。这也是推动大模型应用从 Copilot 向 Agent 转变的主要原因。

根据 Market.us 预测，至 2033 年全球 AI Agent 市场规模有望超过 1300 亿美元，2023-2033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43.9%。海外企业服务类公司推出的 Agent 范围涵盖企业管理、营销服务、客服系统等。

2023-2033 年全球 AI Agent 市场规模预测（单位：十亿美元）



数据来源：Market.us

大语言模型的浪潮推动了 AI Agent 相关研究快速发展，经过四大发展阶段，逐步具备了高效推理、灵活行动、强大的泛化以及无缝任务转移的能力。AI Agent 经历了符号智能体、反映型智能体、基于强化学习的智能体、具有迁移学习和元学习功能的智能体四大发展阶段，现在已经跨入基于大型语言模型的智能体阶段。大语言模型的四大特点为 Agent 的发展带来了突破性进展：

- 1) 通过思维链 (CoT) 和问题分解等技术，基于 LLM 的智能体可以表现出与符号智能体相当的推理和规划能力；
- 2) 通过从反馈中学习和执行新的行动，获得与环境互动的能力，类似于反应型智能体；
- 3) 大型语言模型在大规模语料库中进行预训练，并显示出泛化与迁移学习的能力；
- 4) 实现任务间的无缝转移，而无需更新参数。AI Agent 是释放 LLM 潜能的关键，Agent 和人的合作将越来越多。

当前像 GPT-4 这样的大模型具备很强的能力，但是其性能的发挥却主要依赖于用户写的 prompt 是否足够合适。AI Agent 则将用户从 prompt 工程中解放出来，仅需提供任务目标，以大模型作为核心的 AI Agent 就能够为大模型提供行动能力，去完成目标。得益于 LLM 能力边界的不断发展，AI Agent 展现出了丰富的功能性，虽然目前 Agent 还只能完成一些比较简单的任务，但随着 Agent 研究的不断发展，Agent 和人类的合作将越来越多，人类的合作网络也将升级为一个人类与 AI Agent 的自动化合作体系，人类社会的生产结构将会出现变革。

当前 AI Agent 还处于发展早期，AI Agent 有望在多个领域实现落地应用，目前已经出现一些出色的 demo 产品。AI Agent 已经在各个领域得到了初步的应用和发展，未来将有望成为 AI 应用层的基本架构，包括 toC、toB 产品等。对于 toC 端，主要包括 AI 手机和 AI PC 等硬件端，AI 眼镜、智能汽车等或是未来重要的 AI Agent 入口；对于 toB 端，应用领域包括企业服务、客户服务与支持、电商与零售、医疗辅助决策、制造业与供应链等。

(2) AI Agent 市场的基本特点

①技术创新与快速迭代

AI Agent 市场的核心驱动力是技术的不断进步，包括深度学习、自然语言处理 (NLP)、计算机视觉等领域的突破。这种技术的进步不仅推动了 AI Agent 性能的提升，还使得其能够执行更加复杂和多样化的任务。企业和研究机构都在积极投入研发，以保持竞争力，这导致了市场上产品和服务的快速迭代更新。

②应用场景多样化与垂直化及高度定制化与模块化解决方案

AI Agent 的应用场景极为广泛，从个人消费到企业级应用都有涉及。无论是作为智能客服、虚拟助手还是特定领域的专家系统，AI Agent 都能够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随着各行业对智能化需求的增长，它们正逐步深入金融、医疗、教育、零售等具体垂直领域。同时，市场上也出现了越来越多的模块化工具和服务，允许用户根据自身需求灵活组合不同的功能组件，实现快速部署和调整。

③数据驱动与持续学习及跨平台与互操作性

数据是训练和优化 AI Agent 的核心资源，高效的 AI Agent 依赖于大量高质量的数据进行初始化训练，并通过持续学习机制不断更新知识库和改进算法模型。此外，随着 AI Agent 被集成到各种软件和服务中，跨平台兼容性和系统间的互操作性变得至关重要。理想的 AI Agent 应该能够在多个操作系统、设备类型以及第三方应用之间无缝工作，促进生态系统内的信息流通和技术共享。

④用户体验与信任建设及法规遵从与伦理考量

随着 AI Agent 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的普及，良好的用户体验成为了影响市场接受度的关键因素之一。除了功能完善外，还包括系统的易用性、响应速度以及个性化服务等方面。同时，鉴于 AI 技术涉及隐私保护和数据安全等问题，建立用户的信任也是行业发展的重要环节。为此，企业需要不断提升技术透明度，并采取措施确保用户数据的安全性和隐私性。此外，在开发和部署 AI Agent 时，必须考虑到隐私保护、数据安全以及公平性等多方面的要求，确保产品符合最新的合规要求和伦理标准。

(3) 主要技术门槛

从行业的角度来看，AI 智能体（AI Agent）的发展正在推动技术前沿的不断扩展。然而，这一领域的发展也面临着一系列显著的技术门槛和挑战。以下是行业内公认的四大主要技术难点：

①环境感知与理解

AI Agent 需要具备从复杂多变的环境中提取并理解信息的能力。这不仅要求处理来自多种传感器的数据（如视觉、声音、触觉等），还需要在动态环境下实时解析这些数据，并理解其语义含义。实现对周围环境的准确感知和理解是当前行业面临的一个重大挑战，尤其是在不确定性和部分可观测性的条件下。

②决策制定与规划能力

为了使 AI Agent 能够在各种情况下做出合理且高效的决策，必须开发出能够适应复杂环境的强化学习算法和规划策略。这包括如何平衡短期利益与长期目标，在面对不确定性时进行有效的风险评估，以及在多个可能行动方案中选择最优解。这一领域的研究正朝着更加智能化和自适应的方向发展，但仍然存在许多未解决的问题和技术瓶颈。

③自然语言处理与交互设计：

为了让 AI Agent 能够与人类用户进行流畅而自然的交流，自然语言处理技术的进步至关重要。这不仅涉及到提高语音识别和文本生成的准确性，还包括理解和回应情感、意图以及文化差异等方面的能力。此外，随着用户期望的提升，提供个性化服务和无缝的用户体验成为新的追求方向，这对当前的 AI 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④安全性和隐私保护：

随着 AI Agent 在日常生活中的广泛应用，确保其操作的安全性及用户数据的隐私保护成为了至关重要的议题。行业需要应对诸如防止对抗性攻击、保障模型的透明度和可解释性、以及遵守日益严格的国际数据保护法规等挑战。确保 AI 系统的安全性不仅是技术问题，也是法律和社会责任的一部分。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具备完整的特定行业许可及自主核心知识产权的民营军工企业，同时也是深圳工业总会副会长单位。目前，公司已建成一个广东省级舰船信息融合通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一个深圳市级船舶通信技术及工程中心，以及一个深圳市网络与信息安全重点实验室。

公司先后荣获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广东省科技进步奖、深圳市科技进步奖、深圳市企业新纪录奖、深圳市自主创新企业金奖、国防通信领军企业、深圳市协同创新先进单位等诸多奖项和荣誉称号。公司以“创新服务国家，创造成就人生”为愿景，经过二十多年发展，公司始终坚持

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业务覆盖了信息通信和信息安全领域，具备以自主创新成果和产品为客户提供信息通信和信息安全系统级产品。同时公司以多年积累的成熟技术为基础，开辟民品产品线赛道，从单一行业市场拓展到民品市场，并继续重构业务结构，形成军民两条腿走路业务板块布局。

公司具有较强的产品技术创新能力和技术实力，能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解决方案和高性价比的产品，满足客户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7,239.46 万元，占销售收入比重 20.87%；同时，公司一贯重视自主研发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对自主研发的技术及时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 19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1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9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8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160 项。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军工信息化向智能化转变，国防投入日益增加

二十大报告指出：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加快把人民军队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战略要求。坚持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研究掌握信息化智能化战争特点规律，统筹网络信息体系建设运用。我国国防军工信息化建设起步较晚，至今尚未建成机械化，距离信息化还有较大距离，未来将面临信息化和智能化双重跨越的发展机遇。军工信息化市场空间远大于其它行业信息化，军工信息化系统不仅包括一般行业信息化系统的业务系统、管理系统、保障系统及信息安全系统，还包括特有的信息化产品。一般行业的网络安全是指安全网关、监测、审计、入侵防御、安全平台等，主要是对自身 IT 系统和数据安全的保护，而军工领域的网络安全一方面是安全保护，另一方面更重要的用于网络战的投入，比如网络安全武器、网络攻击等，这使得军工信息化智能化需要融合发展。

（2）多媒体融合通信技术在军队现代化建设中起着重要作用

近年来，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和全面普及的 3G/4G 网络，有力地推动了语音、图像、视频、数据等通讯的发展，为融合通信系统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平台。随着宽带接入和下一代网络技术的日益成熟，军事通信需求正在从单纯以语音为主的通信方式向即时消息、语音、视频、会议、协同等多种通信方式融合的方向发展。未来的军事通信网络必然向全 IP 技术体制演进，各种业务和应用也必然向融合化趋势发展。

当前，多媒体融合通信系统正在迅速改变传统的作业和管理模式。以基于融合通信平台的指挥调度系统为例，作为融合通信的典型应用，亦同时实现了持续的技术升级，由原来单一的语音指挥调度系统，逐渐演进成为目前的集音视频调度、集群对讲、数据调度、GIS 调度、远程监控、视频会议等功能为一体的多媒体指挥调度系统。同时，融合通信市场呈现出全方位的融合特征。用户需要多种业务乃至全业务的组合信息化应用，是融合通信发展的原动力。通信网络的 IP 化、宽带化推进了通信的网络融合，而互联网技术、软交换技术的发展又大大促进了网络的应用集成服务能力，使融合通信网络可承载的应用比传统的通信网络大大拓宽。如今，整个融合通信市场已经高度繁荣，呈现出全方位的融合特征：即网络在融合、业务在融合；产业、终端乃至应用模式也都在融合。

（3）网络泛在互联技术支撑军事网络信息化建设

随着我军联合作战范围不断拓展、作战强度不断提升，军事通信网络迫切需要满足强敌对抗条件下的多域并行作战、精确作战、有无人协同作战等新型作战样式保障需求，保持足够可靠和灵活。同时，为积极适应军事智能技术的发展，根据军事通信技术 2035 年前发展战略，军事通信网络需要满足未来无人化、智能化战场保障需求，实现人、机、物泛在互联和智能化。军事通信网络需要具备全域覆盖、泛在互联的网络中心能力，具备敏捷重构、智能服务的资源保障能力，具备持续可靠、抗毁抗扰的网络韧性，形成“一张网”合力，支撑联合作战的信息通联要求。

（4）国防信息安全产品国产化推动更新换代的新需求

信息安全已成为左右国家政治命脉、经济发展、军事强弱和文化复兴的关键因素。构建完整、可靠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而自主可控的技术和产品则是信息安全的基石。安全装备是军事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的核心环节，应用范围和数量呈逐年增长的态势。当前，信息安全已上升到国家战略的高度，未来国家将通过政府采购或政策扶持等方式逐渐实现基础软硬

件和重要 IT 服务的国产化替代。此外，军队也已明确要求军工安全产品必须采用国产芯片、软件，实现自主可控。因此，信息安全产品核心软硬件国产化将带来信息安全装备平台的巨大需求。

(5) AI 技术是实现军事信息化向智能化发展的关键环节

AI 技术，即人工智能，是一门集成了计算机科学、心理学、语言学、数学等多个学科的综合技术科学。AI 技术的主要研究内容包括机器学习、知识表示与获取、自然语言处理、模式识别、专家系统等，其核心目标是创造出能够模拟、扩展和延伸人类智能的机器或系统，这些智能机器能够进行学习、推理、感知、规划、交流等多种人类智能活动。AI 技术的应用范围非常广泛，包括但不限于智能交通、智能医疗、智能金融、智能家居、智能教育、智能安防和智能制造等领域。随着 AI 技术的发展并在各行业的普遍应用，智能通信将从信息化向智能化深度发展。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内容	技术先进性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资源层	基于全硬件的高速传输技术	自主研发	网络数据处理关键部件采取硬件逻辑实现技术，各关键部件间采取高于网络带宽的高速接口，配合流程控制，使产品传输性能达到线速水平。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以硬件逻辑实现的方式实现产品传输性能达到线速水平。	报告期内无变化
资源层	基于复杂网络环境下的专用 PTN 网络技术	自主研发	基于 PTN 标签转发、VPN、QoS、OAM 能力、50ms 保护和同步等技术特征，在保证各优先级业务的 CIR 业务前提下，对空闲带宽按优先级和 EIR 业务进行合理分配，既满足高优先级业务的性能要求，又充分共享带宽。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高优先级业务性能要求，最大化实现带宽资源共享。	报告期内无变化
资源层	异构网络互联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基于 SDN 和 NFV 实现跨不同硬件平台设计，不同 CPU 之间异构跨平台。针对通信节点间的异构网络进行统一 IP 化处理，新增随遇接入、分域组网、分层隔离等功能特性，将异构子网统一进行综合网络的融合和调度。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通过网络资源虚拟化和软件定义网络实现动态灵活的资源融合调度。	报告期内无变化
资源层	无线通信网络传输控制与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对输入数据进行流分类、并发传输、重传机制和基于令牌桶的流量控制等网络传输控制技术，解决网络拥塞和负载不均衡的问题，达到对数据区别服务快速转发的效果。优化多径有序传输特性，带宽利用率达到 80%，保障通信节点之间指挥信息的可靠传输，根据资源使用情况按优先级传输。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无线信道的融合、组织和控制。	报告期内无变化
服务层	电台模拟话音分集合并	自主研发	通过将不同电台接收到的话音信号进行网络化汇聚和波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多路话音分	报告期内无变化

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内容	技术先进性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技术		形分析，再对波形进行叠加、增强、加权等优化算法处理，使得处理后的语音质量大幅度提升，提高用户体验。	集合并处理后语音质量优于处理前的任何一路。	
服务层	音视频全景IP化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标准 SIP 协议实现与安防、监控、视频指挥调度、视频会议系统等融合互通，采用优化的 H.265 编解码技术，支持极低带宽下高清视频低时延传输，领先的网络自适应和丢包补偿技术，确保网络不稳定情况下的视音频业务的正常使用，为用户提供大视野、低延迟、高清视音频体验。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通过多年行业标准/非标准业务接口积累，具备行业主流音视频业务融合能力。	报告期内无变化
服务层	媒体处理资源虚拟化技术	自主研发	基于音视频融合理念，采用音视频软编码技术，将各类音视频输入、输出源进行融合绑定，虚拟化，同时具备音视频输入输出或多路输入/输出属性的音视频资源供用户一键调用，优化视频编解码算法，支持 YUV4:4:4 全彩画质，进一步降低编解码时延指标到 30ms 以内，多画面同步性达到零帧同步效果，为用户提供高效、便捷的操作体验及丰富、智能、一体化的场景需求。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三屏同步、唇音同步、视频时延等关键指标优于行业平均水平。	报告期内无变化
服务层	跨节点媒体分发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用户业务代理技术分析和解决一个区域内多个用户调用其他区域的音视频流时重复多路传输带来的带宽浪费，尤其适用于区域间通过无线网络的情况下，保障了在低速有线、卫星、散射等低带宽信道下的视频传输需求。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支持策略分发和多级分发。	报告期内无变化
信息安全	全硬件网络协议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 FPGA 实现 TCP/IP 协议栈、IPSec 协议、ARP 查表、报文重发调用、TCP 滑动窗口等消耗资源的功能，可将时延降低到 us 级，带宽损失将降到最小水平，增加 IPv6 功能支持，扩大产品应用范围，可很好满足信息安全产品对高吞吐量、低时延等性能要求。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相对传统系统 CPU 的实现方式具有更高的吞吐量和更低的时延。	报告期内无变化
信息安全	硬件防火墙技术	自主研发	基于 FPGA 实现的硬件防火墙，不仅大大提升了防火墙的处理性能，避免了软件实现时操作系统易受病毒木马攻击、抵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相对传统软件防火墙具有更高的安全性、更高的	报告期内无变化

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内容	技术先进性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抗不了洪流攻击、受系统漏洞的影响大、需要不断维护和升级等缺陷。	带宽和更低的时延。	
信息安全	信道传输动态适配技术	自主研发	根据信道质量的监测情况，对系统编码方式、交织方式、调制方式、传输帧长等进行动态调整，从而使信道传输速率适应信道质量的变化，提高恶劣环境下的通信保障能力。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针对恶劣通信环境下信道带宽低、延时大、质量不稳定等特点，在信道质量较好时提供较高的传输速率，在信道质量较差的时候保障信道通联性。	报告期内无变化
运维管理	业务监控与分析技术	自主研发	业务监控与分析技术涉及三个方面，包括基础数据收集、态势信息构造和业务质量评估。业务监控与分析技术以收集到的信道信息和业务信息为基础数据，通过对基础数据的整合、分析处理，构造出与业务相关的网络态势和业务态势信息，达到对业务进行监控的目的，同时，对业务的质量进行评估。业务监控与分析技术涉及三个方面，包括基础数据收集、态势信息构造和业务质量评估。应用3D建模技术，为用户呈现立体化可视效果，提供更直观的运维操作体验。	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力，针对特定环境下的网络信息和业务模型，采用数据分析技术获取的网络和通信业务质量。	报告期内无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 19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1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9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8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160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7	10	135	93
实用新型专利	2	1	30	29
外观设计专利	3	10	22	18
软件著作权	19	19	160	160
其他	0	0	0	0
合计	31	40	347	300

注：上述统计不包括失效专利，本年部分获得专利为以前年度申请。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2,349,099.31	85,483,958.46	-15.37
资本化研发投入	45,487.59	4,841,714.50	-99.06
研发投入合计	72,394,586.90	90,325,672.96	-19.8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87	49.99	减少 29.1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6	5.36	减少 5.3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某研发项目完成研制结项，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确认为无形资产所致。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综合控制宽带传输系统升级	/	/	/	研制中	基于非国产化软硬件方案实现通信节点内部用户终端、通信设备的统一接入、控制、交换和管理，提供通话、会议、广播、报文等业务。	国内先进	面向行业各类固定通信站点、移动通信节点等
2	数据通信产品升级	/	/	/	研制中	基于国产化软硬件方案设计的网络交换机，将用户连接到网络，提供数据传输功能，具备设备级和链路级的多重可靠性保护。	国内先进	面向行业各类固定通信站点、移动通信节点等
3	安全终端系列	/	/	/	研制中	支持有线/无线方式接收上级管理系统的在线/离线管理，对各类信息安全装备	国内领先	面向军种各类信息安全装备的专用数

						的专用数据注入，解决专用数据注入的最后一公里，支持IPV6协议专用处理，支持多路调用式业务及可信插件服务		据注入、更换维护，为各类安全系统提供安全保密服务。
4	安全接入网关系列	/	/	/	研制中	基于高性能国密算法，提供基于SSL的安全通道防护，实现终端用户的远程接入安全。	国内先进	面向终端用户，提供远程接入、身份认证和加密通信服务。
5	隔离网闸	434.80	49.00	49.00	研制中	为不同安全等级网络之间提供安全隔离和数据传输服务，防止不同网络之间非法数据渗透。	国内先进	面向具有多个不同安全等级网络的行业用户。
6	密码卡	409.38	240.38	240.38	研制中	提供多进程、多线程并行的高速密码运算服务，保证敏感数据的机密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抗抵赖性。	国内领先	面向政企、金融、能源等对数据安全要求较高的领域。
7	数据通信网关机平台	/	/	/	验收	研制全国产化数据采集和格式转换的站控层设备平台，满足变电站设备的统一数据采集、转换和控制等需求，满足电力入网标准	国内先进	电力变电站
8	邦彦云PC	7,107.00	1,537.73	1,765.61	研制中	云PC在保持了图像效果、计算性能、USB外设兼容性、键鼠操作等与本地PC一致体验的同时，实现了远程办公、数据安全、集中部署、统一运维等能力	国内先进	面向政企、金融、医疗、教育等PC应用领域
9	智能体数字人	3,000.00	430.34	430.34	研制中	多智能体数字人在心理健康领域的落地，情商+智商结合双脑结合智能体实践，实现高情商聊天+高智商精准推荐服务	国内外独创	心理咨询场景、教育、直播等服务产业领域
10	分布式音视频	/	/	/	已结项	从UI交互体验、视频编解码时延、国产化率、增加KVM和	国内先进	指挥中心、调度中心、数

	控制系统					拼控能力等维度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		据中心、应急中心等指挥/调度/监控等中心
11	安全网关系列	/	/	/	研制中	实现网络安全接入和数据安全隔离，支持分片和组包、二/三/四层防火墙、NAT穿越等功能，实现不同安全等级网络之间的信息交互	国内领先	面向各类专用网络信息系统的数据安全交换
12	安全服务器系列	/	/	/	研制中	支持负载均衡、双机热备、虚拟化服务，为各类业务终端、服务器、计算平台提供专用处理服务，提供高性能、多任务并行的业务处理能力。	国内领先	面向全军各类安全办公系统后台的专用处理
合计	/	25,862.81	4,567.98	15,522.04	/	/	/	/

情况说明

根据国防科工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对于涉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以上在研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 25,862.81 万元，本期投入 4,567.98 万元，累计投入 15,522.04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免于披露相关项目的分项金额。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58	14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8.92	37.9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581.03	5,247.4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6.50	28.8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6
本科	129
专科	13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41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7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4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成熟的研发体系和丰富的科研项目经验优势

公司拥有高效、成熟的研发体系，采用IPD创新管理模式，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入一线了解客户需求。以产品市场部为龙头，公司拥有专职的架构师和产品经理，成立产品战略规划专项团队，综合分析客户需求、行业动态、技术演进、竞争对手、产品现状等信息环境，进行客户需求的创新和创造，通过顶层系统设计形成信息通信完整的产品体系。成熟的研发体系，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共158人，占总人数的38.92%。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为7,239.46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0.87%，持续的高研发投入使公司形成了140项专利。

（2）军工三个业务板块相互促进协同发展优势

公司三大业务板块已形成相互促进协同发展态势，在军工通信领域中，为少数的同时拥有三大业务板块的民营企业。

公司三大业务板块同属军工通信领域，融合通信和舰船通信业务主要提供信息传输通道和通信业务应用服务，信息安全业务则是对信息传输和业务应用的安全提供防护和保证，三大业务板块为通信系统的有机整体。融合通信与舰船通信业务的差异主要在于，舰船通信属于行业通信设备领域，它聚焦于船用通信网络产品的需求，在业务功能和产品环境适应性上有着自身细分应用领域的特殊性；融合通信则属于相对通用的通信设备领域，它广泛覆盖包括通信枢纽、通信节点、车船、携行、固定和移动等各类场景。

（3）成熟的通用通信计算平台技术优势

通过长期技术创新，公司结合具体各类交付项目需求，成功研制了by2000平台、byTCA-MTCA平台、byTCA-ATCA平台、VPX平台等四代通用通信技术平台，以及平台软件。同时，也开发了各类通用和专用业务板卡，包括多类型通用计算板卡、国产化计算板卡、通用存储板卡、交换板卡、媒体处理板卡、通用数字信号处理板卡、接入网关板卡、中继网关板卡、光传输板卡、以太网板卡、电源板卡等，涵盖计算、存储、交换、媒体处理、网关等功能，形成了快速的产品定制研发和集成项目交付能力。

（4）紧扣需求创新的快速反应能力及技术先发优势

公司拥有高效的研发体系，采用IPD创新管理模式，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产品市场部为龙头，以产品架构师和产品经理为产品战略规划团队，综合分析客户需求、行业趋势、技术演进、竞争对手、产品现状等内外部环境，进行产品创新和创造，通过顶层系统设计深耕网络通信、信息安全、多媒体处理、云服务等领域。在此经营理念指导下，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着客户深层需求开展技术创新，现已形成了厚实的技术积累和拥有了较大的创新能力。

（5）行业准入许可的资质优势

公司业务属于军工信息通信及信息安全领域，行业相关企业开展业务需要取得国家许可和相应的承研承制资格，未取得相关许可资质，不得从事军工相关领域的科研和产品制造任务。公司已获取科研和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全部资质，具备成为军工信息通信领域装备供应商和研制单位的资格。

（6）较强的技术壁垒及国产自主可控技术积累的优势

公司在网络协议硬件处理、硬件防火墙、信道传输动态适配、国产嵌入式计算机等技术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其中，10G网络协议硬件安全处理速度可达线速，核心嵌入式计算板卡国产化率已达100%，处于行业先进地位。

(7) 独创 CCI 架构的云 PC 产品及数据安全高保障能力

邦彦云 PC 采用独创的 CCI 架构，基于“云上真机”理念打造的新一代桌面云解决方案。创新的计算刀片阵列设计，将传统物理主机以计算刀片的形式集中部署在数据中心，能够有效应对大规模数据处理的需求，其设计使得用户在使用时能够享受到稳定流畅的操作体验。通过网络隔离与数据安全手段，大幅降低网络互窜与数据外泄风险。邦彦云 PC 还实现了资源的共享与统一管理，提高了资源的利用效率，降低了企业的运营成本。

邦彦云 PC 采用多重物理隔离技术，将终端接入网与数据中心业务网络进行物理隔离，不同业务网络也可独立部署，从源头上降低数据泄露风险。计算刀片的网络接口直连业务网络，输出进行压缩加密，再传输至客户端，在数据传输层面构筑起坚实的安全防线，大幅降低数据被截获与篡改的风险，满足政府、金融、医疗、科研等对信息安全要求极高的行业需求。

(8) 信创生态合作优势

邦彦技术积极与产业链上下游的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打造云 PC 信创生态圈。与伟仕佳杰签订全国总代理协议，借助其广泛的市场渠道和销售网络，迅速提升邦彦云 PC 产品的市场覆盖率。同时，与飞腾、海光等 CPU 头部厂家以及麒麟、统信等操作系统厂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动信创产业的发展，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可靠的信创解决方案。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军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受最终用户的具体需求、每年采购计划、采购预算及国内外形势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以及因客户采购存在部分单个订单金额较大、执行周期较长、交货时间分布不均衡等特点，且客户采购受到行业政策、军事及外交环境、编制体制与机构设置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营业收入在不同会计期间具有较大的波动性。受上述因素影响，可能导致项目延迟交付、执行周期较长，使得公司不同季节利润波动加大，甚至出现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更新及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公司所处军工通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传输技术、通信技术、多媒体应用、运维管理、硬件平台、信息安全等多种维度技术，技术更新及客户需求变化较快。相较于民用通信，军工通信行业的客户对系统的稳定性、适应性、安全性、保障性、维修性以及测试性等“六性”有着更严格的要求。因此，紧跟行业技术趋势，持续进行技术更新，及时开发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对保持竞争力至关重要。为维持竞争力，公司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为7,239.46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0.87%，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为应对行业技术更新加快、应用环境日益复杂以及客户要求不断提高，公司预计未来将保持高研发投入。公司新研发技术若不符合行业趋势，或新开发的产品若不能满足客户需求，导致新产品不能有效推广、未来业务开拓困难，又或带来的效益若不能消化投入的研发费用，持续的高研发投入则会削弱公司盈利能力，出现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2、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专注于信息通信领域，立足军网，致力于为各级各类指挥所、通信枢纽和通信节点提供信息通信系统级产品，涉及传输技术、通信技术、多媒体应用、运维管理、硬件平台、信息安全等多种维度技术。核心技术是公司产品立足市场的关键，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石，若公司核心技术失密，可能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以及业务开拓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3、技术人员流失及人才缺失的风险

公司为需求和技术驱动型的高新技术企业，技术人员是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的基础。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共158人，占总人数的38.92%，技术人员占比较高。但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对优秀人才的争夺亦趋于激烈，未来若行业环境、研发办公所在地的经济社会环境、其他公司的人才引进计划等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化，则影响公司及时引进合适人才，或者现有核心技术人才出现流失，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型号装备产品未能列装批量销售的风险

由于军品科研生产具有高度保密性，只有参与了型号产品研制并顺利完成定型的企业才能成为型号产品的承制单位，才可能进一步获取列装订单。未参与型号产品研制过程的企业一般无法获得列装订单，参与型号产品研制为获取列装订单的前提条件。而列装订单可使企业实现批量生产和交付，产生收入和利润。同时，公司研制的产品采用的技术类型多，且军方对型号研制过程有严格的流程和节点控制，故定型周期长，需投入资源多。根据公司已经完成定型的产品来看，定型的平均时间周期在7年左右，而定型后到被列装采购的具体周期具有不可控性，由装备发展部最终决定。若下游环境或客户需求发生变化，已完成的型号装备产品或正在研制的型号装备产品未来未能实现列装批量销售，则会对公司业务拓展造成不利影响，削弱公司盈利能力，出现经营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2、行业及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军工通信行业，具有终端用户集中度高的特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所处行业的军工客户提供信息通信系统级产品，军工行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较高，同时，公司报告期各期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82.08%，客户集中度高。而军队的采购受国防预算、行业政策、国内社会及经济环境、国际军事及外交环境、编制体制与机构设置等因素影响较大，若上述因素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化，导致项目延迟交付、项目取消、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则存在使得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3、融合通信产品在军工用户推进不如预期的风险

融合通信业务是公司的前瞻布局业务，是公司中长期较具潜力的业务板块，对公司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影响。融合通信产品在推广应用过程中需整合传统信息化产品，该类传统产品具有类型较多、已投入使用时间较长、在不同应用场景需求差异较大等特点，导致目前该领域已有参与者及潜在参与者较多、集中度较低、竞争环境较为复杂。要全面推广融合通信产品，对传统信息化产品进行迭代和替换，影响因素较多，以及面临较大不确定性。未来若由于终端用户对该细分领域的规划、行业竞争环境或客户自身情况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变化、公司开发的产品不满足客户需求，导致公司融合通信产品在军队用户推进不如预期，则存在对公司业务拓展以及经营业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4、子公司特立信被美国商务部列入实体清单及其他政治、社会、经济环境变化导致国外品牌原材料采购受限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融合通信、舰船通信和信息安全三大产品线，具体基础产品包括指挥调度服务器、中继网关、敏捷路由器、音视频编解码设备、通信服务平台、通信网络控制设备、各类通信指挥终端以及各类安全终端等软硬件。公司产品所用的原材料包括对外采购的电子元器件以及通用产品、专用定制产品等其他重要配套产品。报告期使用的电子元器件、其他重要原材料包括国内外品牌。2020年8月26日，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发布新闻稿，宣称将二十四家参与南海造岛的中国企业列入实体清单，美国企业必须经过美国商务部许可，才可向实体清单内的企业出口，实体清单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不排除该事项导致公司境外原材料及其他产品或与境外相关的境内产品的采购受限甚至断供，且在这过程中如果

国产替代进程不及预期，影响公司正常的研发、生产、列装和产品交付，导致公司采购成本上升、竞争力下降甚至经营困难；也不排除未来公司其他主体亦被列入实体清单范围，影响进一步扩大。此外，若上述电子元器件和其他重要原材料的行业环境、品牌商自身经营情况、品牌商的总部和制造所在地的其他出口和贸易政策或公司采购渠道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无法及时采购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或原材料无法满足公司产品技术、功能、生产等方面的需求，或在产品授权方面受限，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民品拓展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以国产自主可控、信息安全等成熟技术为基础，开辟民品产品线赛道。公司规划的民用产品目前正大力向市场拓展，公司开拓民品市场是否能达预期，产品研发是否符合客户需求，存在不确定性。若民品拓展未达公司预期，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及回款周期较长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军队或服务于军队的大型国有科研院所、其他政府机构等单位。受国防军队预算管理体制的影响，公司的军队客户或服务于军队的科研院所或总体单位等客户的结算周期较长，导致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回款周期较长、周转率较低。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为 29,594.49 万元，金额较大、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公司回款周期较长、周转率较低。2024 年，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 6,008.49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应收账款规模可能持续增加、回款周期延长、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若公司应收账款增速高于营业收入，或者由于外部行业环境及客户情况发生变化，导致余额进一步增加、逾期未能按计划回款、账龄延长或不能全额回款等不利情况出现，一方面会导致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或坏账损失过大，对公司利润造成不利影响，另一方面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导致公司运营效率降低，甚至出现资金链断裂的风险。

2、主要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主要受项目技术和实施难度、竞争情况、集成项目占比、项目组织实施方式、设计变更情况、国产化进程及要求、原材料及配套产品价格等众多因素影响。如果未来行业竞争加剧、集成项目占比上升、设计变更情况增加、国产化进程加速及占比提高导致成本上升、原材料及配套产品价格上升、成本控制能力下降，将造成公司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3、军品审价导致最终审定价格大幅低于暂定价格的风险

公司部分军工产品需根据相关规定向军品审价单位或部门提供产品报价清单，并由有权部门最终确定审定价格。军品定价机制的特殊性使得审价批复周期较长，特别在 2016 年军队开始编制体制改革，军队价格审批周期进一步延长，进而导致部分产品交付后较长时间才能取得正式的审价批复。在审价批复下发之前，供销双方按照协商确定的约定价格签订暂定价合同并进行结算，公司按照合同中约定的暂定价确认收入，并在审价完成后将产品暂定价与最终审定价格间差异计入当期收入。由于暂定价与最终审定价格间的差异形成的收入无对应成本，若差价金额较大，则存在导致公司未来收入、毛利、营业利润及毛利率水平大幅波动的风险。

4、无法完成军品收入备案而无法享受退税优惠政策的风险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公司销售符合条件的军工产品，享受增值税按适用税率退税或免征的政策，报告期军工产品收入占比较高。公司无法控制、无法预计备案主管部门的相关程序完成时点，如未来军品退税相关政策或执行过程中发生不利变动，公司报告期内尚未经备案确认的军品收入可能存在审批流程变慢、分布不均匀或无法实际享受退税优惠政策从而导致当期经营业绩大幅下降的风险。

5、合同实施过程中存在生产、发货早于合同签署等情形导致的风险

公司合同实施过程主要包括销售立项、生产备货、合同签订、发货、到货验收等重要环节。受公司业务模式及客户需求特点影响，公司部分合同生产备货、发货或验收日期早于合同签署日期。由于军方合同签订审批流程较长，当最终用户执行紧急任务或面临重大保障任务时，公司为支持国防建设、保障最终用户项目顺利执行，一般会按照客户要求于合同签订前进行生产备货、发货，使得公司部分生产备货、发货或验收日期早于合同签署日期。上述情形中，若客户最终未能与公司签订合同、完成交货或对产品验收结果产生异议，则可能导致公司备货产品无法销售、

收入确认滞后、存货产生跌价等，甚至可能导致部分已备货产品无法获取相关的经济利益流入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豁免披露信息可能影响投资者价值判断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军工业务，部分生产、销售和技术信息等属于国家秘密，不宜披露或直接披露。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公司对涉密信息采取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方式进行披露，对军品型号、规格、产能、产量、销量、军品科研生产任务、军工专业方向、涉军供应商及客户名称、军品合同等以脱密方式披露。公司已根据规定对年报相关的涉密信息进行处理，不影响投资者对公司基本信息、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治理、行业地位、未来发展等方面的了解，对投资者决策判断不构成重大障碍，但上述部分信息豁免披露或脱密披露仍可能存在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宏观经济环境波动对行业企业带来一定影响，部分行业的企业出现暂时性的困难。如公司供应商、客户及目标客户受到整体经济形势或自身生产经营的影响，未来可能对公司款项的收回、项目交付和推进、业务拓展、原材料采购等造成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1月25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星网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该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该交易最终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46,880,645.67	180,689,921.15	91.98
营业成本	149,865,848.37	86,441,998.74	73.37
销售费用	22,604,519.96	27,740,678.89	-18.51
管理费用	71,544,321.92	80,866,528.79	-11.53
财务费用	-757,858.91	-12,492,435.9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72,349,099.31	85,483,958.46	-1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4,426.38	94,578,658.30	-55.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35,007.62	-398,099,185.04	110.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88,882.45	-82,144,274.63	不适用
---------------	----------------	----------------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舰船通信板块依托公司在行业领先的技术实力及市场地位，并受益于客户交付计划稳步推进，驱动整体营收大幅增长。但信息安全板块仍受客户任务下发进度影响，该板块收入有所回落。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带动营业成本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收到银行贷款贴息政府补助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因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相关费用，将其从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2023年度的影响金额。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688.06万元，同比增加91.98%。公司发生营业成本14,986.58万元，同比增加73.37%。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军工领域	292,545,511.32	123,497,020.14	57.79	109.19	99.50	增加2.05个百分点
非军工领域	42,180,479.76	16,778,288.12	60.22	32.77	-10.13	增加18.98个百分点
合计	334,725,991.08	140,275,308.26	58.09	95.04	74.10	增加5.04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舰船通信产品	280,524,757.95	106,145,836.99	62.16	355.47	229.69	增加14.43个百分点
融合通信产品	30,918,762.05	17,337,569.81	43.93	187.67	86.05	增加30.64个百分点
信息安全产品	15,820,594.84	8,476,314.82	46.42	-82.48	-72.32	减少19.67个百分点
电力专网产品	379,144.67	599,368.72	-58.08	-88.21	-44.00	减少124.80个百分点
其他	7,082,731.57	7,716,217.92	-8.94	23.02	4.81	增加18.9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上年

			率(%)	比上年增 减(%)	比上年增 减(%)	增减(%)
东北	2,449,183.90	750,180.40	69.37	/	/	/
华北	170,562,586.76	81,937,330.51	51.96	63.48	85.27	减少 5.65 个百分点
华东	65,904,647.11	20,998,867.20	68.14	452.09	377.04	增加 5.02 个百分点
华南	75,706,204.46	26,974,244.74	64.37	444.01	156.82	增加 39.84 个百分点
华中	20,101,750.92	9,613,496.33	52.18	-47.84	-53.13	增加 5.40 个百分点
西南	1,617.93	1,189.08	26.51	/	/	/
西北	-	-	-	-	-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直销	334,725,991.08	140,275,308.26	58.09	95.04	74.10	增加 5.0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因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相关费用，将其从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 2023 年度的影响金额。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网络设备	套	/	/	/	/	/	/
应用终端	台	/	/	/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产品生产、销售及库存量涉密，豁免披露。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某通信设备	客户一	84,588,000.00	56,392,000.00	56,392,000.00	28,196,000.00	是	不适用
某通信设备	客户二	56,392,000.00	42,294,000.00	42,294,000.00	14,098,000.00	是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军工领域	直接材料	98,401,151.38	79.68	41,509,628.57	67.06	137.06	收入增长导致成本相应增长
非军工领域	直接材料	7,963,636.53	47.46	9,415,768.52	50.43	-15.42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舰船通信产品	直接材料	90,362,507.27	85.13	21,575,518.87	67.01	318.82	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带动材料成本增长
融合通信产品	直接材料	10,530,699.48	60.74	4,012,091.21	43.05	162.47	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带动材料成本增长
信息安全产品	直接材料	3,740,394.78	44.13	22,820,995.25	74.52	-83.61	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带动材料成本下降
电力专网产品	直接材料	563,981.97	94.10	972,459.90	90.86	-42.00	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带动材料成本下降
其他产品	制造费用	4,087,842.67	52.98	3,329,393.37	45.23	22.7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因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相关费用，将其从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2023年度的影响金额。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8,469.9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2.0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6,423.30	47.35	否
2	客户二	9,026.81	26.02	否
3	客户三	1,268.27	3.66	否
4	客户四	1,103.33	3.18	否
5	客户五	648.20	1.87	否
合计	/	28,469.91	82.0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779.31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3.9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836.52	13.24	否
2	供应商二	817.64	12.94	否
3	供应商三	391.37	6.19	否
4	供应商四	372.93	5.90	否
5	供应商五	360.85	5.71	否
合计	/	2,779.31	43.9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前5名供应商中的供应商五是新增供应商。

3、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2,604,519.96	27,740,678.89	-18.51
管理费用	71,544,321.92	80,866,528.79	-11.53
研发费用	72,349,099.31	85,483,958.46	-15.37

财务费用	-757,858.91	-12,492,435.96	不适用
------	-------------	----------------	-----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收到银行贷款贴息政府补助所致。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因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相关费用，将其从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2023年度的影响金额。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4,426.38	94,578,658.30	-55.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35,007.62	-398,099,185.04	110.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88,882.45	-82,144,274.6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28,835,138.80	13.34	238,874,587.25	12.62	-4.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6,940,561.23	19.06	363,900,334.82	19.22	-10.16	
应收票据	13,651,417.57	0.80	7,758,453.45	0.41	75.96	主要系公司销售交易收到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95,944,878.94	17.25	297,355,571.95	15.71	-0.47	
预付款项	2,148,274.22	0.13	1,101,169.43	0.06	95.09	主要系公司预付供应商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05,946.20	0.06	2,966,796.80	0.16	-66.09	主要系公司收回保证金及押金款项所致。
存货	82,970,186.94	4.84	166,430,559.04	8.79	-50.15	主要系公司库存商品备货减少和发出商品确认收入所致。
合同资产	36,626,125.44	2.13	44,844,140.27	2.37	-18.33	
其他流动资产	3,120,759.65	0.18	3,239,751.69	0.17	-3.67	
长期应收款	4,305,809.50	0.25	5,325,470.91	0.28	-19.15	
在建工程	775,463.35	0.05	3,528,882.67	0.19	-78.03	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验收合格转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50,382.71	0.07	2,500,392.53	0.13	-49.99	主要系公司部分房屋租赁合同到期终止续签所致。
无形资产	82,475,040.69	4.81	89,166,159.83	4.71	-7.5	
开发支出	-	-	4,841,714.50	0.26	-100.00	主要系公司研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确认为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1,352.49	0.08	4,962,734.85	0.26	-71.96	主要系公司购置长期资产预付款项结算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2,001,411.88	0.70	69,180,000.00	3.65	-82.65	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	-	2,478,783.30	0.13	-100.00	主要系公司商业承兑汇票到期付款所致。
应付账款	59,299,820.69	3.46	90,096,339.28	4.76	-34.18	主要系公司支付到期供应商货款所致。
预收款项	3,108,733.76	0.18	6,299,341.47	0.33	-50.65	主要系公司收到客户预收款项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44,314,779.38	2.58	63,081,161.37	3.33	-29.75	

应付职工薪酬	17,496,046.16	1.02	18,706,195.52	0.99	-6.47	
应交税费	6,413,614.50	0.37	5,913,209.23	0.31	8.46	
其他应付款	4,911,642.57	0.29	5,838,398.82	0.31	-15.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5,033.90	0.04	1,033,292.27	0.05	-31.77	主要系公司支付租赁房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5,363,443.00	2.64	32,088,128.82	1.69	41.37	主要系公司收入确认增加待转销项税额所致。
租赁负债	372,816.79	0.02	1,086,965.58	0.06	-65.70	主要系公司部分房屋租赁合同到期终止续签所致。
递延收益	59,808,760.85	3.49	64,508,984.62	3.41	-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4,757.52	0.09	519,579.94	0.03	181.91	主要系公司购买长期理财产品尚未到期兑付的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银行理财产品	363,900,334.82	8,059,022.39	-	-	426,451,204.02	471,470,000.00	-	326,940,561.23
合计	363,900,334.82	8,059,022.39	-	-	426,451,204.02	471,470,000.00	-	326,940,561.2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类型	持股比例	主要产品和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利润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公司舰船通信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20,000,000.00	334,597,229.91	46,350,141.04	-14,676,471.01	253,956,447.61	-19,343,041.44
深圳市邦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物业管理服务	1,000,000.00	27,614,239.42	-15,319,007.39	-2,311,332.46	4,894,597.17	-2,311,936.69
深圳市中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0%	公司国产化通信计算平台、密码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20,000,000.00	37,921,857.56	8,357,962.11	-5,661,978.23	291,421.08	-5,697,014.8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的“（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创新与核心竞争力构建

公司将继续加大在 AI 技术领域的投入,深化 AI 技术在信息通信和信息安全领域的融合应用,形成 AI+网络通信、AI+多媒体处理、AI+云服务等技术优势,推动产品和服务的智能化升级。在云计算、人机交互、信息安全等关键技术领域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不断突破技术瓶颈,提升产品性能和安全性,引领行业技术发展方向。依托国产自主可控技术积累,进一步完善信息安全技术体系,满足国家和市场对信息安全的高要求,为客户提供智能且安全的解决方案。

(2) 市场拓展与全球化布局

在巩固军工信息通信体系的基础上,持续拓展民品市场,实现军民品业务的协同发展。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逐步提升民品业务规模,使其超过军品业务规模。在民品方面,聚焦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公共服务等关键行业,建立深度合作关系,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同时加快国际市场拓展步伐,通过与国际合作伙伴的深度合作,逐步建立覆盖亚太、欧洲、北美、中东等重点区域的全球业务网络,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3) 组织与人才发展

优化组织架构,打破部门壁垒,提升组织协同效率,构建适应全球化发展的运营体系。持续引进顶尖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加强内部人才培养体系建设,打造高素质、国际化的人才队伍,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4) 财务与风险管理

优化成本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财务健康稳健,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加强市场风险、技术风险和财务风险的识别与管理,建立完善的风险预警和应对机制,确保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稳健运营。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

1)邦彦云 PC: 推动第二代存算分离产品研发,强化安全性和性能优化,满足企业级市场需求;拓展大客户合作,推动行业深度定制方案,提升市场占有率。

2)AI Agent: 进一步完善数字人和智能助手的核心技术,包括情感计算、语音识别、自然语言理解等;聚焦金融、医疗、政府服务、智能客服等场景,推动商业落地,形成规模化应用。

3)信息安全: 强化商用密码技术研究,推动更高等级的信息安全产品进入市场;扩大在政务、能源、金融、运营商等高安全性行业的市场份额。

4)融合通信: 加速 5G、AI、物联网等技术与通信产品的融合,打造新一代智慧通信平台;重点拓展智慧城市、应急管理、工业互联网等领域,形成行业突破。

(2) 市场拓展与业务布局

1)国内市场深化: 在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公共服务等行业建立深度合作关系,推动产品和服务的广泛应用。

2)全球化推进: 在东南亚、欧洲、中东等地寻找合作伙伴,开展试点项目,为大规模国际市场拓展奠定基础;建立本地化团队,增强区域市场竞争力。

(3) 组织与人才发展

1)组织优化: 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打破部门壁垒,确保组织协同高效运行。

2)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的顶尖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加强内部培训体系建设，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

(4) 财务与风险管理

1)财务管理优化：强化成本控制，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财务健康稳健。

2)风险防控强化：加强市场风险、技术风险和财务风险的识别与管理，完善风险预警机制，确保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稳健运营。

(5) 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新《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以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实施以来，证监会及交易所对于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更加重视，信息披露作为资本市场的“生命线”，是保护投资者的核心制度，这也要求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信息披露有了全新界定，需进一步丰富简明易懂、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内涵，要保证投资者看得清、读得懂。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同时，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开展投资者管理，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关系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及时了解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并及时做出回复。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努力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有效配合，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6	http://www.sse.com.cn	2024/1/17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31	http://www.sse.com.cn	2024/6/1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9/12	http://www.sse.com.cn	2024/9/13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1	http://www.sse.com.cn	2024/11/2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祝国胜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7	2015-07-20	2025-05-05	30,962,974	30,962,974	0	不适用	214.09	否
祝国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0	2015-07-20	2025-05-05	5,023,001	5,023,001	0	不适用	159.88	否
胡霞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8	2018-12-24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112.51	否
彭光伟	董事	男	37	2020-05-08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0	是
柴远波	独立董事	男	60	2019-11-29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9.6	否
吴申军	独立董事	男	57	2022-07-18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9.6	否
桂金岭	独立董事	男	56	2019-11-29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9.6	否
江芳	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女	42	2021-09-01	2024-04-08	0	0	0	不适用	71.40	否
许巧丰	监事会主席	女	53	2024-04-08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31.10	否
薛志玲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1	2018-11-01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66.60	否
王能柏	监事	男	49	2020-05-08	2024-05-31	0	0	0	不适用	0	是
潘望君	监事	男	43	2024-05-31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0	是

晏元贵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8-12-24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115.11	否
邹家瑞	董事会秘书兼任财务总监	男	50	2022-11-25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85.25	否
曾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0年6月	2025-05-05	0	0	0	不适用	92.91	否
吴球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20年6月	-	1,383,220	1,301,220	-82,000	个人交易	56.63	否
钟华程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20年6月	-	0	0	0	不适用	58.72	否
合计	/	/	/	/	/	37,369,195	37,287,195	-82,000	/	1,093.0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祝国胜	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硕士学历，深圳市地方级领军人才。深圳市第六届人大代表。目前兼任深圳市第七届政协委员、深圳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八届执委会（理事会）副会长、广东省保密协会副会长、深圳市工业总会副会长、深圳市工程师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计算机分会理事等职务。2002年12月起历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祝国强	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年1月至1988年12月任职于大冶市供销社；1989年1月至1995年3月任职于黄石市磁带厂；1997年7月至2003年3月任职于黄石市长征制药厂。2003年4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客户经理、营销部经理、营销中心副总裁；2015年7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董事、销服中心总裁；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胡霞	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4月任职于沃尔玛；2001年6月至2003年1月任职于岁宝百货有限公司；2006年3月至2011年9月任职于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职于深圳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5月加入公司，担任人力资源总监；2016年4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监事、人力资源总监；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2年11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彭光伟	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8年12月于劲牌有限公司担任股权投资主管；2018年12月至2020年3月于劲牌有限公司担任资产管理部部长，2020年3月至今担任劲牌有限公司子公司湖北正涵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柴远波	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3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职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职于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2月至今任职于黄河科技学院。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申军	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16年5月至2022年7月担任北京中博财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资深讲师，2022年7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赛宸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0月至今担任深圳财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独立专家，2024年2月至今担任融智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桂金岭	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0年7月至1993年8月任职于兰州军区技术局；1996年7月至1997年9月任职于广州军区广州物资站；1997年10月至2010年6月任职于广州军区联勤部；2010年7月至2015年6月任职于广州军区农业新技术试验培训基地。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江芳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3月至2014年8月任职于深圳市拓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8月加入公司，担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专员，2018年6月至2019年1月担任公司销服管理部总监，2019年1月至2020年4月担任公司融合通信事业部经营管理部总监，2020年4月至2023年4月担任公司财经管理部总监，2023年至今担任总裁助理兼事业部副总裁；2021年9月至2023年2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2月至2024年4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许巧丰	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10月至2019年8月担任公司保密办主任及行政部总监。2020年4月至2020年8月任诺尔医疗（深圳）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保密办主任。2024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薛志玲（曾用名：薛治玲）	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6月任职于普联技术有限公司；2010年11月至2012年2月任职于深圳市赛元微电子有限公司；2012年2月至2015年6月任职于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6月至2018年7月任职于富道（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18年7月至2023年3月，担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23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事业部副总裁；公司现任职工代表监事。
王能柏	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8年1月至2017年11月任职于劲牌有限公司；2017年7月至2019年3月任黄金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3月至2023年8月担任劲牌有限公司子公司湖北正涵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担任劲牌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劲牌茅台镇酒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4年5月担任公司监事。
潘望君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2月至今历任湖北正涵投资有限公司金融投资部投资分析PE投资岗位、股权投资部PE投资岗位、股权投资部部长。2023年3月至今任湖北宏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大冶鑫盛矿业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5月至今北京永阳泰和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6月至今广西天龙泉酒业营销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6月至今广西天龙泉酒业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正信期货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晏元贵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19年2月历任公司软件工程师、研发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监、特立信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3年2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2月至今，担任子公司特立信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邹家瑞	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10月至2000年4月任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会计；2000年5月至2005年10月任国诺实业（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11月至2009年3月任深圳瑞斯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4月

	至今，历任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商务部总监、内审监察部总监、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2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11月至今兼任公司财务总监。
曾崇	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2007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职于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2月至2012年10月任职于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0月至2014年11月任职于深圳中航比特通信有限公司。2014年11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信息安全事业部项目经理、中央研究院副总监、子公司中网信安副总经理、研发总监；2019年7月至2020年3月，担任公司信息安全事业部副总裁；2020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信息安全事业部总裁；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技术官。
吴球	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10月至2001年6月任职于桂林漓江无线电厂。2001年10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研发工程师、研发部副经理、副总裁、副总工；2010年11月至2016年5月担任公司董事、总裁办主任；2012年3月至2013年6月担任公司董事、保密办主任；2013年7月至2015年9月担任公司董事、总师；2015年10月至2016年5月担任公司董事、产品总监；2016年6月至2018年12月担任公司产品总监、监事；2019年1月至2022年2月担任公司产品总监；2022年3月至今担任中央研究部硬件专家。
钟华程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6年4月，任职于俊得电子厂；2006年4月至2007年9月任职于时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07年9月至2013年1月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2013年2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术总师、产品经理、融合通信事业部产品及交付部总监，2020年3月至2021年1月担任公司融合通信事业部总裁助理，2021年2月至2023年12月担任公司产品市场部总监；2023年12月至今担任高级解决方案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霞	深圳市中彦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4月	不适用
胡霞	深圳市邦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3月	不适用
王能柏（离任）	湖北黄金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不适用
王能柏（离任）	黄石世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2024年3月
王能柏（离任）	阳新县鑫宏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4月	不适用
王能柏（离任）	阳新县鑫成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4年12月	不适用
王能柏（离任）	湖北鼎兴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3年5月	不适用
王能柏（离任）	湖北同惠投资咸宁有限公司	经理	2023年3月	不适用
王能柏（离任）	湖北九州阳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6月	不适用
彭光伟	湖北正涵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1年1月	不适用
彭光伟	大冶市正兴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1月	不适用
彭光伟	上海怀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0年7月	不适用
彭光伟	北京永阳泰和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8月	不适用
彭光伟	劲牌（武汉）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6月	不适用
彭光伟	瑞丽市文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7月	不适用
彭光伟	阳新县鑫成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不适用
彭光伟	正信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不适用
彭光伟	湖北银行	董事	2023年3月	不适用
彭光伟	湖北黄金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执行董事	2024年5月	不适用
彭光伟	黄石世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年9月	不适用
彭光伟	持正堂药业恩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4月	不适用
彭光伟	北京宝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9年11月	不适用
潘望君	湖北正涵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部部长	2023年2月	不适用

	司			
潘望君	湖北宏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不适用
潘望君	大冶市鑫盛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4月	不适用
潘望君	北京永阳泰和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5月	不适用
潘望君	广西天龙泉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6月	不适用
潘望君	广西天龙泉酒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6月	不适用
潘望君	正信期货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1月	不适用
潘望君	孝感劲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4年5月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祝国胜	深圳市邦彦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	-
王能柏（离任）	黄石市摩尔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	-
王能柏（离任）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	-
王能柏（离任）	北京宝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
王能柏（离任）	武汉市联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王能柏（离任）	黄石盛典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	-
王能柏（离任）	黄石市华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	-
王能柏（离任）	黄山山力兴冶薄板有限公司	监事	-	-
王能柏（离任）	湖北兴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	-
王能柏（离任）	鄂东矿业（阳新县）大林山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	-
王能柏（离任）	湖北九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	-
王能柏（离任）	大冶联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	-
王能柏（离任）	阳新县鑫华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	-
彭光伟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彭光伟	湖北九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	-
彭光伟	鄂东矿业（阳新县）大林山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	-
彭光伟	湖北九州阳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	-
彭光伟	上海酪神世家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	-
彭光伟	阳新县鑫华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	-
彭光伟	阳新县大林山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潘望君	大冶东方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潘望君	阳新县鑫鸿铜业有限公司	董事		
潘望君	湖北兴冶山力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吴申军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吴申军	深圳赛宸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吴申军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独立专家顾问	-	-
吴申军	深圳财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吴申军	任融智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柴远波	黄河科技学院	教授	-	-
胡霞	智美优途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	-
邹家瑞	深圳市威瑞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	-
曾崇	深圳市鑫利淼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独立董事在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不超过三家，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除以上任职情况外，公司未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监事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董事薪酬方案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相关规定领取具体任职岗位相应的薪酬，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薪酬实施年薪制，其薪酬分为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两个部分。其中，基本年薪是年度经营的基本报酬，根据岗位职责、岗位胜任度、市场薪酬行业水平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绩效年薪是年度经营效益的体现，与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业绩及贡献挂钩；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享有职务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77.66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37.46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江芳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许巧丰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及监事会选举
王能柏	监事	离任	工作安排
潘望君	监事	选举	被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2/6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4/28	除《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外，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8/26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10/14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10/28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12/2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祝国胜	否	6	6	5	0	0	否	4
祝国强	否	6	6	5	0	0	否	4
胡霞	否	6	6	4	0	0	否	4
彭光伟	否	6	6	6	0	0	否	4
柴远波	是	6	6	5	0	0	否	4
桂金岭	是	6	6	5	0	0	否	4
吴申军	是	6	6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吴申军、桂金岭、彭光伟
提名委员会	柴远波、吴申军、祝国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桂金岭、胡霞、柴远波
战略委员会	祝国胜、柴远波、祝国强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24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沟通》。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无
2024年4月28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无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7、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无
2024 年 10 月 2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除《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外，其他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2 月 2 日	1、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	无

	2、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交易文件的议案》。		
--	--	--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6
销售人员	68
技术人员	158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94
合计	4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4
本科	234
专科	82
专科以下	66
合计	40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公司总体发展战略，明确公司不同发展阶段的薪酬策略，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保证公司薪酬体系对公司战略的支持，保证公司获得持续的发展动力和形成稳定的核心队伍，以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健康发展。员工薪酬依据职位价值、绩效贡献、能力水平、市场薪酬水平等主要付酬要素决定，根据公司价值导向及市场薪酬行情确定职位相对价值的薪酬区间，按绩效结果支付绩效薪酬。为提升薪酬激励牵引作用，公司按照职位类别和价值贡献设计了匹配的薪酬模式，对核心经营中高层设置了目标年金，为营销体系设置了目标激励薪酬，为全员设置了经营分享激励薪酬，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推动员工和公司共创共享共赢。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培训体系以公司文化为导向、以提高员工实际岗位技能和整体素质为重点、以绩效为目标，建立了规范化的人才培养机制；根据员工的职位要求和特点，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适用性，以需求为导向，建立了分层次、分类别、多渠道、多形式的培训体系。期望通过全方位的培训，不断提高员工岗位胜任能力，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与成长，提升员工的归属感与忠诚度。公司培训主要分为岗前培训和在岗培训。为提高新员工对公司的全面了解，掌握岗前基本的工作能力，为新员工转正提供依据，根据公司经营管理体系和任职资格的要求，公司萃取并设置了各岗位应知应会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文化、产品与业务、规章制度、生产安全等；为提高在职员工的技术和知识水平，提升履职能力，改善工作绩效，为员工的绩效管理、职业发展、薪酬激励提供员工能力成长的客观依据，公司设置了专项能力培训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提升类、开发设计类、产品知识类、营销类、项目管理类、法律法规类、质量控制类等。通过公司系统化的组织运作和各部门对人才培训工作的重视，有效提升了各岗位人员的履职能力和绩效产出，为公司打造了一支持续奋斗、敢于挑战、主动担当、追求卓越的人才队伍，有效保障了公司年度目标达成，并为战略规划和目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对利润分配的形式、优先顺序、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有明确约定，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已在《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对利润分配的形式、期限间隔、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股票股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情况做了明确要求，现有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该政策无调整。

因公司以前年度存在亏损待弥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本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	1,689,100	1.11	44	10.84	24.87

注1：2024年5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截至公告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的37.4万份股票期权自激励计划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经失效。

注2：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激励对象担任监事不能持有公司股票期权，且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未成就，公司拟注销上述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23.69万份。2024年7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23.69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注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人数（406人）为基础计算。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926,000	-	0	0	24.87	2,926,000	0

注：包含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经营目标考核指标未达标	630,001.15

合计	/	630,001.15
----	---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拟注销上述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23.69万份。监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2024年5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截至公告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的37.4万份股票期权自激励计划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经失效。	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2024年7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23.69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内部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根据目前经营计划和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主要从公司的

生产经营状况、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成效、带领团队的业绩等方面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董事会审议确定后实施。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内部审计部门持续监督公司有效经营管理并帮助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履行责任，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合理性、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检查和评估，了解和评价公司出现重大风险的可能性，并帮助公司改进风险管理工作；不定期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出具检查报告；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定期更新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控体系。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均同时适用于公司子公司，并将子公司的制度制订、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经营决策、重大信息报告等事项纳入了公司日常管理范围，通过统一的信息平台对子公司进行协同管理。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强化信息披露义务，保障股东知情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持良性互动。合理分配利润，持续回报股东；规范经营，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重视股东权益、职工权益、客户和供应商权益、环境保护等方面，积极回馈社会，促进公司与社会、环境以及相关利益群体的可持续协调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Wind ESG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B
华证 ESG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BB
商道融绿 ESG	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	B-
易董	深圳价值在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9.25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确保生产不致对周围环境造成有害的影响。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间接的温室气体排放主要为公司日常生产及办公过程中所使用的电能资源。公司努力做好节能降耗，生产减排等相关绿色环保工作，为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贡献一份力量。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围绕创新服务国家、创造成就人生的经营理念，坚持以持续创新为客户创造超出期待的价值，成为国家信息通信领域不可或缺的创新力量和中国著名品牌企业为经营目标，以质量第一，降产品成本，增管理效率，防经营风险为经营方针，确保市场、科研、交付、售后及管理有序推进。

行业关键指标：

1、技术水平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始终坚持走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在培养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核心技术团队的同时，保持较高的技术研发投入，密切跟踪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加强技术的积累与创新，完成系列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研制和生产定型，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

2、产品研发、专利

公司一贯重视自主研发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对自主研发的技术及时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 19 项。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资产的管理与保护，积极践行信息安全职责，坚守信息安全红线，严密监管数据资产，持续完善数据管理架构与制度，加强信息安全防护举措，全面推动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深化。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制度》《信息设备安全策略》《员工信息安全行为规范》等一系列信息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规范数据处理活动，确保信息安全。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0.00	用于大冶市保安镇大洪村祝拔萃庄美丽乡村（群众活动中心）征地、建设及配套设施建设。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邦彦技术的公益慈善活动主要聚焦于乡村振兴领域，致力于改善乡村地区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以及促进乡村文化的传承与发展，营造宜居乡村氛围。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并参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指引性文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并在董事会下设了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公司治理规范、职权明晰，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运行状况良好，保障股东利益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为了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沟通，并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实行稳健的财务政策，规范公司运作，并增强投资者和债权人对公司的了解、信任和认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性劳动政策的规定，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公司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地方相关政策，已在报告期内建立了社会保险制度，按期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同时，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员工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积极为职工提供各种职业技能和安全生产培训，提升职工的岗位适应能力和技能水平；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以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8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4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846.69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2.13

注：上述数据为员工直接持有及通过持股平台中彦创投、邦智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情况，不包含实际控制人祝国胜持股情况及员工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情况。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循“平等、互利”原则，积极构建与供应商、客户共同发展的合作关系，注重与供应商、客户进行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截至目前公司与供应商、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合作稳定。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按照 GJB9001C 和 GB/T19001 的标准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产品创新流程》、《软件设计开发流程》、《项目管理程序》、《产品生产制造管理办法》、《厂检管理规范》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对产品的研发、生产、检验等整个生命周期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公司采购国内/国际一流品牌的计量仪器，并经过第三方权威机构校准，确保仪器的精度符合要求，保障对产品的质量进行直接/间接测定，真实、准确的反映产品的质量水平。质量部按照顾客的合同/技术规格书等要求，制定厂检大纲，确保检验通过的产品符合用户的需求。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知识产权是公司最为重要的资产之一。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尊重客户及供应商的知识产权；制定《知识产权管理办法》规范自身的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已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保密制度及其档案管理制度，明确员工保密、竞业限制、保密奖惩及归档管理等内容。公司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从制度上加以约束，以预防知识产权信息的泄漏及流失；并对员工开展知识产权教育培训，宣传与交流经验等工作，提高员工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同时，公司积极推进行业知识产权保护，致力于推动行业知识产权自律规范建立，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邦彦技术党支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重要精神，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扎实推进党建工作，为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政治保障。

一是扎实开展“三会一课”，丰富党建活动形式。严格按照“三会一课”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和党小组会，按时上好党课。2024年，支部顺利完成了8次联合主题党建活动，有效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其中，公司法定代表人祝国胜作为支部书记荣获“龙岗区优秀共产党员”。这不仅是对祝国胜个人工作的高度认可，更是对公司党支部党建工作的充分肯定。二十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后，邦彦技术党支部全体党员及高管团队参加三中全会精神宣讲会，使大家深刻领会党的政策方针，坚定了理想信念。此外，支部积极参与党组织的民主管理，组织党员代表参加区非公党委换届大会，为党组织的发展贡献力量。

二是加强党员管理，推进党员队伍建设。做好预备党员转正工作，公司副总裁晏元贵同志正式转为预备党员。这一过程严格按照党员发展程序，确保了党员发展质量。同时，持续推进公司高管团队发展党员及梯队建设，为党组织注入新鲜血液，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切实把党建工作融入到企业经营发展全过程，促进党企融合发展。

三是顺利完成公司工会换届，促进了党建与工会工作的融合。在党支部的领导下，公司严格按照程序开展了工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新一届工会领导班子。在换届过程中，充分发扬民主，保障了职工代表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使选举结果得到了广大职工的认可和支持。换届选举进一步强化了党组织对工会工作的领导，确保工会工作与公司发展目标保持一致，推动工会与公司发展深度融合。

四是优化党群服务中心环境，打造学习交流平台。公司高度重视党建引领企业发展，于2023年建设了1200m²的党群服务中心，2024年，邦彦技术党支部为党群服务中心采购200册书籍、古籍40套（共240册），涵盖政治、经济、文化、历史等多个领域，满足了党员群众和同事们多样化的学习需求。订阅并设置《南方日报》《深圳特区报》党报阅读专区，及时为大家提供权威的时政信息和政策解读，使党员群众能够及时了解国家大事和地方发展动态，拓宽了视野，提升了政治素养。通过优化党群服务中心环境，为党员群众和同事们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学习提升环境，促进了知识的交流与共享。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为加强投资者的沟通，公司召开了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半年度科创板软件及人工智能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和2024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定期报告业绩与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	通过价值在线平台举办2次机构业绩交流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www.bangyan.com.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为及时了解投资者需求和市场反馈，公司通过电子邮箱、投资者热线、上交所“e互动”平台、网上投资者交流会和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有效沟通，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护公司、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同时，公司通过内外部培训，以及对新规则的学习，持续加强董监高、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关键人员合规意识，通过制度建设和流程管理充分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性。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机构投资者及由其推荐的公司董事和监事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会议履行其职责，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塑造廉洁诚信的企业文化，倡导廉洁、诚实、敬业的职业道德。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运营所在地的法律法规，并重视公司内部相关制度建设，目前，公司已制定《反舞弊与举报制度》等内部制度，树立廉洁从业和勤勉敬业的良好风气，防止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行为的发生。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市公司	详见备注一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祝国胜、祝国强、翁汉清	详见备注二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祝国胜、祝国强、翁汉清、张岚	详见备注三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祝国胜	详见备注四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祝国胜、祝国强、胡霞、彭光伟、柴远波、桂金岭、吴申军、许巧丰、潘望君、薛志玲、邹家瑞、晏元贵、曾崇	详见备注五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部交易对方	详见备注六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章海新、信诚恒富、信裕投资、鑫福投资、信诚鑫福、张许投资、王薇、吴超杰、林元明	详见备注七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金证股份、粤财投资、潇湘君凌、海控天程、深投控私募、创盈健科、深湾园创	详见备注八	2024年12月2日	是	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信裕投资、张许投资、鑫福投资、信诚鑫福、吴超杰、林元明	详见备注九	2024年12月2日	是	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章海新、信诚恒富、王薇	详见备注十	2024年12月2日	是	本企业在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章海新、信诚恒富、信裕投资、信福投资、信诚鑫福	详见备注十一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标的公司	详见备注十二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章海新、唐昶荣、韩显、习丽、谢权、唐益新、吴超杰、梁永超、江小惠、胡昭阳、林元明、李涛)	详见备注十三	2024年12月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	详见备注十四	2020年6月12日	是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4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祝国胜、祝国强、胡霞、刘政远、彭光伟、柴远波、桂金岭、吴申军，高级管理人员韩萍、董杰	详见备注十五	2020年6月12日、2022年8月24日	是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8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晏元贵、江芳、薛治玲、王能柏、魏雄伟	详见备注十六	2020年6月12日、2022年8月24日	是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祝国胜、董杰、吴球、晏元贵、钟华程、曾崇	详见备注十七	2020年6月12日	是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自首发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亲属祝国强、祝淑玲、翁汉清	详见备注十八	2020年6月12日	是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4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	详见备注十九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劲牌有限、中彦创投	详见备注二十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股东深创投、红土创投、红土生物及南山红土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	详见备注二十一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以上股份								
其他	公司本次发行申报前六个月内引入的股东石春茂、珠海瑞信、投控东海、杉创投资、宝创投资、中广源、中广投资、杉富投资	详见备注二十二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二十三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	详见备注二十四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	详见备注二十五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祝国胜、祝国强、胡霞、刘政远、彭光伟、柴远波、桂金岭、吴申军，高级管理人员韩萍、董杰	详见备注二十六	2020年6月12日、2022年8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二十七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祝国胜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二十八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	详见备注二十九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祝国胜、祝国强、胡霞、刘政远、彭光伟、柴远波、桂金岭、吴申军，监事晏元贵、江芳、薛治玲、王能柏、魏雄伟，高级管理人员韩萍、董杰	详见备注三十	2020年6月12日、2022年8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详见备注三十一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律师	详见备注三十二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审计机构	详见备注三十三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三十四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三十五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三十六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祝国胜							
	其他	董事祝国胜、祝国强、胡霞、刘政远、彭光伟、柴远波、桂金岭、吴申军，高级管理人员韩萍、董杰	详见备注三十七	2020年6月12日、2022年8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三十八	2020年6月12日	是	自股票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	详见备注三十九	2020年6月12日	是	自股票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祝国胜、祝国强、胡霞、刘政远、彭光伟，高级管理人员韩萍、董杰	详见备注四十	2020年6月12日、2022年8月24日	是	自股票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四十一	2023年5月1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备注四十二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	详见备注四十三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四十四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祝国胜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劲牌有限、中彦创投以及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深创投、红土创投、南山红土、红土生物	详见备注四十五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	详见备注四十六	2020年6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一：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做出以下承诺

(1) 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及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相符，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经合法有效签署，且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声明、承诺以及所提供或披露的资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 本公司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4) 本公司保证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由本公司所出具的文件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5) 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提供或披露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承诺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 年修订）》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2)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本公司以上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 本公司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3) 本公司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公开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亦不存在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承诺

(1) 本公司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人员范围，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2) 本公司已多次、充分告知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和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之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证券。(3)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相关要求向上市公司提供内幕信息知情人相关信息。

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关于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以下情形：（1）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2）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本次发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除外；（3）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4）上市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6）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二：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本人在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5）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2、关于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或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2023）》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修订）》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人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对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本次交易符合国家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本次交易方案的实施有利于上市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人原则性同意上市公司实施本次交易。

4、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本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2)最近三年内，本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及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等情况。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1)本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本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3)自2024年12月2日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三、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关于无减持计划的承诺

截至2024年12月2日，本人不存在主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内，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拟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四、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承诺

(1)本人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人员范围，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2)本人已多次、充分告知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和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之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证券。(3)本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相关要求向上市公司提供内幕信息知情人相关信息。

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和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具体如下：

(1)关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①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②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关于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①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②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③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④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其资金使用。⑤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

(3)关于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4) 关于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①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②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5) 关于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

本人承诺，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3、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除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外，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的情形。(2) 本人今后也不会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3) 如上市公司认定本人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本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应无条件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4) 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 上述承诺一经作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有违反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2)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形式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承诺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备注五：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 本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 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 本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4)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本人在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

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5)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2、关于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或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2023)》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修订)》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人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承诺

(1)本人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人员范围,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2)本人已多次、充分告知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和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之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证券。(3)本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相关要求向上市公司提供内幕信息知情人相关信息。

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本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2)最近三年内,本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及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等情况。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关于减持计划的承诺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内,若本人拟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如有),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操作。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要求发生变化,本人自愿主动遵守,并作出补充承诺。

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六: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将及时向上市公司以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的全部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

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企业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对本人/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人员范围，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2）本人/本企业已多次、充分告知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和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之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证券。（3）本人/本企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相关要求向上市公司提供内幕信息知情人相关信息。（4）本人/本企业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对本人/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权属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具备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的资格。（2）截至2024年12月2日，本人/本企业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本人/本企业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权。（3）本人/本企业对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拥有合法的、完整的所有权或处分权。该等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安排、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股权代持或者其他任何代表其他方的利益的情形，且该等股权未设定任何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其他权益安排，亦未被司法部门实施扣押、查封、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4）本人/本企业对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该等股权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内部决策障碍或实质性法律障碍。同时，截至交易完成或终止前，本人/本企业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该股权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5）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或终止前，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就本人/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6）本人/本企业在所知范围内保证本人/本企业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不存在阻碍本人/本企业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限制性条款。（7）在本人/本企业合理知悉的范围内，本人/本企业确认，标的公司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以及标的公司股东之间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阻碍本人/本企业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限制性条款。（8）本人/本企业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对本人/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及其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2）本人/本企业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3）本人/本企业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公开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亦不存在最近五年内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

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4) 本人/本企业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对本人/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 不利用股东身份或地位干涉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不当干预。(2) 不利用股东身份或地位干涉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和完整,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的债务提供违规担保。(3) 不利用股东身份或地位干涉上市公司财务保持独立,不干涉上市公司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及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不与上市公司共用银行账户,不干涉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 不利用股东身份或地位干涉上市公司人员保持独立,不干涉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等),不存在经营场所、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与上市公司混同的情形。(5) 不利用股东身份或地位干涉上市公司机构保持独立,不干涉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独立自主地运作,不干涉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本人/本企业正当行使股东权利而涉及上述事项的,不属于干涉上市公司独立性。(6) 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1) 本人/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即“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上述主体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三十六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 本人/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重组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本次重组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重组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3) 本人/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就此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备注七: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承诺。

(1) 本人/本企业充分认可并尊重国胜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本人/本企业参与本次交易不存在谋求获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意图。(2) 本次交易完成后,除本承诺函签署时已经具有的一致行动关系(如有)外,本次交易完成后的36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会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但因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被动因素增加的除外);本人/本企业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签订一致行动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地位及控制权,且不会协助或促使其他股东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本人/本企业亦不会单独或者通过与他人一致行动等方式谋求上市公司董事会层面的控制权。

本承诺一经作出即生效,不可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八: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 本企业在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2) 本企业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有关锁定期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交易所的审核意见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约定的锁定期的,本企业应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交易所的审核意见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调整上述锁定期。

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九：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 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2) 星网信通完成第一期的承诺业绩后，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的 20%解除锁定；星网信通完成第二期的承诺业绩后，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的 10%解除锁定；星网信通完成第三期的承诺业绩后，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的 70%解除锁定；本人/本企业根据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的约定完成业绩承诺与补偿义务（如有）后，本次交易中本人/本企业获得的股份全部解除锁定。(3) 本人/本企业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有关锁定期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交易所的审核意见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约定的锁定期的，本人/本企业应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交易所的审核意见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调整上述锁定期。

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对本人/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

备注十：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 本企业在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2) 星网信通完成第一期的承诺业绩后，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的 20%解除锁定；星网信通完成第二期的承诺业绩后，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的 10%解除锁定；星网信通完成第三期的承诺业绩后，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的 70%解除锁定；本人/本企业根据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的约定完成业绩承诺与补偿义务（如有）后，本次交易中本人/本企业获得的股份全部解除锁定。在完成第三期的承诺业绩后一年内，本人/本企业如进行减持，减持后剩余股份不低于完成第三期承诺业绩而解除锁定的 70%股份的 50%，即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的 35%。(3) 本人/本企业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有关锁定期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交易所的审核意见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约定的锁定期的，本人/本企业应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交易所的审核意见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调整上述锁定期。

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对本人/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

备注十一：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不新增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 在作为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期间，如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企业应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应促成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不受损害。(4) 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本人/本企业承诺，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包括其下属企业，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2)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如发生或存在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交易协议，保证严格履行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或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有关涉及本人/本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4)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和上市公司就相互

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5）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本人/本企业承诺，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备注十二：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向上市公司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保证本次交易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审阅，确认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5）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将依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提供或披露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修订）》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3）本公司以上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截至2024年12月2日，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下同）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本公司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3）本公司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公开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亦不存在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4）本公司以上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十三：对于上市公司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对应交易事项做出以下承诺事项：

1、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向上市公司及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及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经合法有效

签署，且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人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声明、承诺以及所提供或披露的资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3）本人保证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由本人所出具的文件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人审阅，确认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4）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提供或披露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修订）》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本人以上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截至2024年，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3）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公开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亦不存在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4）本人以上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十四：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发行人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同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备注十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邦彦技术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邦彦技术股份总数的25%；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

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备注十六：自邦彦技术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邦彦技术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邦彦技术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不得以其他方式转让本人持有的股份。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备注十七：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公司股份；自所持首次发行上市前的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同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备注十八：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发行人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同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备注十九：本人拟长期持有邦彦技术股票，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在三十六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邦彦技术股份，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 减持股份的条件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持有的邦彦技术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 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邦彦技术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的相关减持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减持股份的价格减持所持有的邦彦技术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邦彦技术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邦彦技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 减持股份的期限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邦彦技术股份前，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提前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备注二十：(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公司/合伙企业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减持，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4) 减持方式：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5) 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实施减持时，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如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6) 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备注二十一：(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公司/合伙企业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减持，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

满后逐步减持；（3）减持价格：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4）减持方式：本公司/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5）本公司/合伙企业实施减持时，将根据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减持；（6）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备注二十二：（1）本人/公司/合伙企业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减持，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减持价格：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3）减持方式：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实施减持时，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如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备注二十三：1、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况。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二十四：1、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邦彦技术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二十五：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本次发行涉及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相关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②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③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二十六：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发行涉及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相关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①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备注二十七：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有效的《公司章程》、《关于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备注二十八：（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本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将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如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按照买入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股票的交易价格低于投资者买入股票时的价格）或股票交易价格（若股票的交易价格高于投资者买入股票时的价格）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

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3）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流程如下：①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因此承担责任的，本公司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②本公司将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③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二十九：（1）本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本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或由本人依法回购其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人应促使发行人基于其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

备注三十：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公司及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上市交易之后，则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按照买入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股票的交易价格低于投资者买入股票时的价格）或股票交易价格（若股票的交易价格高于投资者买入股票时的价格）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3）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流程如下：①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②本人将积极与发行人、其他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③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三十一：因国信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由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备注三十二：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三十三：如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三十四：1、本公司已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虽存在股权代持情况，但已予以解除，股权代持所涉各方均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本公司现有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代持等未披露的股份安排。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 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4、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备注三十五：公司已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相关声明与承诺并保证严格执行，现就未能兑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三十六：本人已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作出了相应承诺，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时，承诺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 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备注三十七：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在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相关声明与承诺并保证严格执行，现就未能兑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1) 本人若未能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3)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三十八：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将按照稳定股价的预案履行各项义务，公司将遵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确保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如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此外，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备注三十九：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作出如下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且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

①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②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③本人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④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如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备注四十：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作出如下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①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②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③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如是)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④如违反上述

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同意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上述方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并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备注四十一：1、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公司承诺不存在激励对象同时参加两个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况。

备注四十二：本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行使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备注四十三：1、截至本声明与承诺作出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2、为避免未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声明承诺签署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经营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的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声明承诺签署人亦将促使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经营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备注四十四：（1）在本人作为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4）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四十五：（1）在本人/本企业作为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本企业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4）上述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作为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四十六：若发行人或其下属企业所租赁的房屋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被强制拆除或其他原因致使无法履行租赁合同，本人愿意在毋需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拆除、搬迁的成本与费用，并弥补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拆除、搬迁期间因此造成的经营损失。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2024年度起执行该规定。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42,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宣宜辰、杨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0年、0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12,000.00
保荐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星网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73。
公司已聘请本次重组的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	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1。
公司已聘请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	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3。
公司已聘请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	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7。
公司已聘请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	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2,213.18	12,213.18	-
其他	募集资金	7,723.21	5,920.81	-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9,607.56	19,607.56	-
其他	自有资金	24,451.04	9,561.77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表内容为公司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协定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4.83	2023/10/24	2026/8/24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2.90%	/	不适用	1,004.83	0	是	是	0
浦发	银行	1,004.83	2023/10/	2026/8/	闲置募	/	否	到期后一次	2.90%	/	不适用	1,004.83	0	是	是	0

银行	理财产品		24	24	集资金			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4.83	2023/10/24	2026/8/24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2.90%	/	不适用	1,004.83	0	是	是	0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127.92	2023/12/15	2026/2/8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00%	/	不适用	5,127.92	0	是	是	0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17.97	2023/12/15	2026/5/26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25%	/	不适用	1,017.97	0	是	是	0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17.60	2023/12/15	2026/5/30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25%	/	不适用	1,017.60	0	是	是	0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17.60	2023/12/15	2026/5/30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25%	/	不适用	1,017.60	0	是	是	0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17.60	2023/12/15	2026/5/30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25%	/	不适用	1,017.60	0	是	是	0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19.89	2023/9/26	2026/2/7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10%	/	不适用	1,019.89	0	是	是	0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156.03	2023/11/8	2026/1/10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10%	/	不适用	6,156.03	0	是	是	0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57.57	2023/12/21	2026/2/10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30%	/	不适用	2,057.57	0	是	是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15.87	2024/1/23	2026/7/5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2.90%	/	不适用	1,015.87	0	是	是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15.87	2024/1/23	2026/7/5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2.90%	/	不适用	1,015.87	0	是	是	0
中国	银行	1,015.87	2024/1/2	2026/7/	自有资	/	否	到期后一次	2.90%	/	不适用	1,015.87	0	是	是	0

银行	理财产品		3	5	金			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64.22	2024/3/27	2025/5/13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38%	/	不适用	1,064.22	0	是	是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64.22	2024/3/27	2025/5/13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38%	/	不适用	1,064.22	0	是	是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024/12/30	2025/3/31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2.14%	/	不适用	1,000.00	0	是	是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24/12/31	2025/3/31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2.14%	/	不适用	2,000.00	0	是	是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99.01	2024/10/29	2025/1/29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55%	/	不适用	1,099.01	0	是	是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99.01	2024/10/29	2025/1/29	自有资金	/	否	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收益	3.55%	/	不适用	1,099.01	0	是	是	0
中信银行	其他	2,901.49	2024/9/30	2025/9/30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1.05%	/	32.80	2,428.32	0	是	是	0
浦发银行	其他	4,821.72	2024/5/15	2025/5/15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1.15%	/	30.06	3,492.49	0	是	是	0
建设银行	其他	4,331.66	2024/4/16	2025/4/16	自有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1.15%	/	15.67	1,064.78	0	是	是	0
招商银行	其他	1,124.01	2024/9/30	2025/9/29	自有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0.95%	/	0.38	584.01	0	是	是	0
平安银行	其他	1,789.96	2024/3/16	2025/3/16	自有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1.05%	/	0.45	290.06	0	是	是	0
中信银行	其他	6,784.75	2024/9/30	2025/9/30	自有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1.05%	/	15.79	6,784.75	0	是	是	0
中国银行	其他	3,496.79	2024/9/29	2025/10/7	自有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1.05%	/	11.45	838.17	0	是	是	0
华夏银行	其他	1,417.87	2024/10/5	2025/10/5	自有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1.05%	/	3.06	-	0	是	是	0

工商银行	其他	3,148.11	2024/8/1	2025/8/1	自有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0.95%	/	15.28	-	0	是	是	0
浦发银行	其他	2,357.89	2024/5/15	2025/5/15	自有资金	/	否	合同约定	1.15%	/	7.85	-	0	是	是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上其他均为银行协定存款。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9/20	109,906.60	97,421.97	80,241.30	17,180.67	73,902.72	17,423.92	75.86	101.42	10,452.74	10.73	19,498.42
合计	/	109,906.60	97,421.97	80,241.30	17,180.67	73,902.72	17,423.92	/	/	10,452.74	/	19,498.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将“研发中心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 7,876.38 万元以及“融合通信产品技术升级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1,622.04 万元（含利息收入，以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合计 19,498.42 万元投入新项目“云 PC 系统与 AI 智能代理开发平台项目”。

2、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超过 100%的原因系部分暂时闲置资金的利息以及进行现金管理形成的收益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使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融合通信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0,297.73	505.98	20,297.73	100.00	2024年	是	是	不适用	-117.48	-117.48	否,已结项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舰船通信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5,956.60	414.53	12,912.31	80.92	2024年	是	是	不适用	5,863.39	5,863.39	否,已结项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信息安全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0,778.45	737.68	17,645.25	84.92	2024年	是	是	不适用	244.65	244.65	否,已结项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4,281.54	28.66	4,281.54	100.00	2024年	否	否	注1	-	-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云PC系统与AI智能代理开发平台项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9,498.42	1,341.97	1,341.97	6.88	2027年	否	是	不适用	-	-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否	否	13,680.69	3,923.94	13,923.94	101.78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用于回购股份	其他	否	否	3,499.98	3,499.98	3,499.9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97,993.41	10,452.74	73,902.72	/	/	/	/	/	5,990.56	5,990.56	/	

注 1：研发中心项目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2023 年行业“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产能释放不及预期。同时，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进行建设，前期预计的研发项目及课题已经完成。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客户需求调整及项目优化等因素，对原定的研发人员规模及后续研发计划进行了调整，导致募投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一定差异。

注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转入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 3,499.98 万元，实际股份回购累计已支付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3,500.23 万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及证券账户产生的利息）。

注 3：研发中心项目为纯研发投入项目，不产生相应的效益。云 PC 系统与 AI 智能代理开发平台项目目前处于研发阶段，尚未产生经济效益。

注 4：募投项目 2024 年 7 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承诺效益和实现效益计算期间不足一年。

注 5：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超过 100%的原因系部分暂时闲置资金的利息以及进行现金管理形成的收益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使用。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13,680.69	13,923.94	101.78	
超募资金-用于回购股份	回购	3,499.98	3,499.98	100.00	
合计	/	17,180.67	17,423.92	/	

注 1：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超过 100%的原因系部分暂时闲置资金的利息以及进行现金管理形成的收益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使用。

注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转入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 3,499.98 万元，实际股份回购累计已支付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3,500.23 万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及证券账户产生的利息）。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项目	2024年8月28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1,924.80	4,281.54	云PC系统与AI智能代理开发平台项目	公司基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考量，为保障原项目效益仍将继续观察下游市场发展情况、实施审慎的逐步投入策略，若继续延长原项目的实施过渡期，会使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也会使项目效益实现时间的不确定性风险增大；而变更推进节奏较慢的原募投项目资金投入“云PC系统与AI智能代理开发平台项目”，既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与业务增长需要，又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后续随着军工行业政策调整到位，下游需求发展提升，公司将结合市场情况，通过自有资金投资建设“研发中心项目”。	0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投项目结项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2024-044)。此事项已在2024年9月12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51)。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1月1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本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2,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2024年10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0.00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10月16日	45,000	2023年11月2日	2024年11月1日	0	否
2024年10月14日	30,000	2024年11月1日	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18,133.99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0月1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4年11月1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3,918.47万元（含银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利息后的金额为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13,923.94万元（含银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利息后的金额为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812,838	29.44				-1,083,352	-1,083,352	43,729,486	28.73
1、国家持股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083,352	0.71				-1,083,352	-1,083,352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43,729,486	28.73					0	43,729,486	28.7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729,486	28.73					0	43,729,486	28.7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7,412,366	70.56				1,083,352	1,083,352	108,495,718	71.27
1、人民币普通股	107,412,366	70.56				1,083,352	1,083,352	108,495,718	71.2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4、其他	0	0						
三、股份总数	152,225,204	100.00				0	152,225,204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

2024年9月2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1,522,252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公司在报告期内解禁了部分战略配售股股份,有限售股减少,无限售股增加,股份性质发生变动。

(2) 转融通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限售股份1,522,252股,报告期初,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438,900股,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1,522,252	1,522,252	0	0	首发限售	2024-09-23
合计	1,522,252	1,522,252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1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祝国胜	0	30,962,974	20.34	30,962,974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劲牌有限公司	0	23,400,000	15.37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张岚	0	7,306,800	4.80	7,306,8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深圳市中彦创新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00	6,325,461	4.16	0	无	0	其他
祝国强	0	5,023,001	3.30	5,023,001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445,579	2,796,960	1.84	0	无	0	国有法 人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 发展私募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2,740,000	1.80	0	无	0	其他
北京永阳泰和投 资有限公司	0	2,380,952	1.56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	-334,389	2,092,278	1.37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深圳市投控东海投 资有限公司—深圳 市投控东海中小 微创业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	0	1,904,762	1.25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劲牌有限公司	2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00,000
深圳市中彦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25,461	人民币普通股	6,325,46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96,960	人民币普通股	2,796,960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40,000
北京永阳泰和投资有限公司	2,380,952	人民币普通股	2,380,952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92,278	人民币普通股	2,092,278
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投控东海中小微企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04,762	人民币普通股	1,904,762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99,787	人民币普通股	1,899,787
广东瑞信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市瑞信兆丰贰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9,00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10,968	人民币普通股	1,610,96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为 2,281,700 股，根据规定回购专户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张岚将其持有 7,306,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80%）对应的投票表决权以及提名权、提案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权、出席权等相关权利委托给祝国胜行使。委托表决权的行使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张岚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之日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祝国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祝国胜胞兄；2、劲牌有限 100%实际控制永阳泰和，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3、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00%的出资额，直接持有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8%的出资额，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4、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0%的出资额、持有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入深圳国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00%的出资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祝国胜	30,962,974	2026-03-23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张岚	7,306,800	2026-03-23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3	祝国强	5,023,001	2026-03-23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4	翁汉清	436,711	2026-03-23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祝国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祝国胜胞兄。 2、祝国胜、张岚合并适用《实施细则》第四条第一款和第五条关于减持比例的规定。张岚将其持有 7,306,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80%）对应的投票表决权以及提名权、提案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权、出席权等相关权利委托给祝国胜行使。委托表决权的行使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张岚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之日止。 3、公司股东翁汉清为祝国胜、祝国强之三姐夫。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信证券—浦发银行—国信证券鼎信1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84,789	2023-09-23	-115,078	917,704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522,252	2024-09-23	438,900	1,522,252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祝国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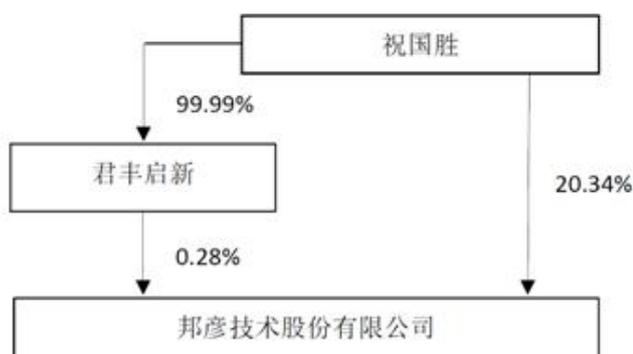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不包含其通过国信证券鼎信 11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战略配售持有的情况。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祝国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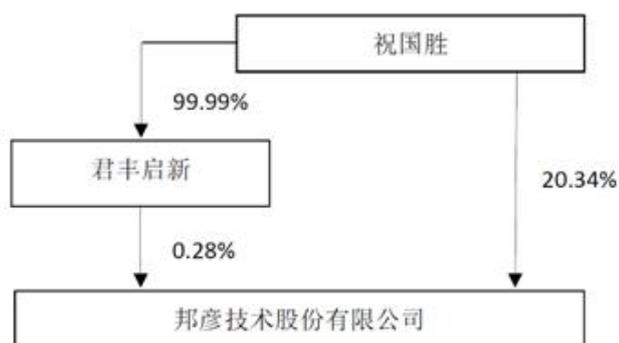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不包含其通过国信证券鼎信 11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战略配售持有的情况。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2023 年 10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和《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张岚女士自愿将其因财产分割获得的全部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祝国胜先生，双方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张岚女士将其持有 7,306,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80%）对应的投票表决权以及提名权、提案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权、出席权等相关权利委托给祝国胜先生行使。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劲牌有限公司	吴少勋	1997-08-04	91420200615481883L	11,405.80	许可项目：酒制品生产；酒类经营；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保健食品生产；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肥料生产；食品生产；饮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纸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食品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肥料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

					(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2/7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不适用
拟回购金额	2,800~4,800
拟回购期间	2024/2/6~2025/2/5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2,281,7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90374 号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彦技术）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邦彦技术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邦彦技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如附注五、（三十七）所示，2024 年，邦彦技术主营业务收入为 334,725,991.08 元。基于主营业务收入是邦彦技术的关键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 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 (2) 对收入执行分析性分析程序，结合行业特征识别和了解异常波动原因，判断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3) 对收入执行细节测试，抽查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包括：销售合同、送货签收单、验收评审文件、军检证明、物流单据等；选择主要客户进行函证，客户对当期收入、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发出商品明细等信息进行确认，以判断主营业务收入的真实性。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	
如附注五、（四）及附注五、（八）所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邦彦技术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合计为 332,571,004.38 元，占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在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可回收性评估方面的关键控制，包括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龄分析和对应

<p>资产总额的 19.39%。由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收账款余额及合同资产余额的可收回性的定期评估；</p> <p>(2) 获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应收账款周转率，对邦彦技术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p> <p>(3) 复核管理层对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期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参考历史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损失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复核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p>
--	--

四、 其他信息

邦彦技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邦彦技术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邦彦技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邦彦技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邦彦技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邦彦技术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邦彦技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宣宜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艳

中国·上海

2025年4月8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28,835,138.80	238,874,587.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26,940,561.23	363,900,334.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3,651,417.57	7,758,453.45
应收账款	七、5	295,944,878.94	297,355,571.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2,148,274.22	1,101,169.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005,946.20	2,966,796.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82,970,186.94	166,430,559.0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36,626,125.44	44,844,140.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120,759.65	3,239,751.69
流动资产合计		991,243,288.99	1,126,471,364.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4,305,809.50	5,325,470.9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57,381,949.38	110,258,102.20
固定资产	七、21	518,012,552.55	487,856,737.71
在建工程	七、22	775,463.35	3,528,882.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250,382.71	2,500,392.53
无形资产	七、26	82,475,040.69	89,166,159.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841,714.5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742,874.54	5,122,353.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4,009,782.00	53,233,984.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391,352.49	4,962,734.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4,345,207.21	766,796,533.14
资产总计		1,715,588,496.20	1,893,267,897.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2,001,411.88	69,1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478,783.30
应付账款	七、36	59,299,820.69	90,096,339.28
预收款项	七、37	3,108,733.76	6,299,341.47
合同负债	七、38	44,314,779.38	63,081,161.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7,496,046.16	18,706,195.52
应交税费	七、40	6,413,614.50	5,913,209.23
其他应付款	七、41	4,911,642.57	5,838,398.82
其中：应付利息			62,318.0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05,033.90	1,033,292.2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5,363,443.00	32,088,128.82
流动负债合计		193,614,525.84	294,714,850.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72,816.79	1,086,965.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59,808,760.85	64,508,984.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464,757.52	519,579.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46,335.16	66,115,530.14
负债合计		255,260,861.00	360,830,380.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52,225,204.00	152,225,2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523,103,901.15	1,522,473,900.00
减：库存股	七、56	35,002,297.2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99,727.50	199,727.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1,118,004.51	-144,512,813.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9,408,530.92	1,530,386,017.69
少数股东权益		919,104.28	2,051,499.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0,327,635.20	1,532,437,51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5,588,496.20	1,893,267,897.84

公司负责人：祝国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家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614,897.40	186,159,143.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3,935,441.90	363,900,334.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50,852.43	1,715,573.45
应收账款	十九、1	251,441,649.81	308,261,885.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78,251.39	15,402,904.6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41,194,593.85	113,909,064.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7,173,971.90	101,996,056.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057,643.90	22,045,450.1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3,487.56	1,012,059.49
流动资产合计		968,070,790.14	1,114,402,472.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305,809.50	5,325,470.9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0,301,504.59	59,061,248.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7,309,176.23	109,872,968.42
固定资产		516,441,148.17	486,832,688.27
在建工程		775,463.35	3,437,512.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1,071.55
无形资产		82,201,294.37	89,166,159.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841,714.5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62,444.01	4,613,57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21,677.84	24,021,47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1,352.49	4,899,234.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4,409,870.55	792,403,127.45
资产总计		1,722,480,660.69	1,906,805,599.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6,227.42	69,18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892,055.78	2,478,783.30
应付账款		77,136,850.58	105,422,653.64
预收款项		3,329,454.46	4,055,301.48
合同负债		10,901,768.51	3,322,950.79
应付职工薪酬		10,101,718.61	12,694,690.85

应交税费		6,099,359.62	5,489,950.95
其他应付款		3,230,938.33	4,135,630.71
其中：应付利息			62,318.0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852.26
其他流动负债		28,894,553.01	32,175,841.65
流动负债合计		151,792,926.32	239,192,655.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808,760.85	64,508,984.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2,544.63	194,181.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61,305.48	64,703,166.41
负债合计		212,854,231.80	303,895,822.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2,225,204.00	152,225,2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3,281,229.27	1,522,751,333.91
减：库存股		35,002,297.2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0,044.96	160,044.96
未分配利润		-131,037,752.12	-72,226,805.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09,626,428.89	1,602,909,77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2,480,660.69	1,906,805,599.70

公司负责人：祝国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家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明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6,880,645.67	180,689,921.1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46,880,645.67	180,689,921.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4,670,003.40	268,590,446.8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49,865,848.37	86,441,998.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935,927.25	549,717.90
销售费用	七、63	22,604,519.96	27,740,678.89
管理费用	七、64	71,544,321.92	80,866,528.79
研发费用	七、65	72,349,099.31	85,483,958.46
财务费用	七、66	-757,858.91	-12,492,435.96
其中：利息费用		1,420,974.37	-6,487,692.44
利息收入		2,233,217.73	6,083,629.20
加：其他收益	七、67	6,351,690.27	37,547,415.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566,377.92	3,198,916.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059,022.39	963,473.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9,276,758.89	-16,170,342.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7,450,560.87	-20,442,008.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89,569.90	1,765,813.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50,017.01	-81,037,256.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40,928.88	22,626,571.3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54,933.61	1,148,776.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564,021.74	-59,559,461.2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73,564.61	-6,270,138.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37,586.35	-53,289,322.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37,586.35	-53,289,322.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05,190.70	-52,250,798.8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2,395.65	-1,038,523.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737,586.35	-53,289,322.3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605,190.70	-52,250,798.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2,395.65	-1,038,523.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祝国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家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62,571,259.43	241,299,760.2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73,328,103.69	102,855,499.71
税金及附加		-1,380,935.59	189,196.82
销售费用		13,213,622.02	16,258,667.61
管理费用		55,875,795.47	62,140,843.85
研发费用		55,192,476.37	70,559,010.63
财务费用		-856,515.06	-12,541,079.02
其中：利息费用		1,297,512.80	-6,529,863.28
利息收入		2,183,650.09	6,064,561.50
加：其他收益		5,584,540.69	25,081,105.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566,377.92	3,198,916.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76,214.18	963,473.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140,139.53	-9,848,198.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105,630.54	-14,893,449.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9,569.90	1,781,522.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130,354.85	8,120,991.08
加：营业外收入		323,877.93	22,610,069.04
减：营业外支出		446,305.40	1,100,748.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252,782.32	29,630,311.28
减：所得税费用		-3,441,835.41	6,720,066.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10,946.91	22,910,244.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10,946.91	22,910,244.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810,946.91	22,910,244.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祝国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家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468,030.67	362,334,868.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91,530.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407,877.50	98,811,31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967,438.66	461,146,18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414,970.37	167,063,910.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			

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708,444.06	127,101,672.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65,816.15	10,991,27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2,963,781.70	61,410,66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453,012.28	366,567,52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4,426.38	94,578,658.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470,000.00	636,2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5,768.34	3,198,91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74,295.95	6,845,230.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774,191.50	5,192,236.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174,255.79	651,526,384.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98,653.73	50,398,708.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6,740,594.44	999,226,861.0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439,248.17	1,049,625,569.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35,007.62	-398,099,185.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82,909.60	69,1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82,909.60	69,181,036.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229,355.00	14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1,767.83	3,545,989.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690,669.22	2,879,3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71,792.05	151,325,31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88,882.45	-82,144,274.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39,448.45	-385,664,801.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874,587.25	624,539,38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835,138.80	238,874,587.25

公司负责人：祝国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家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968,144.49	210,950,251.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73,035.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63,998.06	125,360,43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305,178.16	336,310,688.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364,101.51	131,937,176.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848,150.72	81,117,26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95,004.73	7,143,567.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15,668.36	104,847,84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722,925.32	325,045,85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82,252.84	11,264,83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470,000.00	636,2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5,768.34	50,198,91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74,295.95	6,837,930.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4,191.50	5,104,236.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174,255.79	698,431,084.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34,790.73	49,676,361.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5,118,283.32	999,226,861.0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153,074.05	1,048,903,222.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21,181.74	-350,472,137.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9,355.00	69,1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9,355.00	69,181,036.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229,355.00	14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1,767.83	3,545,989.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15,913.22	1,517,95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397,036.05	149,963,94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47,681.05	-80,782,911.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5,753.53	-419,990,219.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159,143.87	606,149,363.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614,897.40	186,159,143.87

公司负责人：祝国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家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225,204.00				1,522,473,900.00			199,727.50		-144,512,813.81		1,530,386,017.69	2,051,499.93	1,532,437,51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225,204.00				1,522,473,900.00			199,727.50		-144,512,813.81		1,530,386,017.69	2,051,499.93	1,532,437,517.62	
三、本期增减变					630,001.15	35,002,297.22				-36,605,190.70		-70,977,486.77	-1,132,395.65	-72,109,882.42	

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152,225,204.0 0				1,523,103,901.1 5	35,002,297.2 2			199,727.5 0		-181,118,004.5 1		1,459,408,530.9 2	919,104.28	1,460,327,635.2 0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152,225,204.00				1,520,850,894.60			199,727.50			-92,262,014.97		1,581,013,811.13	3,090,023.48	1,584,103,834.61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52,225,204.00				1,520,850,894.60			199,727.50			-92,262,014.97		1,581,013,811.13	3,090,023.48	1,584,103,834.61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1,623,005.40						-52,250,798.84		-50,627,793.44	-1,038,523.55	-51,666,316.99
（一）综合收 益总额											-52,250,798.84		-52,250,798.84	-1,038,523.55	-53,289,322.39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623,005.40								1,623,005.40		1,623,005.40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23,005.40													1,623,005.40	1,623,005.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225,204.00				1,522,473,900.00			199,727.50	-144,512,813.81		1,530,386,017.69	2,051,499.93	1,532,437,517.62	

公司负责人：祝国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家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225,204.00				1,522,751,333.91				160,044.96	-72,226,805.21	1,602,909,77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225,204.00				1,522,751,333.91				160,044.96	-72,226,805.21	1,602,909,77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9,895.36	35,002,297.22				-58,810,946.91	-93,283,348.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810,946.91	-58,810,946.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9,895.36	35,002,297.22					-34,472,401.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002,297.22					-35,002,297.22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9,895.36					529,895.3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225,204.00				1,523,281,229.27	35,002,297.22		160,044.96	-131,037,752.12	1,509,626,428.89

项目	2023 年度
----	---------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225,20 4.00				1,521,028, 222.73				160,044.9 6	-95,137.05 0.01	1,578,276, 42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225,20 4.00				1,521,028, 222.73				160,044.9 6	-95,137.05 0.01	1,578,276, 421.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1,723,111. 18					22,910.24 4.80	24,633,355 .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910.24 4.80	22,910,244 .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723,111. 18						1,723,111. 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1,723,111. 18						1,723,111. 1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225,204.00				1,522,751,333.91				160,044.96	-72,226,805.21	1,602,909,777.66

公司负责人：祝国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家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志鹤路100号2101

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祝国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88431Q

注册资本：人民币152,225,204.00元

成立日期：2000年4月6日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软件及系统集成（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信息安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防雷工程设计、施工、工程设备安装（不含限制项目，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有相关规定的须从其规定）；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组装、生产光纤用户接入网、交换机、路由器、编解码设备、ATCA、MicroTCA、调度机、终端、网络控制器、综合接入设备；工程设备安装；计算机、通讯产品、指挥调度系统、会议及办公系统、多媒体视讯系统、显示控制系统、网络设备、嵌入式计算平台及板卡、信息安全产品、密码产品、安全技术防护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研发、组装生产光纤用户接入网、交换机、路由器、编解码设备、ATCA、MicroTCA、调度机、终端、网络控制器、综合接入设备。

主要产品及服务：公司军工核心业务包括融合通信、舰船通信和信息安全三大业务板块。公司通过长期坚持基于客户需求的技术创新和常年承担客户委托的研制开发任务，三大业务板块的系列产品构建了符合全军信息体系架构标准的基于“云网端”的完整产品体系。同时，公司以国产自主可控、信息安全等成熟技术为基础，开辟民品产品线赛道。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8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公司在财务、经营以及其他方面不存在某些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这些事项或情况单独或连同其他事项或情况对持续经营假设未产生重大疑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五、16 存货”、“五、34 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票据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应收款项收回或转回总额的10%且金额超过100万元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超过100万元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超过10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前五大且金额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占合同负债总额的1%且金额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以上且金额大于500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单位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以保证金、押金等风险极低的其他应收款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单位的款项
应收票据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长期应收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减值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确认。项目类存货按项目进行汇集和结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存货的估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等内容构成。

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构成不同。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公司持有的各类存货，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公司区别如下情况确定存货的估计售价：

- 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且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等于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的，通常以产成品的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 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以及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通常是在该产成品的同期同类型产品合同价格、市场参考价格或成本加成价格三者孰低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存货成新率及销售可能性等因素予以确定。
- 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少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实际持有与该销售合同相关的存货应以销售合同所规定的价格作为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如果该合同为亏损合同，还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

(2) 不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对资产负债表日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无合同或订单覆盖的预计无法继续使用或销售的呆滞、库龄3年以上的原材料、半成品或库存商品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8	5	11.88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年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0.00%	合同性权利期限
专利技术	5~10年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0.00%	根据预计产生经济利益期限估计
软件	5年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0.00%	根据预计产生经济利益期限估计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差旅费、物料消耗、外包技术服务费、测试试验费、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研发项目进行归集。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办公室装修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

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

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产品销售收入。产品收入确认的原则如下：本公司在确认销售收入时，针对军方已批价的产品，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审定价确认销售收入；针对尚未批价的产品，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合同暂定价格确认收入，在收到军方批价文件后将产品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间差异调整当期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行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7.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

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

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7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2024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 项目名称	合并		母公司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销售费用	-8,731,437.27	-11,231,390.66	-4,089,457.71	-7,054,439.64
营业成本	8,731,437.27	11,231,390.66	4,089,457.71	7,054,439.64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邦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清健电子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中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邦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1）根据相关规定，军队、军工系统所属单位生产、销售、供应的货物以及一般工业企业生产销售的军品免征增值税。

（2）根据财税[2016]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3）根据财税[2023]4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2、企业所得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15日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取得编号为GR20234420580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因此2024年度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取得编号GR20221100525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因此2024年度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中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取得编号为GR20244420803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因此2024年度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清健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邦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邦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的相关规定。深圳市清健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邦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邦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实际执行小型微利企业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20%。

3、 房产税

(1)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经济特区房产税实施办法》的通知，纳税单位新建或购置的新建房屋（不包括违章建造的房屋），自建成或购置之次月起免纳房产税三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947.00	14,690.00
银行存款	228,800,266.47	238,857,718.62
其他货币资金	15,925.33	2,178.63
合计	228,835,138.80	238,874,587.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6,940,561.23	363,900,334.82	/
其中：			
大额定期存单	296,936,994.56	245,165,944.40	/
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产品等	30,003,566.67	118,734,390.4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26,940,561.23	363,900,334.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12,000.00	6,042,880.00
商业承兑票据	9,039,417.57	1,715,573.45
合计	13,651,417.57	7,758,453.4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33,739.69
合计		133,739.6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90,176.36	100.00	738,758.79	5.13	13,651,417.57	9,745,598.91	100.00	1,987,145.46	20.39	7,758,453.45
其中：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	4,612,000.00	32.05	-	-	4,612,000.00	6,042,880.00	62.01	-	-	6,042,880.00

兑汇票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9,778,176.36	67.95	738,758.79	7.56	9,039,417.57	3,702,718.91	37.99	1,987,145.46	53.67	1,715,573.45
合计	14,390,176.36	100.00	738,758.79	/	13,651,417.57	9,745,598.91	100.00	1,987,145.46	/	7,758,453.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4,612,000.00	-	-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9,778,176.36	738,758.79	7.56
合计	14,390,176.36	738,758.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等级较低的	1,987,145.46	-	1,248,386.67	-	-	738,758.79

银行承兑汇票及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987,145.46	-	1,248,386.67	-	-	738,758.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20,151,056.06	64,179,531.30
1年以内小计	120,151,056.06	64,179,531.30
1至2年	41,207,459.26	206,218,749.68
2至3年	174,428,548.08	37,175,630.00
3至4年	29,136,746.06	35,368,414.64
4至5年	40,258,021.65	36,217,375.72
5年以上	51,862,963.68	19,210,851.58
合计	457,044,794.79	398,370,552.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0,281.64	0.31	1,430,281.64	100.00	-	1,430,281.64	0.36	1,430,281.64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614,513.15	99.69	159,669,634.21	35.04	295,944,878.94	396,940,271.28	99.64	99,584,699.33	25.09	297,355,571.95
其中：										
账龄组合	455,614,513.15	99.69	159,669,634.21	35.04	295,944,878.94	396,940,271.28	99.64	99,584,699.33	25.09	297,355,571.95
合计	457,044,794.79	100.00	161,099,915.85	/	295,944,878.94	398,370,552.92	100.00	101,014,980.97	/	297,355,571.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汉普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395,595.44	1,395,595.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项目合计	34,686.20	34,68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30,281.64	1,430,281.6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0,151,056.06	6,007,552.84	5
1至2年	41,207,459.26	4,120,745.93	10
2至3年	174,428,548.08	52,328,564.43	30
3至4年	29,136,746.06	14,568,373.03	50
4至5年	40,231,528.54	32,185,222.83	80

5年以上	50,459,175.15	50,459,175.15	100
合计	455,614,513.15	159,669,634.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0,281.64	-	-	-	-	1,430,281.6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584,699.33	60,084,934.88	-	-		159,669,634.21
合计	101,014,980.97	60,084,934.88	-	-	-	161,099,915.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客户一	85,043,179.68	779,043.39	85,822,223.07	16.69	37,049,736.15
客户二	61,931,237.00	2,878,718.00	64,809,955.00	12.60	17,055,665.25
客户三	12,002,180.00	23,013,920.00	35,016,100.00	6.81	16,697,814.00
客户四	32,689,200.00	-	32,689,200.00	6.36	8,488,610.00
客户五	29,345,222.00	2,945,600.00	32,290,822.00	6.28	4,923,893.00
合计	221,011,018.68	29,617,281.39	250,628,300.07	48.74	84,215,718.4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7,225,523.90	20,599,398.46	36,626,125.44	62,412,622.58	17,568,482.31	44,844,140.27
合计	57,225,523.90	20,599,398.46	36,626,125.44	62,412,622.58	17,568,482.31	44,844,140.2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	57,225,523.90	100.00	20,599,398.46	36.00	36,626,125.44	62,412,622.58	100.00	17,568,482.31	28.15	44,844,140.27

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57,225,523.90	100.00	20,599,398.46	36.00	36,626,125.44	62,412,622.58	100.00	17,568,482.31	28.15	44,844,140.27	
合计	57,225,523.90	100.00	20,599,398.46	/	36,626,125.44	62,412,622.58	100.00	17,568,482.31	/	44,844,140.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635,493.44	581,774.69	5
1-2年	7,195,781.47	719,578.15	10
2-3年	7,858,794.39	2,357,638.32	30
3-4年	24,959,854.60	12,479,927.30	50
4-5年	5,575,600.00	4,460,480.00	80
合计	57,225,523.90	20,599,398.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	17,568,482.31	3,030,916.15	-	-	-	20,599,398.46	

备							
合计	17,568,482.31	3,030,916.15	-	-	-	20,599,398.4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47,684.02	81.36	754,828.65	68.55
1至2年	56,572.43	2.63	258,820.00	23.50
2至3年	256,496.99	11.94	38,499.90	3.50
3年以上	87,520.78	4.07	49,020.88	4.45
合计	2,148,274.22	100.00	1,101,169.4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	------	---------------

		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汇总金额	1,267,948.72	59.02
合计	1,267,948.72	59.0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5,946.20	2,966,796.80
合计	1,005,946.20	2,966,796.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71,743.53	2,062,861.89
1年以内小计	871,743.53	2,062,861.89
1至2年	122,742.11	111,959.30
2至3年	111,359.30	160,232.00
3至4年	9,746.00	273,018.00
4至5年	23,000.00	389,049.43
5年以上	1,870,415.95	1,768,494.47
合计	3,009,006.89	4,765,615.0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员工备用金	107,071.24	112,242.11
保证金及押金	1,349,133.60	2,602,211.11
其他	1,552,802.05	2,051,161.87
合计	3,009,006.89	4,765,615.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5,969.24	222,826.25	1,510,022.80	1,798,818.2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4,911.06	4,911.06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078.66	201,074.47	-	207,153.13
本期转回	23,549.67	-20,638.94	-	2,910.73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3,587.17	449,450.72	1,510,022.80	2,003,060.6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0,022.80	-	-	-	-	1,510,022.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795.49	207,153.13	2,910.73	-	-	493,037.89
合计	1,798,818.29	207,153.13	2,910.73	-	-	2,003,060.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814,937.60	27.08	保证金及押金	5年以上	814,937.60
社保公积金款	700,013.20	23.26	其他	1年以内	35,000.66
北京博易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387,600.00	12.88	其他	5年以上	387,600.00
曹军	107,071.24	3.56	员工备用金	5年以上	107,071.24
北京京东耀弘贸 易有限公司	100,000.00	3.32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
合计	2,109,622.04	70.10	/	/	1,344,609.5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264,642.63	21,106,829.37	30,157,813.26	56,062,525.83	16,252,132.20	39,810,393.63
委托加工 物资	196,488.60	-	196,488.60	-	-	-
在产品	3,664,778.87	-	3,664,778.87	7,284,750.53	-	7,284,750.53

库存商品	43,761,597.35	26,139,181.34	17,622,416.01	80,121,001.96	23,566,085.94	56,554,916.02
发出商品	22,775,948.49	796,460.17	21,979,488.32	50,019,965.33	-	50,019,965.33
工程成本	14,451.59	-	14,451.59	596,457.03	-	596,457.0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9,334,750.29	-	9,334,750.29	12,164,076.50	-	12,164,076.50
合计	131,012,657.82	48,042,470.88	82,970,186.94	206,248,777.18	39,818,218.14	166,430,559.0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252,132.20	9,428,692.50	-	4,573,995.33	-	21,106,829.3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3,566,085.94	14,194,492.05	-	11,621,396.65	-	26,139,181.34
发出商品	-	796,460.17	-	-	-	796,460.1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39,818,218.14	24,419,644.72	-	16,195,391.98	-	48,042,470.8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本期将期初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报废或售出所致。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额借方余额	1,510,056.45	1,989,741.42
预缴企业所得税	-	21,384.49
待扣除发行费用	535,849.06	-
待摊费用	1,074,854.14	1,228,625.78
合计	3,120,759.65	3,239,751.69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4,877,153.60	571,344.10	4,305,809.50	5,660,846.73	335,375.82	5,325,470.91	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67,726.62	-	267,726.62	438,304.44		438,304.4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4,877,153.60	571,344.10	4,305,809.50	5,660,846.73	335,375.82	5,325,470.9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77,153.60	100.00	571,344.10	11.71	4,305,809.50	5,660,846.73	100.00	335,375.82	5.92	5,325,470.91
其中：										

账龄组合	4,877,153.60	100.00	571,344.10	11.71	4,305,809.50	5,660,846.73	100.00	335,375.82	5.92	5,325,470.91
合计	4,877,153.60	100.00	571,344.10	/	4,305,809.50	5,660,846.73	100.00	335,375.82	/	5,325,470.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41,854.45	27,092.72	5
1至2年	3,781,691.82	378,169.18	10
2-3年	553,607.33	166,082.20	30
合计	4,877,153.60	571,344.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5,375.82	235,968.28	-	-	-	571,344.10
合计	335,375.82	235,968.28	-	-	-	571,344.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1,449,920.36			131,449,920.36
2.本期增加金额	10,618,637.64			10,618,637.6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618,637.64			10,618,637.6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9,775,999.27			69,775,999.2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69,775,999.27			69,775,999.27
4.期末余额	72,292,558.73			72,292,558.7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191,818.16			21,191,818.16
2.本期增加金额	11,897,529.18			11,897,529.18
(1) 计提或摊销	8,834,413.19			8,834,413.19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3,063,115.99			3,063,115.99
3.本期减少金额	18,178,737.99			18,178,737.9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18,178,737.99			18,178,737.99
4.期末余额	14,910,609.35			14,910,609.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381,949.38			57,381,949.38
2.期初账面价值	110,258,102.20			110,258,102.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邦彦绿谷工厂3栋	57,309,176.23	75,529,800.00	-	市场法	市场交易价格	同类型市场交易价格
合计	57,309,176.23	75,529,800.00	-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18,012,552.55	487,856,737.7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18,012,552.55	487,856,737.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8,913,013.68	41,102,408.37	9,200,711.59	8,699,298.87	19,338,689.84	577,254,122.35
2.本期增加金额	77,432,439.23	4,069,334.47	-	617,500.79	4,508,821.19	86,628,095.68
(1)购置	-	4,069,334.47	-	617,500.79	4,508,821.19	9,195,656.45
(2)在建工程转入	7,656,439.96					7,656,439.96
(3)企业合并增加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9,775,999.27	-	-	-	-	69,775,999.27
3.本期减少金额	3,635,968.12	36,009.52	-	165,386.80	382,677.69	4,220,042.13
(1)处置或报废	3,635,968.12	36,009.52	-	165,386.80	382,677.69	4,220,042.13
4.期末余额	572,709,484.79	45,135,733.32	9,200,711.59	9,151,412.86	23,464,833.34	659,662,175.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8,217,145.85	14,851,921.95	6,047,708.14	3,037,069.13	7,243,539.57	89,397,384.64
2.本期增加金额	44,082,425.16	5,245,622.22	473,290.56	1,410,552.22	2,119,745.72	53,331,635.88
(1)计提	25,903,687.17	5,245,622.22	473,290.56	1,410,552.22	2,119,745.72	35,152,897.89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8,178,737.99	-	-	-	-	18,178,737.99
3.本期减少金额	553,432.94	28,734.44	-	156,595.17	340,634.62	1,079,397.17
(1)处置或报废	553,432.94	28,734.44	-	156,595.17	340,634.62	1,079,397.17
4.期末余额	101,746,138.07	20,068,809.73	6,520,998.70	4,291,026.18	9,022,650.67	141,649,623.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0,963,346.72	25,066,923.59	2,679,712.89	4,860,386.68	14,442,182.67	518,012,552.55
2.期初账面价值	440,695,867.83	26,250,486.42	3,153,003.45	5,662,229.74	12,095,150.27	487,856,737.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8,019,789.2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75,463.35	3,528,882.67
工程物资		
合计	775,463.35	3,528,882.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	712,113.74	-	712,113.74	3,437,512.97	-	3,437,512.97
其他	63,349.61	-	63,349.61	91,369.70	-	91,369.70
合计	775,463.35	-	775,463.35	3,528,882.67	-	3,528,882.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013,807.88	9,013,807.8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6,870,294.72	6,870,294.72
处置	6,870,294.72	6,870,294.72
4.期末余额	2,143,513.16	2,143,513.1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513,415.35	6,513,415.35
2.本期增加金额	1,250,009.82	1,250,009.82
(1)计提	1,250,009.82	1,250,009.82
3.本期减少金额	6,870,294.72	6,870,294.72
(1)处置	6,870,294.72	6,870,294.72
4.期末余额	893,130.45	893,130.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50,382.71	1,250,382.71
2.期初账面价值	2,500,392.53	2,500,392.5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 专利	财务等办公软 件	专利技术	合计

			技 术			
一、账面原值						
1.期初 余额	117,115,330.63	881,234.90		8,587,065.36	-	126,583,630.89
2.本期 增加金额				1,942,394.48	4,887,202.09	6,829,596.57
(1)购 置				1,942,394.48	-	1,942,394.48
(2)内 部研发				-	4,887,202.09	4,887,202.09
(3)企 业合并增加						
3.本期 减少金额	11,215,325.47	-		-	-	11,215,325.47
(1)处 置	596,687.83	-		-	-	596,687.83
(2) 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10,618,637.64	-		-	-	10,618,637.64
4.期末余 额	105,900,005.16	881,234.90		10,529,459.84	4,887,202.09	122,197,901.9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 余额	30,202,361.68	345,112.87		6,869,996.51	-	37,417,471.06
2.本期 增加金额	3,898,314.97	46,209.48		611,011.80	977,440.42	5,532,976.67
(1) 计提	3,898,314.97	46,209.48		611,011.80	977,440.42	5,532,976.67
3.本期 减少金额	3,227,586.43	-		-	-	3,227,586.43
(1) 处置	164,470.44	-		-	-	164,470.44
(2)转入投 资性房地产	3,063,115.99	-		-	-	3,063,115.99
4.期末 余额	30,873,090.22	391,322.35		7,481,008.31	977,440.42	39,722,861.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处 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75,026,914.94	489,912.55		3,048,451.53	3,909,761.67	82,475,040.69
2.期初 账面价值	86,912,968.95	536,122.03		1,717,068.85	-	89,166,159.8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4.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用	4,337,332.64	1,702,988.33	1,628,493.53	-	4,411,827.44
厂房改建费用	334,627.21	78,880.73	128,828.12	-	284,679.82
其他预付费用	450,393.34	-	404,026.06	-	46,367.28
合计	5,122,353.19	1,781,869.06	2,161,347.71	-	4,742,874.5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2,026,153.73	4,803,923.06	86,337,773.53	12,950,666.03
可抵扣亏损	33,118,456.82	4,967,768.52	37,156,282.67	5,573,442.40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183,494,732.07	27,562,016.52	122,636,310.56	18,494,646.65
存货减值准备	48,042,470.88	7,206,567.45	39,818,218.14	5,985,465.53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59,808,760.85	8,971,314.13	64,508,984.62	9,676,347.69
租赁负债	1,077,850.69	161,677.60	2,120,257.85	318,038.68
股份支付	2,166,831.20	336,514.72	1,539,045.71	235,377.77
合计	359,735,256.24	54,009,782.00	354,116,873.08	53,233,984.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473,818.05	1,277,200.11	963,473.75	144,521.06
使用权资产	1,250,382.71	187,557.41	2,500,392.53	375,058.88
合计	9,724,200.76	1,464,757.52	3,463,866.28	519,579.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03,921.17	152,451.98
可抵扣亏损	407,629,371.29	431,277,939.52
合计	409,233,292.46	431,430,391.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	31,921,735.40	
2025年	9,191,749.81	9,191,749.81	
2026年	242,026,044.08	242,026,044.08	
2027年	51,727,457.53	51,860,664.74	
2028年	96,236,221.24	96,277,745.49	
2029年	8,447,898.63	-	
合计	407,629,371.29	431,277,939.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购买长期资产预	1,391,352.49	-	1,391,352.49	4,962,734.85	-	4,962,734.85

付款						
合计	1,391,352.49	-	1,391,352.49	4,962,734.85	-	4,962,734.85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	69,180,000.00
信用借款	12,001,411.88	-
合计	12,001,411.88	69,18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2,478,783.30
银行承兑汇票	-	
合计	-	2,478,783.3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6,528,738.07	62,645,184.93
1-2年	3,479,271.59	9,000,183.79
2-3年	2,409,665.23	1,585,905.74
3年以上	16,882,145.80	16,865,064.82
合计	59,299,820.69	90,096,339.2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常州国光数据通信有限公司	5,241,040.00	未到约定结算期
国家单位 C6	2,814,244.00	未到约定结算期
合计	8,055,284.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56,207.16	3,426,778.27
1-2年	486,287.75	2,737,449.03
2-3年	1,731,124.68	-
3年以上	135,114.17	135,114.17
合计	3,108,733.76	6,299,341.4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0,660,214.08	61,220,078.93
1-2年	2,564,539.81	554,601.78
2-3年	53,097.35	-
3年以上	1,036,928.14	1,306,480.66
合计	44,314,779.38	63,081,161.3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039,441.99	99,611,717.69	96,196,322.19	16,454,837.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4,020.18	9,172,061.78	9,179,638.71	106,443.25
三、辞退福利	5,552,733.35	1,704,195.33	6,322,163.26	934,765.4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706,195.52	110,487,974.80	111,698,124.16	17,496,046.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12,968,403.49	89,368,258.17	86,346,622.53	15,990,039.13

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	3,323,685.68	2,923,685.68	400,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71,038.50	3,655,990.26	3,662,230.40	64,798.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756.72	3,141,101.81	3,145,637.76	63,220.77
工伤保险费	3,281.78	257,009.17	258,713.36	1,577.59
生育保险费	-	257,879.28	257,879.28	-
四、住房公积金	-	3,069,501.13	3,069,501.13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94,282.45	194,282.45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3,039,441.99	99,611,717.69	96,196,322.19	16,454,837.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0,623.20	8,733,489.16	8,740,894.76	103,217.60
2、失业保险费	3,396.98	438,572.62	438,743.95	3,225.6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4,020.18	9,172,061.78	9,179,638.71	106,443.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58,075.59	120,321.30
企业所得税	-	23,907.27
个人所得税	351,676.66	709,041.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05,264.42	2,922,195.21
教育费附加	1,245,257.88	1,252,513.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30,001.59	834,838.95
印花税	23,338.36	50,390.84
合计	6,413,614.50	5,913,209.2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62,318.06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911,642.57	5,776,080.76
合计	4,911,642.57	5,838,398.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2,318.0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或永续债利息明细		
应付利息明细		
合计		62,318.06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080,065.00	203,100.00
员工往来	1,763,539.06	2,291,061.28
其他	1,068,038.51	3,281,919.48
合计	4,911,642.57	5,776,080.76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05,033.90	1,033,292.27
合计	705,033.90	1,033,292.2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票据支付义务	133,739.69	-
待转销项税额	45,229,703.31	32,088,128.82
合计	45,363,443.00	32,088,128.8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78,000.00	1,124,822.7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183.21	37,857.16
合计	372,816.79	1,086,965.5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508,984.62	-	4,700,223.77	59,808,760.85	
合计	64,508,984.62	-	4,700,223.77	59,808,760.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2,225,204.00						152,225,20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20,850,894.60	-	-	1,520,850,894.60
其他资本公积	1,623,005.40	630,001.15	-	2,253,006.55
合计	1,522,473,900.00	630,001.15	-	1,523,103,901.1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为292.6万份,2023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1,623,005.40元,2024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630,001.15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5,002,297.22	-	35,002,297.22
合计		35,002,297.22	-	35,002,297.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2月6日,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2024年10月11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28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回购最高价格19.14元/股,回购最低价格12.00元/股,回购均价15.3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3,500.23万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9,727.50			199,727.5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9,727.50			199,727.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512,813.81	-92,262,014.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4,512,813.81	-92,262,014.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605,190.70	-52,250,798.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118,004.51	-144,512,813.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4,725,991.08	140,275,308.26	171,615,748.64	80,571,493.53
其他业务	12,154,654.59	9,590,540.11	9,074,172.51	5,870,505.21
合计	346,880,645.67	149,865,848.37	180,689,921.15	86,441,998.74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4,688.06		18,068.9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873.55		710.3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52%	/	3.93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850.25	出租固定资产	689.35	出租固定资产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23.30	融资租赁业务	21.04	融资租赁业务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73.55		710.3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3,814.51		17,358.60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舰船通信产品		融合通信产品		信息安全产品		电力专网产品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分类												
东北	1,550,352.04	260,048.66	898,831.86	490,131.74	-	-	-	-	-	-	2,449,183.90	750,180.40
华北	128,970,083.27	58,659,297.07	29,364,124.34	16,475,593.13	12,039,953.24	6,505,151.46	53,775.47	-	420,814.34	431,568.56	170,848,750.66	82,071,610.22
华东	64,387,301.38	20,086,540.75	544,082.50	294,882.35	204,424.77	91,735.38	324,530.97	292,674.61	448,894.64	233,034.11	65,909,234.26	20,998,867.20
华南	65,577,189.35	17,583,030.48	110,105.42	75,773.51	3,576,216.83	1,879,427.98	838.23	306,694.11	18,305,758.17	16,585,579.06	87,570,108.00	36,430,505.14
华中	20,039,831.91	9,556,920.03	-	-	-	-	-	-	61,919.01	56,576.30	20,101,750.92	9,613,496.33
西南	-	-	1,617.93	1,189.08	-	-	-	-	-	-	1,617.93	1,189.0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商品（在某一时间点转让）	279,375,903.97	105,797,748.72	30,918,762.05	17,337,569.81	13,155,500.50	5,876,314.82	787,155.99	599,368.72	18,492,103.14	16,561,475.01	342,729,425.65	146,172,477.08

服务（在 某一时间 段内提 供）	1,148,8 53.98	348,088.2 7	-	-	2,665,0 94.34	2,600,000 .00	-408,011 .32	-	745,283. 02	745,283.02	4,151,2 20.02	3,693,371. 29
按合同期 限分类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合计	280,52 4,757.9 5	106,145,8 36.99	30,918,7 62.05	17,337,569.8 1	15,820, 594.84	8,476,314 .82	379,144. 67	599,368.72	19,237,3 86.16	17,306,758. 03	346,88 0,645.6 7	149,865,84 8.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元，其中：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560.61	40,364.51
教育费附加	55,097.35	17,112.57
资源税		
房产税	-1,355,186.09	155,065.32
土地使用税	41,479.48	41,479.48
车船使用税	20,180.00	14,380.00
印花税	137,209.84	269,907.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731.56	11,408.37
合计	-935,927.25	549,717.9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39,483.60	14,288,446.35
业务招待费	4,284,775.21	6,457,275.52
交通差旅费	1,722,479.49	2,132,708.79
水电物管费	101,358.60	71,484.09
折旧摊销	556,140.39	1,131,556.81
股份支付	134,479.99	457,257.39
其他	3,965,802.68	3,201,949.94
合计	22,604,519.96	27,740,678.89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因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相关费用，将其从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2023年度的影响金额。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194,453.83	38,962,314.71
折旧摊销	29,800,392.08	29,657,163.60
中介服务费	1,213,908.72	4,205,797.31
水电物管费	1,258,346.61	1,376,167.02
交通差旅费	1,449,978.10	1,129,939.87
办公费	1,143,451.74	480,391.07
业务招待费	5,007,789.99	2,294,728.88
股份支付	141,051.03	441,111.31
其他	2,334,949.82	2,318,915.02
合计	71,544,321.92	80,866,528.7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449,849.21	60,669,868.75
技术服务费	3,103,487.50	4,884,647.16
水电物管费	495,979.84	252,258.80
物料消耗	4,472,028.44	4,002,641.41
交通差旅费	3,010,922.26	7,571,000.35
折旧摊销	3,706,525.06	4,407,534.98
评审鉴定费	141,626.00	249,858.72
股份支付	280,216.44	660,052.33
其他	3,688,464.56	2,786,095.96
合计	72,349,099.31	85,483,958.4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20,974.37	-6,487,692.4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3,667.32	90,913.16
减：利息收入	2,233,217.73	6,083,629.20
票据贴息		-
其他	54,384.45	78,885.68
合计	-757,858.91	-12,492,435.9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671,258.44	36,537,959.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528,383.01	815,583.2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16,315.87	131,797.18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35,732.95	62,076.08
合计	6,351,690.27	37,547,415.5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66,377.92	3,198,91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566,377.92	3,198,916.9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59,022.39	963,473.7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059,022.39	963,473.7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48,386.67	-404,852.4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084,934.88	-15,460,346.4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4,242.40	-35,342.4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35,968.28	-269,801.05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59,276,758.89	-16,170,342.3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030,916.15	-9,117,359.58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419,644.72	-11,324,648.7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7,450,560.87	-20,442,008.3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9,569.90	1,765,813.91
合计	1,089,569.90	1,765,813.9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40,928.88	22,626,571.33	340,928.88
合计	340,928.88	22,626,571.33	340,928.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0	800,000.00	3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3,741.55	296,593.55	53,741.55
其他	101,192.06	52,182.79	101,192.06
合计	454,933.61	1,148,776.34	454,933.6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84.28	15,790.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9,380.33	-6,285,929.21
合计	173,564.61	-6,270,138.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564,021.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34,603.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0,522.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68,420.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172,529.46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0,992,259.76
所得税费用	173,564.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33,217.73	5,800,379.02
收到的政府补助	242,752.66	64,822,910.27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2,110,695.23	24,342,171.25
收到保证金及押金	2,821,211.88	3,845,856.57
合计	7,407,877.50	98,811,317.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34,566,651.08	44,367,326.99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6,720,333.85	3,265,222.90
支付保证金及押金	1,676,796.77	2,931,119.12
退回政府补助	-	10,847,000.00
合计	42,963,781.70	61,410,669.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租金收入	6,774,191.50	5,192,236.60
合计	6,774,191.50	5,192,236.6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票据保证金		1,036.22
合计		1,036.2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待扣除发行费用	568,000.00	
支付租赁负债	1,120,372.00	2,879,321.00
支付股权回购款	35,002,297.22	
合计	36,690,669.22	2,879,321.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9,180,000.00	11,982,909.60	164,728.60	69,229,355.00	96,871.32	12,001,411.88

合计	69,180,000.00	11,982,909.60	164,728.60	69,229,355.00	96,871.32	12,001,411.88
----	---------------	---------------	------------	---------------	-----------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737,586.35	-53,289,322.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450,560.87	20,442,008.30
信用减值损失	59,276,758.89	16,170,342.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152,897.89	37,084,584.17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50,009.82	2,320,648.17
无形资产摊销	5,532,976.67	4,432,344.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61,347.71	1,614,142.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9,569.90	-1,765,813.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741.55	296,593.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59,022.39	-963,473.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0,974.37	-12,492,435.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6,377.92	-3,198,91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5,797.25	-6,403,88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5,177.58	117,950.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040,727.38	-55,574,843.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303,225.19	128,062,000.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869,168.50	-12,476,275.60
其他	630,001.15	30,203,00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4,426.38	94,578,658.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8,835,138.80	238,874,587.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8,874,587.25	624,539,388.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39,448.45	-385,664,801.3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8,835,138.80	238,874,587.25
其中：库存现金	18,947.00	14,69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800,266.47	238,857,718.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925.33	2,178.6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835,138.80	238,874,587.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120,372.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8,519,554.96	
合计	8,519,554.9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融资租赁	1,089,569.90	233,037.82	
合计	1,089,569.90	233,037.82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337,198.72	2,411,491.34
第二年	1,344,128.50	1,258,238.33
第三年	1,145,553.00	1,150,308.50

第四年	318,000.00	961,113.00
第五年	-	318,00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5,144,880.22	6,099,151.17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488,694.90	63,766,724.11
耗用材料	4,478,670.34	4,292,208.38
折旧摊销	3,706,525.06	4,407,534.98
其他	10,720,696.60	17,859,205.49
合计	72,394,586.90	90,325,672.9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2,349,099.31	85,483,958.46
资本化研发支出	45,487.59	4,841,714.50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VPX 硬件基础平台	2,167,882.39	45,487.59	-	2,213,369.98		-
网络互联交换机	2,673,832.11		-	2,673,832.11		-
合计	4,841,714.50	45,487.59		4,887,202.09		-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	

						接	
深圳市邦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6,251,994.00	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00.00	-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 并取得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20,000,000.00	北京	科技推广和 应用服务业	99.00	1.00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 并取得
深圳市清健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0.00	深圳	计算机、通信 和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取得
深圳市中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20,000,000.00	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80.00	-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取得
深圳市邦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00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	设立或投 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1,311,325.58	-	-	4,700,223.77	-	56,611,101.81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197,659.04	-	-	-	-	3,197,659.0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4,508,984.62			4,700,223.77		59,808,760.8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700,223.77	4,386,622.18
与收益相关	971,034.67	42,151,336.82
合计	5,671,258.44	46,537,959.0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的监控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	-	12,092,055.78	-	-	12,092,055.78	12,001,411.88
应付账款	20,040,209.85	16,672,896.46	8,452,753.83	14,133,960.54	-	59,299,820.68	59,299,820.69
应付票据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738,000.00	-	-	738,000.00	705,033.90
租赁负债	-	-	-	378,000.00	-	378,000.00	372,816.79
合计	20,040,209.85	16,672,896.46	21,282,809.61	14,511,960.54	-	72,507,876.46	72,379,083.26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160,833.33	343,416.67	70,692,750.00	-	-	71,197,000.00	69,180,000.00
应付账款	23,295,331.51	22,140,161.50	44,660,846.27	-	-	90,096,339.28	90,096,339.28
应付票据	-	-	2,478,783.30	-	-	2,478,783.30	2,478,783.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097,251.74	-	-	1,097,251.74	1,033,292.27
租赁负债	-	-	-	1,124,822.74	-	1,124,822.74	1,086,965.58
合计	23,456,164.84	22,483,578.17	118,929,631.31	1,124,822.74	-	165,994,197.06	163,875,380.43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6,940,561.23		326,940,561.23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6,940,561.23		326,940,561.2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大额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产品等		326,940,561.23		326,940,561.23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6,940,561.23		326,940,561.2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大额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产品等，大额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祝国强	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之胞兄
祝国兴	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之胞弟
翁汉清	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之姐夫
胡霞	董事
薛治玲	监事
江芳	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许巧丰	监事会主席
吴少勋	通过劲牌有限间接持股 15.22%
劲牌有限公司	吴少勋直接/间接持股 99.00%并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劲牌持正堂药业有限公司	吴少勋直接/间接持股 99.99%的公司
湖北正涵投资有限公司	吴少勋直接/间接持股 99.10%并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神农架生态酒业有限公司	吴少勋间接持股 59.40%的公司
深圳市健成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持股 60%的公司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股东祝国胜，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20.34%。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神农架生态酒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0,000.00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健成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36,942.25	-
深圳市健成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	745,283.02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祝国强	房屋建筑物	154,191.72	154,191.74
江芳	房屋建筑物	17,022.96	34,045.87
胡霞	房屋建筑物	77,544.60	77,544.55
许巧丰	房屋建筑物	25,156.89	-
祝国兴	房屋建筑物	77,544.60	77,544.60
翁汉清	房屋建筑物	154,191.72	154,191.72
深圳市健成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4,220.17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中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祝国胜、张岚	100,000,000.00	2022/8/17	2024/6/30	是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祝国胜	110,000,000.00	2023/8/31	2024/9/28	是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祝国胜	50,000,000.00	2024/5/6	2025/5/5	否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祝国胜	50,000,000.00	2023/6/7	2024/6/15	是
祝国胜	50,000,000.00	2023/7/11	2024/7/11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79352023280318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银行借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利率为固定利率。

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中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祝国胜、张岚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限额为 10,000 万元。本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00 万元。

(2)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23 圳中银岗额借字第 6000016-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银行借款人民币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8日至2024年6月28日，利率为定价基准利率减65个基点。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圳中银岗额借字第6000016-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银行借款人民币1,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3年8月31日至2024年8月31日，利率为定价基准利率减75个基点。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圳中银岗额借字第6000016-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银行借款人民币1,2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3年9月28日至2024年9月28日，利率为定价基准利率减90个基点。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祝国胜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额限额为11,000万元。本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0.00万元。

(3)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0400000012-2023年（蛇口）字0010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银行借款人民币778万元，借款期限为2023年6月9日至2024年6月9日，利率为定价基准利率减55个基点。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0400000012-2023年（蛇口）字01290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银行借款人民币64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3年6月15日至2024年6月15日，利率为定价基准利率减52个基点。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0400000012-2024年（蛇口）字01326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银行借款人民币2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4年12月27日至2025年12月24日，利率为固定利率。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祝国胜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额限额为5,000万元。本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4) 根据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SZ091012023004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银行借款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3年8月14日至2024年8月14日，利率为固定利率。

公司之控股股东祝国胜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额限额为5,000万元。本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0.00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93.01	1,052.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星网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方中，章海新、深圳信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鑫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信诚鑫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

致行动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预计将超过5%。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按照关联交易的原则及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公司已聘请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祝国强	420,172.50	588,241.50
	江芳	111,330.00	129,885.00
	胡霞	211,309.08	295,832.64
	祝国兴	211,309.08	295,832.64
	翁汉清	420,172.50	588,241.5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研发人员	-	-	-	-	-	-	645,200.00	1,910,560.91
管理人员	-	-	-	-	-	-	433,800.00	1,288,681.10
销售人员	-	-	-	-	-	-	432,800.00	1,259,297.89
生产人员	-	-	-	-	-	-	60,000.00	172,742.03
合计							1,571,800.00	4,631,281.93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研发人员、管理人员、销售人员、生产人员	24.87 元/份	在本公司达到预定业绩条件的情况下，被授予人所获股票期权总额的 30%、30%、40%将分别于自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的未来 12 个月内行权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并于授予日使用该模型对授予的股票期权进行计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当前市场价格、年化波动率、年化无风险利率、到期年限、股息收益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及可行权条件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53,006.55

其他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 2023 年 6 月 5 日为首次授予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5 名激励对象授予 292.6 万股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价格为 24.87 元/股。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 名激励对象担任监事不能持有公司股票期权，且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未成就，公司拟注销上述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23.69 万份。2024 年 7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23.69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280,216.44	

管理人员	141,051.03	
销售人员	134,479.99	
生产人员	74,253.69	
合计	630,001.15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与租赁相关的承诺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2、租赁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星网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已聘请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交易尚未完成。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22,014,142.92	168,029,580.45
1年以内小计	122,014,142.92	168,029,580.45
1至2年	85,561,978.41	101,866,781.65
2至3年	49,028,732.06	28,273,778.33
3至4年	14,380,040.00	31,057,718.45
4至5年	31,551,320.00	16,149,208.65
5年以上	22,506,619.38	12,121,351.73
合计	325,042,832.77	357,498,419.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7,616.58	0.20	657,616.58	100.00	-	657,616.58	0.18	657,616.58	100.00	-
其中：										
按组合合计	324,385,216.19	99.80	72,943,566.38	22.49	251,441,649.81	356,840,802.68	99.82	48,578,917.15	13.61	308,261,885.53

提坏账准备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50,182,030.86	46.20	-	-	150,182,030.86	192,250,938.12	53.78	-	-	192,250,938.12
账龄组合	174,203,185.33	53.60	72,943,566.38	41.87	101,259,618.95	164,589,864.56	46.04	48,578,917.15	29.52	116,010,947.41
合计	325,042,832.77	100.00	73,601,182.96	/	251,441,649.81	357,498,419.26	100.00	49,236,533.73	/	308,261,885.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项目合计	657,616.58	657,616.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57,616.58	657,616.5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690,822.45	1,784,541.16	5
1-2年	21,703,268.02	2,170,326.80	10
2-3年	49,028,732.06	14,708,619.62	30
3-4年	14,380,040.00	7,190,020.00	50
4-5年	31,551,320.00	25,241,056.00	80
5年以上	21,849,002.80	21,849,002.80	100
合计	174,203,185.33	72,943,566.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1,342,261.12	-	141,342,261.12	39.82	-
客户二	12,002,180.00	23,013,920.00	35,016,100.00	9.86	16,697,814.00
客户三	32,689,200.00	-	32,689,200.00	9.21	8,488,610.00
客户四	25,381,622.01	37,000.00	25,418,622.01	7.16	18,243,960.00
客户五	16,087,499.75	299,280.00	16,386,779.75	4.62	1,605,031.82
合计	227,502,762.88	23,350,200.00	250,852,962.88	70.67	45,035,415.8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194,593.85	113,909,064.13
合计	141,194,593.85	113,909,064.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9,900,120.37	31,189,366.14
1年以内小计	69,900,120.37	31,189,366.14
1至2年	25,268,922.47	19,382,446.48
2至3年	16,026,763.78	36,136,034.05
3至4年	8,216,253.70	5,176,848.83
4至5年	4,927,630.83	6,855,708.44
5年以上	18,330,102.78	16,494,644.34
合计	142,669,793.93	115,235,048.2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07,071.24	107,071.24
保证金及押金	935,706.04	1,354,152.60
其他	979,966.08	1,342,687.3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40,647,050.57	112,431,137.11
合计	142,669,793.93	115,235,048.2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0,948.87	134,858.00	1,150,177.28	1,325,984.1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500.00	500.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6,302.56	752.00	-	167,054.56
本期转回	17,838.63	-	-	17,838.6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88,912.80	136,110.00	1,150,177.28	1,475,200.0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50,177.28	-	-	-	-	1,150,177.2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806.87	167,054.56	17,838.63	-	-	325,022.80
合计	1,325,984.15	167,054.56	17,838.63	-	-	1,475,200.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邦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8,285,788.18	33.8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1-5年、5年以上	-
深圳市邦彦	33,813,729.27	23.70	合并范围内	2年以内	-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8,675,920.04	20.1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3年以内	-
深圳市中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	22,045,372.33	15.4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4年以内	-
深圳市清健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7,826,240.75	5.4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
合计	140,647,050.57	98.58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301,504.59	-	60,301,504.59	59,061,248.21	-	59,061,248.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0,301,504.59	-	60,301,504.59	59,061,248.21	-	59,061,248.2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特立信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158,303.77	-	-	-	-	170,376.45	27,328,680.22	
深圳市邦彦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559,190.31	-	-	-	-	-23,618.09	6,535,572.22	
深圳市清健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19,376.31	-	-	-	-	9,349.81	10,028,726.12	
深圳市中网信	15,298,544.07	-	-	-	-	71,681.81	15,370,225.88	

安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邦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833.75	-	1,000,000.00	-	-	12,466.40	1,038,300.15	
合计	59,061,248.21		1,000,000.00			240,256.38	60,301,504.59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7,486,773.50	56,699,901.97	228,009,140.00	89,731,872.74
其他业务	15,084,485.93	16,628,201.72	13,290,620.24	13,123,626.97
合计	162,571,259.43	73,328,103.69	241,299,760.24	102,855,499.7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舰船通信产品	舰船通信产品	融合通信产品	融合通信产品	信息安全产品	信息安全产品	电力专网产品	电力专网产品	其他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												

分类												
东北	-	-	898,831.86	553,916.54	-	-	-	-	-	-	898,831.86	553,916.54
华北	21,709,574.54	7,439,030.54	29,364,124.34	18,888,616.99	12,039,953.24	6,262,963.32	53,775.47	-	72,360,727.72	24,634,591.34	135,528,155.31	57,225,202.19
华东	358,490.57	89,424.74	544,082.50	369,580.93	399,115.04	113,532.32	-	-	-	-	1,301,688.11	572,537.99
华南	-	-	110,105.42	80,207.86	555,804.28	180,294.68	13,511.81	13,604.05	15,978,772.97	10,417,844.14	16,658,194.48	10,691,950.73
华中	8,182,771.74	4,283,307.16	-	-	-	-	-	-	-	-	8,182,771.74	4,283,307.16
西南	-	-	1,617.93	1,189.08	-	-	-	-	-	-	1,617.93	1,189.0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品 (在某一时点转让)	30,250,836.85	11,811,762.44	30,918,762.05	19,893,511.40	10,329,778.22	3,956,790.32	67,287.28	13,604.05	87,594,217.67	34,307,152.46	159,160,882.07	69,982,820.67
	-	-	-	-	2,665	2,600	-	-	745,2	745,2	3,410,	3,345,

服务 (在某一 时间段 内提供)					,094. 34	,000. 00				83.02	83.02	377.3 6	283.0 2
按合同 期限分 类													
按销售 渠道分 类													
合计	30,25 0,836 .85	11,81 1,762 .44	30,91 8,762 .05	19,89 3,511 .40	12,99 4,872 .56	6,556 ,790. 32	67, 287 .28	13, 604 .05	88,33 9,500 .69	35,05 2,435 .48	162,5 71,25 9.43	73,32 8,103. 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元，其中：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66,377.92	3,198,91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566,377.92	3,198,916.9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89,569.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42,976.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625,400.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004.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19.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340.97	
合计	15,512,481.0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9	-0.34	-0.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祝国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